

普通股股票代號：1720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TANDARD CHEM. & PHARM. CO., LTD.

104年 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七日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生達網站 <http://www.standard.com.tw>

一、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姓 名：郭龍章

職 稱：經理

聯 絡 電 話：(06)636-1516 轉 6100

電 子 郵 件 信 箱：Kuo.Daniel@standard.com.tw

二、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代 理 發 言 人 姓 名：陳淑華

職 稱：經理

聯 絡 電 話：(06)636-1516 轉 6009

電 子 郵 件 信 箱：Chen.Grace@standard.com.tw

三、總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地 址：台南市新營區土庫里土庫 6-20 號

電 話：(06)636-1511

一 廠 地 址：台南市新營區土庫里土庫 6-20 號

電 話：(06)636-1511

二 廠 地 址：台南市新營區開元路 154 號

電 話：(06)636-1516

四、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 11 巷 35 號地下一樓

網 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電 話：(02)2768-6668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 計 師 姓 名：李明憲、劉子猛

事 務 所 名 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南市林森路一段 395 號 12 樓

網 址：<http://www.pwc.tw>

電 話：(06)234-3111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七、公司網址：<http://www.standard.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前一年度營業結果.....	1
二、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資料	12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3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9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辦理情形	49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9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0
--------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三、從業員工資訊.....	63
四、環保支出資訊.....	63
五、勞資關係.....	63
六、重要契約.....	66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8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 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03
二、財務績效.....	204
三、現金流量.....	20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畫	206
六、風險事項分析.....	206
七、其他重要事項.....	208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0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1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1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6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 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 項.....	217
--	-----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前一年度營業結果

(一)上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集團一〇四年度合併營收淨額新台幣 3,321,366 仟元，較一〇三年度增加約 0.8% 左右，其中人用西藥之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1,914,792 仟元，佔整體營收比例 57.7%，保健食品之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991,878 仟元，佔整體營收比例 29.9%，其他包括合成原料藥等之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414,696 仟元，佔整體營收比例 12.4%。

營業毛利因成本控制與產品價格及組合調整，致一〇四年度營業毛利較一〇三年度增加約 3.3%。一〇四年度因推銷廣告費增加，致營業利益較一〇三年度僅增加約 1.6%。

營業外收支雖因研究收入增加新台幣 49,378 仟元，但兌換盈益及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則減少新台幣 45,992 仟元，致一〇四年度營業外收支較一〇三年度減少約 1.3%。

綜上所述，一〇四年度本期淨利為新台幣 367,899 仟元，較一〇三年度減少約 4.1%。

(二)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 度預算數	104 年度實際數	預算達成率%
營業收入	3,554,088	3,321,366	93.5
營業成本	1,933,820	1,826,285	94.4
營業毛利	1,620,267	1,495,081	92.3
營業費用	1,137,255	1,111,596	97.7
營業利益	483,013	383,485	79.4
稅前純益	569,106	463,702	81.5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營業收入	3,321,366
營業毛利	1,495,081
營業利益	383,485
利息收入	2,619
利息支出	4,059
稅前純益	463,702
稅後純益	367,899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	1.95

2. 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比 率(%)
資產報酬率		6.65
權益報酬率		9.82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21.46
	稅前純益	25.95
純益率		11.08
基本每股盈餘(元)		1.95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集團 104 年度研究支出約新台幣 2.4 億元，研發經費佔總營收比例約 7%，研究技術多為自行研發，每年皆有新產品申請藥品許可證，除了國內研發品項外，更加重國際化品項的研究開發，開發成果概述如下：

1. 國內西藥製劑：查驗登記送件 18 件，完成領證 12 件。
2. 國際西藥製劑：查驗登記送件 17 件，完成領證 4 件。
3. 原料藥：查驗登記送件 3 件，完成領證 1 件。
4. 新產品量產上市西藥 7 項，食品 54 項。
5. BA/BE 研究試驗送件有 6 項，通過核備有 2 項。
6. 食品：查驗登記送件 3 件，完成領證 2 件；健食認證送件 1 件。

除原有製劑、原料藥之研究外，並加強保健食品之研究工作。

二、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當年度經營方針

本公司專注西藥發展，藉由集團資源整合上下游產業，發展有利基、有特色、差異化的品牌產品，建立全球行銷網，積極拓展美國、日本、歐洲等市場分期逐項達成世界級的一流藥廠。本年度經營方針如下：

1. 持續擴大品項研發投資
2. 發展核心技術
3. 積極拓展國際業務
4. 強化公司內部管理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 105 年度預期銷售數量

類別	項 目	單位	數 量
人 用 藥	錠劑類	仟粒	1,285,481
	針劑類	仟支	11,386
	膠囊類	仟粒	162,327
	其 他	-	980,259
食 品		-	585,335
其 他		-	1,329

2. 根據歷年來之實際銷售狀況並考量未來市場需求變化及公司目標加以合理預估。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持續不斷強化生產品質系統與各國法規的因應。
2. 加強研究、生產、銷售協調，定期召開協調會以改善各項產品銷售及生產事宜。
3. 加強供應商與製劑廠間之協調，整合上、下游之生產活動降低產銷成本。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致力於特殊劑型及新產品、新的投藥系統的發展，整合台灣生技製藥產業資源，以國際營運模式，配合國外策略聯盟夥伴搜尋學名新藥利基產品，降低研發成本及縮短產品開發時程，發展台灣製藥產業國際化基礎，進入國際學名新藥市場。

1. 以有利基、差異化、有潛力的品項進行學名藥國際化開發。
2. 掌握原料藥與上下游供應商。
3. 兼顧生產及行銷導向的策略。
4. 持續不斷的進步，提供更好的產品、更佳的技术、更新的服務。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競爭環境影響

根據我國經濟部技術處產業技術知識服務計畫(Industry & Technology Intelligence Services 簡稱 ITIS)的 2015 製藥產業年鑑指出，2014~2018 年全球藥品市場規模將增加約 2500 億美元，於 2018 年全球藥品市場更能達到約 1.3 兆美元。其中，抗腫瘤藥物佔全球用藥最大比率，年銷售額近 745 億美元。除了抗腫瘤藥品外，治療心血管的藥品也預計熱賣。展望未來，學名藥的需求仍持續成長，業者將利用過期的專利來壓低成本。專利權到期壓縮了許多製藥業者的收入，同時，注重成本的政府與醫療保健支付者更傾向使用學名藥。依據 BMI 公司的研究報告顯示，在此趨勢下全球學名藥市場預計將以 7.1% 的年複合成長率成長，於 2018 年達到 3,883 億美元。雖然資料指出學名藥銷售額最大的兩個國家，美國及中國，在各自的藥品市場各占 19.3%與 60%，且多數產業專家均認為學名藥市場受惠於消費者及醫療保健支付者的成本考量將持續成長，但學名藥業者也面臨諸多壓力，包含更嚴格的價格管制、銷售限制及來自全球的競爭。

2015 年我國生技醫藥產業總營業額為 2,886 億元，其中藥品為 832 億元占 28.8%；我國藥品市場呈現百家爭鳴情勢，國際大廠挾其雄厚資源，搶攻國內藥品市場，所生產及行銷者皆為專利保護期內新藥，藥價高，且市場佔有率高，學名藥使用占藥品總量約 75%，但費用卻只占藥品使用總金額約 30%，且在健保藥價逐年調降下，市場成長多所限制，產值無法擴大。因此，各家藥廠均放眼於國際市場，紛紛推動旗下藥廠通過 PIC/S GMP 等國際認證，以期取得許可證，進入國際市場。

(二)法規環境影響

製藥業及藥商藥品販售屬於特許行業，是受到高度法規規範的產業，製藥廠需具備 PIC/S GMP 條件，原料來源需要索取 GMP 品質文件，藥品上市需要取得藥品許可

執照，全民健保之後，調劑藥品藥價由健保局制訂管控，產品品質有主管機關嚴格把關。生達公司的品質均符合藥品優良製造規範，得以維持藥價給付水平，本公司亦依據政府規範提出多項申請，以維持藥品市場競爭力。製藥產業的客戶，主要是醫療院所，製藥產業面對藥價調查、藥價調降、指示用藥不給付、國內醫療院所面臨總額預算及合理門診量等，皆抑制醫藥產業在國內的成長，但也同時帶來自費市場的成長。

行政院於 2013 年核定「台灣生技產業起飛行動方案」以藥品、醫療品和醫療管理服務為核心，推動生技產業成功案例，加速我國生技產業邁向國際。並改制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為國家藥政管理機關，為國民健康把關，持續推動藥政改革，包括：建構與國際接軌的法規環境、強化產業輔導、強化製造廠管理及上市後監控等多項措施。

依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規定 104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 PIC/S GMP，國內西藥製劑廠均需符合該標準，此舉可能加速產業大洗牌，藥廠為了求生存，盡可能選擇生產線進行改善，調整產品品項以獲得營收，也可能為了生產藥品，轉而尋找符合 PIC/S GMP 的藥廠進行委託製造，可能帶動藥廠委託製造的趨勢；抑或藥廠間可能出現整併風潮，品質與生產規模較不具競爭力的藥廠可能會成為下一波淘汰的標的。

除了施行 PIC/S GMP 提升製藥品質外，政府更加強原料藥品質管理，推動原料藥全面實施 GMP，強化輸入原料藥與自用原料進口管理，建立原料藥主檔案(DMF，Drug Master File)制度，及加速推動製劑廠使用 GMP 原料藥。製藥廠所使用原料藥的品質亦攸關產品品質，為確保原料藥品質及落實源頭管理，食藥署已公告西藥原料藥應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面完成實施 GMP，為原料藥的製造品質提供保證；此外，嚴格要求西藥製劑廠在購買原料時，應確保進廠原料符合規定，落實供應商管理，嚴格把關所使用的原料藥品質。

近年來國際間對於藥品品質管理制度已從製造面延伸至運銷面，以強化藥品運銷鏈之管控，藥品優良運銷作業規範（Good Distribution Practice, GDP）係延續 GMP 品質管理的精神，為健全藥品供應鏈品質管理，世界各國開始推動藥品 GDP 管理規範，以確保所有交付病患之藥品，在製造、儲存、運輸及配送過程中均有一致的品質保證。為加速實施藥品 GDP，衛生福利部首推部立所屬醫療機構率先將實施 GDP 之藥品，納入聯標作業考評項目並優先採購，共同提升國內藥品供應鏈運銷品質，確保民眾用藥安全。

(三)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追求更高的醫療品質及人口老化的環境，加速大家對於製藥生技產業的重視，『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就是站在獎勵投資的角度制定，有助資金、人才、技術的投入及募集，活絡生技產業的發展。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56 年 6 月 30 日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事 件
56 年	奉准設立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 50 萬元，創辦人即現任董事長范進財先生，以發展國產藥品及造福人群為創業宗旨，以「誠正精新」為經營理念，並以利人利己，結合股東、員工、顧客及社會大眾利益為經營準則。
58 年	增設西藥原料無機合成廠。
61 年	增設針劑廠。
74 年	獲政府核為 G.M.P. 綜合藥廠。
76 年	代理銷售日本京都第一科學株式會社之醫療儀器及診斷用試藥。
77 年	1. 動物用藥品 G.M.P. 查核通過。 2. 增建生達二廠。
78 年	1. 榮獲全國十大績優廠商獎。 2. 榮獲省政府頒發優良納稅人獎。
80 年	增加中藥製劑銷售業務。
81 年	1. 與法國第一大藥廠 RHONE-POULENC RORER 合作共同行銷，擴大經營規模。 2. 再度榮獲全國十大績優廠商獎。 3. 榮獲第一屆優良產業科技發展傑出獎。
82 年	1. 榮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頒發勞動條件優良事業單位獎。 2. 實收資本為新台幣三億元。獲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為股票公開發行公司。 3. 擴建製劑廠、科學中藥廠及有機合成廠。
83 年	1. 製劑廠、科學中藥廠及有機合成廠擴建完成，陸續投入生產。 2. 擴建生物科技廠，向生物科技產品量產邁出一大步。 3. 董事長榮獲亞洲藥學會頒發「製藥工業貢獻獎」。 4. 獲政府核定為 G.M.P. 中藥廠。
84 年	1. 經主管機關核准，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2. 生物科技廠建廠完成。 3. 中非共和國總理到廠參觀訪問。

年 度	重 要 事 件
85 年	1. 食品廠建廠完成。 2. 特殊製劑廠開工。 3. 生技廠及合成廠與經濟部工業局合作主導性產品計劃。
86 年	1. 三十週年慶。 2. 特殊製劑廠完工落成。 3. 轉投資和信開發有限公司、國際綠色處理<股>公司。
87 年	1. 通過 ISO 9001 國際品質認證。 2. 榮獲第六屆產業科技發展優等獎。 3. 總經理榮獲八十七年中華民國優良商人獎。 4. 轉投資生展生物科技<股>公司、佳生投資<股>公司。
88 年	1. 榮獲 1999 國家生技暨醫療保健品質金獎。 2. 榮獲全國十大敬業專案，優良事業單位獎。 3. 榮獲全國消費金品獎。 4. 轉投資怡發科技<股>公司、中山創業投資<股>公司。
89 年	1. 國內第一家通過美國 FDA 查廠之藥廠。 2. 榮獲國家生技暨醫療品質整體金質獎及單一品項銀質獎。 3. 榮獲經濟部工業精銳獎及職工福利優良單位獎。 4. 轉投資合家康企業<股>公司、松生科技<股>公司、升訊網路科技<股>公司。
90 年	1. 第一階段確效作業評鑑(cGMP)通過。 2. 抗潰瘍藥物 Omeprazole 國內第一家取得美國專利。 3. 榮獲衛生署及經濟部藥物科技研究發展獎勵金，計有 5 個品目獲獎，居國內藥廠之冠。
91 年	1. 再度榮獲衛生署及經濟部藥物科技研究發展獎勵金，藥品類銅質獎及製造技術類銅質獎。 2. 第二階段確效作業評鑑(cGMP)通過。 3. 原料藥廠 GMP 評鑑。 4. 轉投資生泰合成工業<股>公司。
92 年	1. 榮獲 2003 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整體藥廠類。 2. 榮獲藥物科技研究發展獎，製造技術金質獎。 3. 轉投資高生製藥<股>公司、台大創新育成<股>公司、成大創業投資<股>公司。
93 年	1. 降血壓藥物 Felodipine 榮獲美國專利。 2. 榮獲第三屆藥物科技研究發展獎—製造技術金質獎。 3. 榮獲 93 年度國防工業訓儲制度入選績優單位。 4. 通過第三階段確效作業評鑑(cGMP)，並全面完成 cGMP 藥品確效作業。
94 年	1. 榮獲經濟部、衛生署頒贈藥業楷模。 2. 榮獲經濟部第十三屆產業科技發展獎—優等創新企業獎。 3. 生達食品生產線通過九十四年度食品 GMP 認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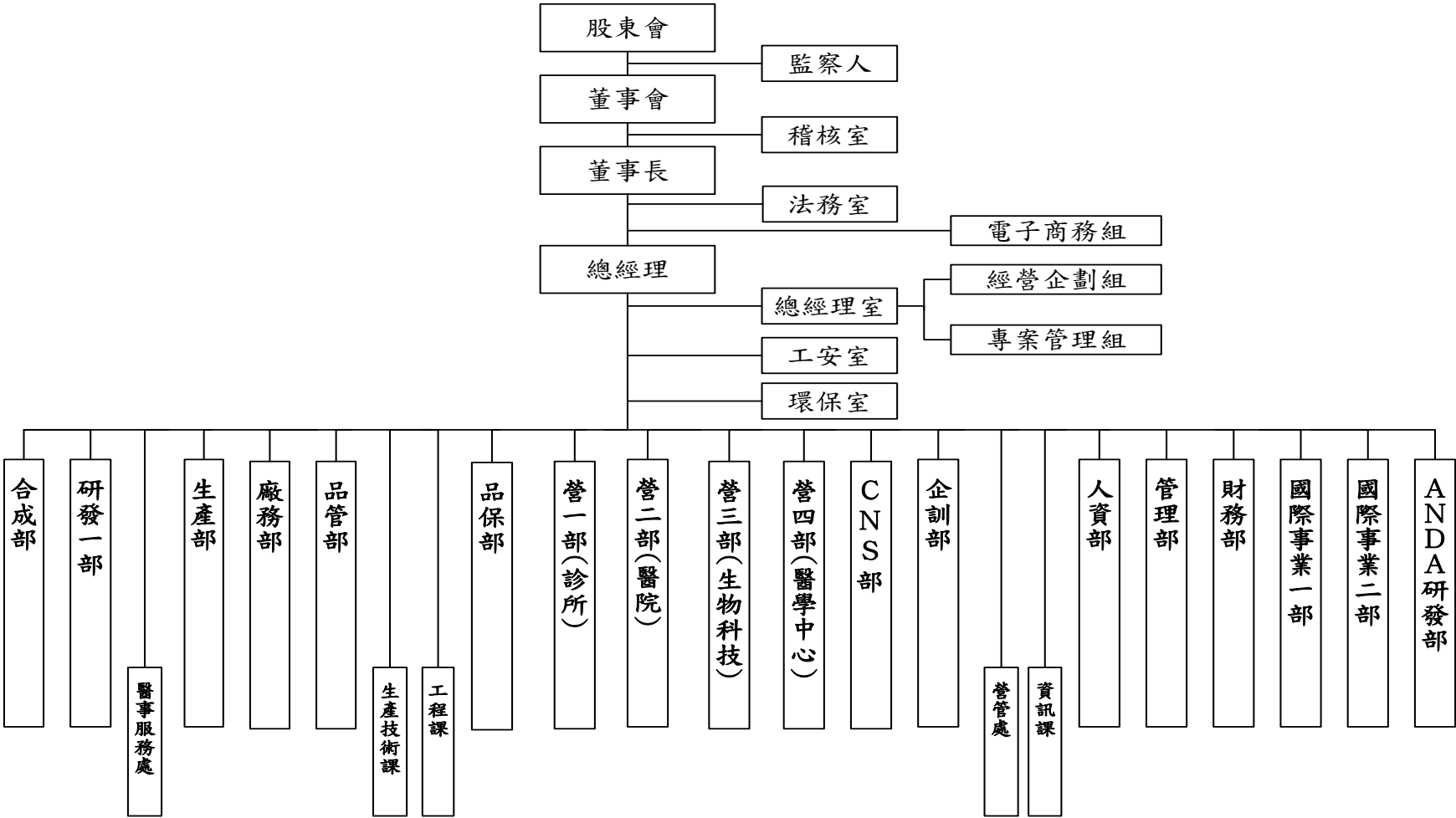
年 度	重 要 事 件
	4. 轉投資三悅健康<股>公司。
95 年	1. 費洛狄平口服持續性釋放藥物取得中華民國專利。 2. Fedil/微庫醇/安敏宜產品取得生策會國家品質標章認證。 3. 微庫醇獲頒生策會國家品質銅獎。 4. Fedil 獲頒生策會國家品質金獎。 5. 暢利淨持續釋放膠囊獲頒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究銀獎。
96 年	1. 榮獲 96 年度企業數位學習服務品質獎。 2. 獲頒 96 年度產業學習網最佳企業應用獎。 3. 健康滿分珍珠草樟芝草本精華/健生安敏宜草本加強配方產品獲得營養保健食品類 2007 國家品質標章證書。 4. 順壓樂持續釋放錠 5 公絲/舒脂錠產品獲得西藥品類-處方藥品組 2007 國家品質標章證書。
97 年	1. 榮獲 97 年度協助企業人力資源提升個別型計畫優質型訓練品質金牌獎。 2. 舒疼消熱注射劑產品獲得西藥品類-處方藥品組 2008 國家品質標章。
98 年	1. 榮獲 98 年度「立即充電計畫」雲嘉南地區大型企業組「訓練優良獎」。 2. 通過行政院衛生署藥品優良製造規範(PIC/S)GMP 之標準。 3. 轉投資盈盈生技製藥<股>公司、Standard Pharmaceutical Co., Ltd.、Standard Chem. & Pharm. Philippines, Inc.。
99 年	1. 二廠通過 PIC/S GMP 認證。 2. 轉投資健康人生國際<股>公司、端強實業<股>公司、透過第三地薩摩亞轉投資大陸江蘇生達生技醫藥有限公司。
100 年	1. 通過 ISO14001 及 OHSAS18001 雙系統國際驗證。 2. 一廠通過 PIC/S GMP 認證。 3. 轉投資大陸孫公司江蘇達亞生技醫藥有限公司。 4. 子公司盈盈生技製藥<股>公司通過 PIC/S GMP 認證。
101 年	1. 通過台灣食品藥物管理局 PIC/S 後續性查廠。 2. 榮獲台灣食品藥物管理局 GDP 藥品優良運銷規範。 3. 出售三悅健康<股>公司 100%股權。
102 年	1. 子公司健康人生國際<股>公司與勝霖藥品<股>公司合併。 2. 第一屆中堅企業入圍廠商。 3. 榮獲國內標竿企業製藥類前三強。 4. 『暢利順持續性藥效錠(Azosin S.R. Tab.)』榮獲藥物科技研究發展獎銅質獎。

年 度	重 要 事 件
	5. 子公司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為股票公開發行公司。 6. 通過美國 FDA 製劑及原料藥（零 483）後續查廠。 7. 原料垂直整合罕見疾病用藥送件美國 ANDA。 8. 榮獲雷射成型釋藥孔之緩釋藥錠製造裝置專利（中華民國專利 M452771 號）。 9. 榮獲經濟部『製藥產業之產銷物流運籌服務推動計畫』補助。
103 年	1. 子公司生展生物科技<股>公司上興櫃。 2. 榮獲經濟部第 2 屆潛力中堅企業重點輔導對象。 3. 榮獲 2014 傑出生技產業獎--傑出生技產業金質獎。 4. 通過經濟部 A+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審查。 5. 取得日本原廠授權在台製造精神科用藥 Erispan 原料藥及製劑，成功垂直整合。
104 年	1. 獲生策會評估為 2015 年製藥領域「營運標竿企業」之殊榮。 2. 取得美國 ANDA 品項糖尿病用藥核准，並出貨美國。 3. 獲得 2015 年天下雜誌小巨人 CSR 企業公民獎。
105 年	取得日本原廠精神科新藥 Latuda 在台代理銷售權及進口核准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組織圖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名 稱	所 營 業 務
稽 核 室	負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之稽核作業。
法 務 室	負責公司內外法律文件之草擬、創作、審閱、修改及管理事宜。
電 子 商 務 組	運用資訊科技、網路社群公關，整合『關係企業』相關資源，負責開拓、經營行動商務、電子商務營運銷售和客戶關係管理，以達成部門目標。
總 經 理 室	負責擬定與修訂全公司使命、願景、目標、經營理念、企業文化及跨功能部門的制度方案以提昇公司整體競爭力，整合、督導及管控公司各種跨功能的專案以達成策略性或重點性專案工作計畫，下設經營企劃組、專案管理組。
經 營 企 劃 組	負責公司之整體性、前瞻性、進步性、發展性的規劃、查核、修正等事項；轉投資公司之營運及管理。
專 案 管 理 組	負責跨部門事務之推動、協調、跟催等工作，並依任務需要籌組專案小組；年度計畫執行力之督導管理。
工 安 室	負責推動與督導全公司 OHSAS18001 與 TOSHMS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事宜。
環 保 室	確保符合環保法規之要求，內部環保風險之評估與管理，並負責推動與督導全公司 ISO14001 環保管理系統事宜。
國際事業一部	負責東南亞、亞洲（不含日本、中國大陸）、歐美地區，現有品項外銷市場開發；蒐集、分析與評估產業趨勢及拓展區域市場的銷售與經營管理以達成部門目標。
國際事業二部	負責日本、中國大陸地區，現有品項外銷市場開發；蒐集、分析與評估產業趨勢及拓展區域市場的銷售與經營管理以達成部門目標。 日本、中國大陸地區、歐洲地區，原廠或特殊品項之代理/代工。 評估可投入垂直整合開發的國際市場產品。
ANDA 研發部	負責 ANDA 品項之管理及研發。
財 務 部	負責公司治理事項、投資人關係、購併及策略聯盟評估規劃、子公司監理事項、公司及子公司資本規劃、公司長、短期資金的籌劃、調度、運用、財會之管理報表分析、稅務規劃及財務政策的建立與推行以協助經營層決策及改善。
管 理 部	負責公司總務及資材相關事宜。
人 資 部	負責人力資源管理和人力資源發展事宜。
資 訊 課	規劃、執行、維護與改善公司資訊系統。
營 管 處	業務交易風險管理負責處理客戶訂貨、交貨管理，營業資料統計作業/分析等銷售事務管理。
企 訓 部	負責擬定業務制度及規劃與執行行銷策略以利業務的推展和人員的激勵。
營 一 部	負責擬定各區的營業方針及拓展全省(國內)診所及藥局調劑處方之西藥產品市場以提昇營運績效。
營 二 部	負責開發及經營中、大型醫院的產品銷售及導入新產品。
營 三 部	負責開拓及經營國內及國外保健食品市場、產品設計、行銷規劃、並負責各區業代之教育訓練、經營通路和管理客戶關係。
營 四 部	負責開拓及經營國內醫學中心的產品使用並導入新產品。
C N S 部	負責開拓及經營國內醫學中心及精神專科醫院對於 CNS 產品的使用。
品 保 部	建立及確保品質系統運作的有效性以符合 GMP 法規的要求；滿足客戶需求以提升客戶滿意度。
工 程 課	執行機器、設施維護、校正管理以利降低維修成本和延長機器、設施使用年限，確保生產

部 門 名 稱	所 營 業 務
	環境。
生 產 技 術 課	負責製程改善與參與評估及導入新設備、新材料、新品項或新技能。
品 管 部	瞭解品管相關法規及業界動態，洞悉未來趨勢，擬定因應方案；並遵循國內外藥品主管機關之規範，執行品管相關文件及紀錄管理、環境、設備的維護保養/校正、品質檢測等實驗室管制事宜。
廠 務 部	負責原物料之請採購、原物料及成品之進出存管理及生產管理等。
生 產 部	負責各種西藥劑型的生產製造。
醫 事 服 務 處	遵循環安衛管理系統及藥政相關法規執行研發品項 Pilot BE、BE 及臨床生體可用率試驗之規劃與執行；藥品上市後之醫院進藥臨床試驗案規劃與執行等。
研 發 一 部	遵循環安衛管理系統及藥政相關法規，負責擬訂西藥新產品之研發策略及方向、新產品研究開發、新產品委外開發及新技術評估移轉、製程放大及協助西藥研發品項的找尋等執行事宜。
合 成 部	負責合成原料藥的研發、生產、銷售。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資料

1. 董事、監察人名單及持有股份

資料日期:105 年 4 月 19 日

職稱	國籍	姓 名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范進財	104.06.16	3 年	56.06.30	21,136,813	12.55	20,786,813	11.63	14,584,781	8.16	-	-	台灣大學藥學系 生達製藥總經理	註一	董事 監察人	范滋庭 葉翠雯	父子 翁媳
董事	中華民國	財團法人范道南 文教基金會	104.06.16	3 年	86.05.28	4,752,881	2.82	5,423,881	3.04	-	-	-	-	美國加州大學電腦科 學碩士 生達製藥總經理	註二	董事長 監察人	范進財 葉翠雯	父子 配偶
		法人董事 代表人:范滋庭			95.05.30	19,520,604	11.59	11,766,604	6.58	9,094,669	5.09	-	-					
董事	中華民國	財團法人范道南 文教基金會	101.06.06	3 年	86.05.28	4,752,881	2.82	5,423,881	3.04	-	-	-	-	政治大學企管研究所 三友生技董事長	註三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 代表人:邱峻財			92.05.28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蕭振明	101.06.06	3 年	92.05.28	-	-	-	-	25,225	0.01	-	-	高雄醫學院藥學系 生泰合成總經理	註四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李源德	104.06.16	3 年	101.06.06	-	-	-	-	-	-	-	-	台大醫學院醫科學士 日本東京醫科大學醫 學博士 美國西雅圖華盛頓大 學醫院心臟學臨床研 究員 台大醫院院長	註五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周進霖	104.06.16	3 年	104.06.16	-	-	-	-	8,676	-	-	-	台北醫學大學藥學系 竹北新仁醫院藥師	註六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林雨	104. 06. 16	3 年	104. 06. 16	-	-	-	-	26, 000	0. 01	-	-	逢甲大學合作經濟學系	註七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高源豐	104. 06. 16	3 年	92. 05. 28	14, 684	0. 01	16, 182	0. 01	32, 170	0. 02	-	-	政治大學會計系	註八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葉翠雯	104. 06. 16	3 年	91. 05. 29	1, 340, 669	0. 80	9, 094, 669	5. 09	11, 766, 604	6. 58	-	-	實踐大學會計系	註九	董事長 董事	范進財 范滋庭	翁媳 配偶

註一：范進財－兼任怡發科技、生泰合成之董事長；生展生物科技、CNH 之董事。

註二：范滋庭－1. 104 年 6 月 16 日解除自然人董事身分，變更為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法人董事代表人。

2. 兼任本公司總經理；佳生投資、Standard Pharmaceutical(薩摩亞)、Standard Chem. & Pharm. Philippines(菲律賓)、升訊網路、端強實業、江蘇生達、江蘇達亞董事長；生展生物科技、盈盈生技、和信開發之董事。

註三：邱峻財－104 年 6 月 16 日因法人董事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改派代表人而解任。

註四：蕭振明－104 年 6 月 16 日解任。

註五：李源德－兼任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教授、副教授、台大醫院內科主任、百略醫學科技及東生華製藥之獨立董事。

註六：周進霖－104 年 6 月 16 日新任；無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註七：李林雨－104 年 6 月 16 日新任；無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註八：高源豐－兼任生泰合成之監察人。

註九：葉翠雯－兼任順達興業之董事；佳生投資、三友生技、升訊網路、盈盈生技、端強實業、勝霖藥品之監察人。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	不適用

3.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 名	條 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范進財			✓	✓	✓					✓	✓		✓	✓	-
財團法人范道南 文教基金會					✓		✓	✓		✓	✓	✓	✓		-
法人代表人 范滋庭			✓						✓	✓	✓		✓	✓	-
李源德	✓	✓	✓	✓	✓		✓	✓	✓	✓	✓	✓	✓	✓	2
周進霖	✓	✓	✓	✓	✓	✓	✓	✓	✓	✓	✓	✓	✓	✓	-
李林雨	✓	✓	✓	✓	✓	✓	✓	✓	✓	✓	✓	✓	✓	✓	-
高源豐			✓	✓	✓		✓	✓	✓	✓	✓	✓	✓	✓	-
葉翠雯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資料日期:105 年 4 月 19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選(就)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 有 股 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其他 公司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 經 理	中華民國	范 滋 庭	97.06.18	11,766,604	6.58	9,094,669	5.09	-	-	美國加州大學 電腦科學碩士	註一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 文 章	89.06.01	97,286	0.05	-	-	-	-	勤益工專醫檢科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 威 仁	90.04.01	145,697	0.08	1,382	-	-	-	南台科技大學 企管碩士	註二	無	無	無
協 理	中華民國	張簡雅青	102.09.01	28,035	0.02	-	-	-	-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 藥學院博士	無	無	無	無
財務經理	中華民國	吳 三 發	85.03.01	29,756	0.02	-	-	-	-	逢甲大學會計系	註三	無	無	無
財務經理	中華民國	郭 龍 章	104.12.21	-	-	-	-	-	-	英國威爾斯大學 財務會計碩士	註四	無	無	無

註一：范滋庭－兼任佳生投資、Standard Pharmaceutical(薩摩亞)、Standard Chem. & Pharm.Philippines(菲律賓)、升訊網路、端強實業、江蘇生達、江蘇達亞董事長；生展生物科技、盈盈生技、和信開發之董事。

註二：陳威仁－兼任生展生物科技董事長；盈盈生技、端強實業、勝霖藥品、江蘇達亞之董事；江蘇生達總經理。

註三：吳三發－104.12.21 解任。

註四：郭龍章－104.12.21 新任；兼任佳生投資董事。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E、F及 G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註1)		董事酬勞 (C)(註2)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 金(F)(註1)		員工酬勞(G) (註2)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I)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董事長	范進財	2,756	2,756	-	-	8,226	8,226	345	345	3.26	3.26	3,192	3,192	80	80	14	-	14	-	-	-	-	-	4.20	4.20	無
董事	范滋庭																									
董事	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邱峻財																									
董事	蕭振明																									
董事	李源德																									
獨立董事	周進霖																									
獨立董事	李林雨																									

註1：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註2：經105.03.25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之金額。

註3：范滋庭於104年6月16日解除自然人董事身分，變更為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4：邱峻財於104.6.16因法人董事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改派代表人而解任。

註5：蕭振明於104.6.16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 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范滋庭、蕭振明 邱峻財、李源德 周進霖、李林雨	范滋庭、蕭振明 邱峻財、李源德 周進霖、李林雨	蕭振明、邱峻財 李源德、周進霖、 李林雨	蕭振明、邱峻財 李源德、周進霖、 李林雨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范進財	范進財	范進財、范滋庭	范進財、范滋庭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財團法人范道南文 教基金會	財團法人范道南文 教基金會	財團法人范道南文 教基金會	財團法人范道南文 教基金會
總 計	8	8	8	8

(二)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 三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 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酬勞(B) (註)		業務執行 費用(C)				
		本 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監察人	高源豐	－	－	240	240	110	110	0.10	0.10	90
監察人	葉翠雯									

註：經 105.03.25 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之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高源豐、葉翠雯	高源豐、葉翠雯
總 計	2	2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 (B)(註1)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2)				A、B、C及 D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取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數 額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總經理	范滋庭	6,085	6,205	296	296	4,671	4,671	36	-	36	-	3.19	3.22	-	-	-	-	90
副總經理	林文章																	
副總經理	陳威仁																	

註1：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註2：經105.03.25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之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	-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范滋庭、 林文章、陳威仁	范滋庭、 林文章、陳威仁
總計	3	3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范滋庭	-	55	55	0.02
	副 總 經 理	林文章				
	副 總 經 理	陳威仁				
	協 理	張簡雅青				
	財 務 經 理	吳三發(註2)				
	財 務 經 理	郭龍章				

註1：經105.03.25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之金額。

註2：吳三發於104.12.21解任。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項 目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董 事 酬 金	4.16	4.20	4.16	4.20
監 察 人 酬 金	0.09	0.10	0.09	0.1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2.86	3.19	3.17	3.22

1. 董監事酬勞給付政策，訂於本公司章程內，並經薪酬委員會及股東會同意通過。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則依本公司「人事規章制度」規定辦理。另獎金之發放視每年經營績效調整，並經薪酬委員會決議後發放之。公司每年營收持續穩定成長，獲利亦維持一定水準，酬金給付標準與組合差異並不大，對未來將不致產生重大風險。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 註
董事長	范進財	7	-	100%	連任
董 事	財團法人范道南 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邱峻財	2	-	100%	舊任，104.6.16 改派范滋庭為代 表人
董 事	財團法人范道南 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范滋庭	7	-	100%	范滋庭自然人身 分於 104.6.16 解任
董 事	蕭振明	2	-	100%	舊任，104.6.16 解任
董 事	李源德	6	-	86%	連任
獨立董事	周進霖	5	-	100%	新任，104.6.16 選任
獨立董事	李林雨	5	-	100%	新任，104.6.16 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案：本公司董事長范進財先生因涉及自身利益，表決時請其迴避不參與表決。
2. 訂定本公司 104 年度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原則：本公司董事長范進財先生及董事范滋庭先生因涉及自身利益，表決時請其迴避不參與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

1.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
2. 本公司於章程訂定，董事、監察人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3. 為落實公司治理精神，有效提升資訊透明化程度，本公司於年報、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充分揭露各項重大訊息，並設有專人負責。
4. 本公司每年度皆邀請專業人員針對符合董監事持續進修課程，請董監事持續進修，以加強董事會職能。104 年 7 月 15 日邀請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舉辦「從董監事角度看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及內線交易之法律與實務」之課程，進修時數共計 6 小時。
5. 獨立董事並於 104 年 11 月 20 日參加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舉辦「董監事公司治理觀、董事會的建構及資訊揭露財報不實的董監責任」之課程，進修時數共計 6 小時。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 (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 註
監察人	高源豐	7	100%	
監察人	葉翠雯	1	14%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設置監察人二席，二位皆具備財務會計專業能力，並列席董事會參與重大決議事項討論。監察人每年皆參與股東常會召開，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溝通，溝通情形良好。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後，向監察人提交稽核報告，並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作稽核業務報告，溝通情形良好。

2. 監察人定期以面對面或書面方式與會計師進行財務狀況溝通，溝通情形良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按月申報董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之持有股份，並依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主要股東。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均為獨立運作，並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管理辦法」，以明確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作業。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內訂定，並已於104年度改選時由董事會提名一名女性擔任獨立董事。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目前並無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情況設置。	未來將視實際情況設置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訂定相關辦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訂有「簽證會計師選任審查辦法」，每年皆針對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要件、獨立性運作及適任性逐項評估，經本公司確認會計師非為公司之董事、股東，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相關諮詢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其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會計師之輪調亦遵守相關規定辦理，已於105年3月25日董事會審議通過簽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一)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建立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其連絡方式已放置於公司網站。 (二)本公司設有0800專線由專人服務並定期向客戶做問卷調查，以維護客戶之權益。 (三)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利害關係人可透過本公司網站與我們聯絡，針對不同利害關係人有專責單位負責回覆相關議題。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設有中英文網站，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網站：www.standard.com.tw。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一)本公司設有中英文網站，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網站：www.standard.com.tw。 (二)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三)本公司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並充分揭露，以符合法令及投資人之需求。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未來若舉辦法人說明會，過程將同步放置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供投資人參閱。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與福利，除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活動聯繫員工情誼外，提供員工餐廳、運動休閒場地、集乳室、每年一次健康檢查、團體保險、績效獎金等福利制度，讓員工能安心在職場上貢獻一己之力。 (二)每年定期舉辦相關訓練課程，讓員工了解最新法令規範，公司亦設置KM與E-Learning的網站平台進行教育訓練與相關事項宣導。 (三)本公司依相關規定，定期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公司重大訊息，並已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 (四)本公司訂定供應商管理程序，以互信互利的基礎培養長期關係，與客戶及供應商溝通順暢，關係良好。 (五)本公司每年度皆邀請證基會專業人員針對符合董監事持續進修課程及時數，請董監事持續進修，104年7月15日舉辦之課程為「從董監事角度看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及內線交易之法律與實務」，進修時數共計6小時，所有董監事已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六)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背書保證、資金貸與及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適當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及依董事會決議執行，稽核室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亦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其年度稽核計畫，並確實執行，以落實監督機制及建立健全之風險管理作業。 (七)本公司秉持「誠正精新、造福人群」之經營理念，增進產品與服務之品質，使公司、員工、客戶同步成長。持續努力經營，保障投資者之權益，做好環保，維護社會資源，善盡企業責任，回饋社會。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本公司無公司治理自評報告及無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視未來實際狀況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104年董監事持續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受訓時數
董事	范進財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事角度看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內線交易之法律與實務	6 小時
董事	范滋庭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事角度看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內線交易之法律與實務	6 小時
董事	李源德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事角度看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內線交易之法律與實務	6 小時
獨立董事	周進霖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事角度看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內線交易之法律與實務	12 小時
			董監事公司治理觀、董事會的建構及資訊揭露財報不實的董監責任	
獨立董事	李林雨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事角度看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內線交易之法律與實務	12 小時
			董監事公司治理觀、董事會的建構及資訊揭露財報不實的董監責任	
監察人	高源豐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事角度看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內線交易之法律與實務	6 小時
監察人	葉翠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事角度看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內線交易之法律與實務	6 小時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備註 (註2)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證書之 專門職業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召集人	李林雨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委員	周進霖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委員	王贊雄			✓	✓	✓	✓	✓	✓	✓	✓	✓	0	不適用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2：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4年8月7日至107年6月15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李林雨	3	-	100%	連任
委員	周進霖	2	-	100%	新任，104.8.7 委任
委員	王贊雄	3	-	100%	連任
委員	陳立人	1	-	100%	舊任， 104.6.16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事項：無。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其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及政策」，並放置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為實踐企業對社會、員工、股東及消費大眾的承諾，除了落實資訊公開透明外，更積極投入公益及社區活動，以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規範。並明示公司善盡社會責任之決心。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本公司將「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政策」放置於公司內部電子公告欄供員工隨時查詢，並透過月會向員工宣導。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本公司由總經理室擔任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單位，結合董事長所成立的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培植藥學研究相關人才，並贊助藥學相關學術研究，出版生達藥刊，為培育傑出人才而作出貢獻。每年並與在地社區合作舉辦生達杯桌球比賽、寫生比賽等活動，關係企業亦共襄盛舉，集團員工並擔任義工，活動過程傳達本公司重視企業倫理及社會責任信念。各主辦單位於每年結束整理完整資料呈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四)本公司已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且設立明確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本公司棧板回收再利用、物料廠商交貨時之包材回收再利用(ex包裝塑膠瓶之紙箱回收...等)及垃圾分類等。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本公司已於99年驗證通過ISO14001環安自主管理系統及OHSAS18001工業安全管理系統。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1. 本公司空調系統採用節能設計原理、廠房整建汰換燈具改為T5節能燈具、熱水回收及卻水器定期檢查以減少蒸汽之消耗，並定期記錄能資源耗用狀況。 2. 本公司外包裝材料方面採用「在地採購、在地供應」，致力於供應鏈之減碳，縮短運送原料之航程，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3. 本公司訂有溫室氣體盤查SOP，定期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並經第三方查證，取得查證聲明書。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制定內部相關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本公司設有意見箱及電子意見箱，員工可透過此二管道表達任何意見，公司並有專人負責處理協調。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1. 本公司99年通過驗證OHSAS18001工業安全管理系統，提供員工安全之工作環境。每年均舉行二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消防演習」以及「危害通識教育訓練」等，以達到確保員工工作安全之目的。 2. 本公司聘有專業護士，每個月亦安排駐廠醫師到廠接受員工有關健康醫療之諮詢。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每年8月均定期舉辦員工健檢，保障員工身體健康。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本公司除設有電子公告欄系統以利雙向溝通外，並利用月會對員工宣導公司重大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程序」，提供員工執行工作時所需的技能與資訊，並依不同職級之員工，設計不同之訓練課程，訂定中、長期進修訓練計劃。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1.本公司注重消費者權益，訂有客訴處理作業程序，建立以客戶為導向的品質系統，提升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並了解客戶需求與期望，做為產品開發與改善依據。 2.本公司設有0800專線由專人服務並定期向客戶做問卷調查，以維護客戶之權益。	無重大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藥事法及各國相關法規。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本公司對於新的供應商，請其填寫供應商評核調查表，內容包括對環境衛生及安全之政策及廢棄物處理系統等，且品保單位對於供應商之品質系統每年會進行例行性之稽核，以確保所提供之產品符合法規與安全衛生，共同提昇企業社會責任。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1. 本公司已洽請法務部門將此相關條款列入相關合約中或與供應商簽立合約時，請供應商出具聲明書或承諾書。 2. 品保單位對於新的供應商，請其填寫供應商評核調查表，其內容應包括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聲明書或承諾書。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 本公司已將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社會責任各項活動訊息及攝影相片，揭露於本公司網站，CSR亦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於99年12月驗證通過ISO14001環安自主管理系統及實施廢棄物垃圾分類。				
(2) 本公司每年度除贊助獎助學金及課輔計畫外，並舉辦生達盃桌球賽及生達盃寫生比賽，並於社區舉辦健康講座及出版生達藥刊，對社會貢獻不遺餘力。				
(3) 本公司於99年12月驗證通過OHSAS18001工業安全管理系統，並推動零災害運動，以確保員工之工作安全。				
(4) 落實資訊公開透明，並嚴禁董監事及公司員工進行內線交易，以維護投資者之權益。				
(5) 通過全面的品質管理系統，在各個流程環節進行嚴格的品質管理，確保提供給客戶最佳的服務與產品。				
(6) 本公司自102年起自願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明示及承諾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決心。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守則中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以導引本公司人員在企業經營行為上，應遵循道德規範並秉持誠信原則。 本公司「工作規則」明定，公司員工不得收受或期約賄賂、營私舞弊、侵占公款等情事，情節重大者，終止僱用關係，並為業務人員投保誠實險。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三)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內控制度並落實執行，每年由內部稽核人員按照稽核計劃定期查核並提報董事會。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防止利益衝突避免圖私利、公平交易等。 本公司「工作規則」明定，公司員工不得收受或期約賄賂、營私舞弊、侵占公款、洩漏公司機密及其他不法行為等情事，並簽署保密承諾書，情節重大者，終止僱用關係，並為業務人員投保誠實險。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對於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加以評估，對於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之廠商或客戶拒絕往來，並請法務部門研擬將誠信行為條款明訂於往來契約中。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由總經理室擔任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單位，並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中明訂防止利益衝突政策。若有利益衝突之情事時，應主動向公司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利益衝突，並依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核決權限辦理。 董事對於有涉及自身利益之議案時，須進行利益迴避，離席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員工有意見時得隨時將意見投入意見箱或於公司公告欄進行討論。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會計制度係參照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商業會計法、公開發行公司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公告等相關法令規定，並依本公司業務實際情形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落實執行。每年由內部稽核人員按照稽核計劃定期查核並提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將「誠信經營守則」公告於電子公告欄，並利用每月月會對員工宣導誠信經營之理念。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員工可透過電話或信件或電子信箱檢舉相關違反誠信經營規定。外部人員可透過公司網站的聯絡專區提問或建議，另針對檢舉案件皆會指派專責人調查處理。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公司尚未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	已促請相關單位研擬中。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中明訂公司以保密方式處理呈報之案件且盡全力保護檢舉人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之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應於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3.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下列相關規章及辦法：

- (1)「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2)「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3)「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4)「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
 (5)「公司治理守則」 (6)「誠信經營守則」 (7)「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政策」 (8)「道德行為準則」 (9)「內部控制制度」
 (10)「股東會議事規則」 (11)「董事會議事規範」 (12)「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等

其查詢網站：(1)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2)生達網站 <http://www.standard.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為管理公司內部重大訊息所制定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已告知所有董監事、經理人及對全體員工教育宣導，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范進財

總經理：范滋庭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會計師審查報告：

無此情事。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此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04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4. 06. 16	1. 承認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 2. 承認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 3. 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4.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5. 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案。 6.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案。	1. 決議通過。 2. 104 年度實際配發董事、監察人現金酬勞新台幣 9,876,543 元；員工配發現金紅利新台幣 3,292,181 元。股東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89,348,045 元。並訂定 104 年 8 月 8 日為配息基準日，104 年 8 月 28 日為發放日。 3. 以資本公積 89,348,045 元發放股東現金股利。並訂定 104 年 8 月 8 日為分配基準日，104 年 8 月 28 日為發放日。 4. 修訂完成，並放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5. 於 104 年 7 月 3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5. 05. 06	報告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105. 03. 25	1. 通過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比率及方式。 2. 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審查案。 3. 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5. 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7. 通過對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8. 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運計畫案。 9. 通過取消對子公司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業務。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 通過召開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案。 11. 通過本公司發言人異動案。
104.12.18	1. 通過子公司佳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3. 通過本公司財務及會計主管異動案。
104.11.06	1. 報告本公司一〇四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對本公司之子公司 Standard Pharmaceuticals, Co. Ltd.(薩摩亞)為資金貸與之業務案。 3. 通過訂定「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4. 通過訂定「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5. 通過子公司佳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減資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部份條文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部份條文案。
104.08.07	1. 報告本公司一〇四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聘任薪資報酬委員案。 3. 通過增加對轉投資公司生泰合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額案。
104.07.15	1. 通過一〇三年度現金股利配息權利基準日。 2. 通過資本公積配發現金發放基準日。 3. 通過解散清算子公司佳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案。
104.06.16	通過選任范進財先生為董事長。
104.05.05	1. 報告本公司一〇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5. 通過審查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名單。 6.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案。 7. 通過增加對轉投資公司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額。
104.03.25	1. 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審查案。 2. 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5. 通過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 6. 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運計畫案。 7. 通過對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8. 通過辦理選舉董事、監察人案。 9.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案。 10. 通過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候選人名單案。 11. 通過召開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案。 12. 通過受理股東提出董事監察人候選人名單相關事宜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此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會計主管	吳三發	85.03.01	104.12.21	職務調整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明憲	劉子猛	1040101-1041231	無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680	680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900	-	3,900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	-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 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明憲 劉子猛	3,900	0	0	0	680	680	1040101-1041231	-

註：其他非審計公費包括稅務諮詢、內控諮詢、英文財報及移轉訂價報告等。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其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無此情事。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其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無此情事。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其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無此情事。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此情事。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資訊：

無此情事。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職 稱	姓 名	104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范進財	(150)	0	0	0
董 事	財團法人范道南 文教基金會	300	0	50	0
董 事	范滋庭(註1)	(7,754)	0	0	0
董 事	蕭振明(註1)	0	0	0	0
董 事	李源德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周進霖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李林雨	0	0	0	0
監 察 人	高源豐	0	0	0	0
監 察 人	葉翠雯	7,754	0	0	0
總 經 理	范滋庭	(7,754)	0	0	0
副 總 經 理	林文章	25	0	0	0
副 總 經 理	陳威仁	0	0	0	0
協 理	張簡雅青	0	0	0	0
財 務 經 理	吳三發(註2)	0	0	0	0
財 務 經 理	郭龍章	0	0	0	0
大 股 東	范滋彬	0	0	0	0

註1：於104.06.16解任。

註2：於104.12.21解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

姓 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范進財	贈與	104.12.25	財團法人范道南 文教基金會	本公司董事	150	-
范滋庭	贈與	104.07.15 104.10.02	葉翠雯	本公司監察人 總經理配偶	7,754	-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
范進財	20,786,813	11.63	14,584,781	8.16	0	0	范滋彬 范滋庭 范黃美榮 葉翠雯 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	父子 父子 夫妻 翁媳 董事長	-
范滋彬	19,518,084	10.92	0	0	0	0	范進財 范黃美榮 范滋庭 葉翠雯 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	父子 母子 兄弟 叔嫂 其董事長之子	-
范黃美榮	14,584,781	8.16	20,786,813	11.63	0	0	范進財 范滋庭 范滋彬 葉翠雯 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	夫妻 母子 母子 婆媳 其董事長之配偶	-
范滋庭	11,766,604	6.58	9,094,669	5.09	0	0	范進財 范滋彬 范黃美榮 葉翠雯 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	父子 兄弟 母子 夫妻 其董事長之子	-
葉翠雯	9,094,669	5.09	11,766,604	6.58	0	0	范進財 范滋彬 范黃美榮 范滋庭 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	翁媳 兄弟 婆媳 夫妻 其董事長之媳	-
盈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10,323	3.92	0	0	0	0	無	無	-
代表人：蕭振明	0	0	25,225	0.01	0	0	無	無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660,000	3.73	0	0	0	0	無	無	-
代表人：蔡宏圖	0	0	0	0	0	0	無	無	-
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	5,423,881	3.04	0	0	0	0	范進財 范黃美榮 范滋庭 范滋彬 葉翠雯	董事長 董事長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	-
百事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19,894	1.52	0	0	0	0	無	無	-
代表人：周廷筠	0	0	0	0	0	0	無	無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生達化學製藥員工福儲綜合信託財產專戶	1,772,948	0.99	0	0	0	0	無	無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5 年 3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佳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103,000	100.00	0	0	16,103,000	100.00
Standard Pharmaceutical Co., Ltd.	10,000,000	100.00	0	0	10,000,000	100.00
Standard Chem. & Pharm. Philippines, Inc.	192,195	100.00	0	0	192,195	100.00
盈盈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1,936,374	91.82	1,000,000	7.69	12,936,374	99.51
怡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746,706	84.58	2,813,000	4.69	53,559,706	89.27
升訊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0	0	500,000	100.00
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22,146	53.46	1,778,085	9.59	11,700,231	63.05
端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840,600	90.72	6,111	0.03	19,846,711	90.75
勝霖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10,273,272	33.10	0	0	10,273,272	33.1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充 抵股款 者	其他
94.10	10	150,000	1,500,000	138,675.9	1,386,759	公司債轉換	-	註一
95.01	10	150,000	1,500,000	145,756.4	1,457,564	公司債轉換	-	註二
95.04	10	150,000	1,500,000	147,170.6	1,471,706	公司債轉換	-	註三
95.09	10	160,000	1,600,000	151,570.7	1,515,707	盈餘轉增資	-	註四
98.08	10	200,000	2,000,000	156,111.4	1,561,114	盈餘轉增資	-	註五
100.01	10	200,000	2,000,000	157,614.9	1,576,149	公司債轉換	-	註六
100.09	10	200,000	2,000,000	168,633.0	1,686,330	盈餘轉增資	-	註七
101.01	10	200,000	2,000,000	168,419.0	1,684,190	庫藏股減資	-	註八
102.01	10	200,000	2,000,000	168,422.9	1,684,229	公司債轉換	-	註九
102.04	10	200,000	2,000,000	168,426.9	1,684,229	公司債轉換	-	註十
102.07	10	200,000	2,000,000	173,083.0	1,730,830	公司債轉換	-	註十一
102.10	10	200,000	2,000,000	178,696.1	1,786,961	公司債轉換	-	註十二

註一：本次增資案經經濟部商業司 94.10.27 經授商字第 09401215680 號函核准在案。

註二：本次增資案經經濟部商業司 95.01.23 經授商字第 09501008980 號函核准在案。

註三：本次增資案經經濟部商業司 95.04.20 經授商字第 09501069790 號函核准在案。

註四：本次增資案經經濟部商業司 95.09.15 經授商字第 09501210050 號函核准在案。

註五：本次增資案經經濟部商業司 98.08.10 經授商字第 09801177830 號函核准在案。

註六：本次增資案經經濟部商業司 100.01.17 經授商字第 10001007920 號函核准在案。

註七：本次增資案經經濟部商業司 100.09.13 經授商字第 10001209200 號函核准在案。

註八：本次增資案經經濟部商業司 101.01.05 經授商字第 10101002430 號函核准在案。

註九：本次增資案經經濟部商業司 102.01.18 經授商字第 10201008570 號函核准在案。

註十：本次增資案經經濟部商業司 102.04.12 經授商字第 10201065570 號函核准在案。

註十一：本次增資案經經濟部商業司 102.07.22 經授商字第 10201145960 號函核准在案。

註十二：本次增資案經經濟部商業司 102.10.29 經授商字第 10201218460 號函核准在案。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178,696,089	21,303,911	200,000,000	-

註：本公司股票屬上市股票。

(二)股東結構

105 年 4 月 19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國 人	合 計
人 數	0	14	42	18,660	41	18,757
持有股數(股)	0	10,754,781	17,698,256	144,001,622	6,241,430	178,696,089
持股比例(%)	0	6.02	9.90	80.59	3.49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05 年 4 月 19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6,676	1,010,680	0.57
1,000 至 5,000	9,435	19,524,521	10.93
5,001 至 10,000	1,419	11,097,423	6.21
10,001 至 15,000	431	5,389,300	3.02
15,001 至 20,000	265	4,905,069	2.74
20,001 至 30,000	216	5,411,185	3.03
30,001 至 50,000	146	5,702,430	3.19
50,001 至 100,000	89	6,340,661	3.55
100,001 至 200,000	33	4,433,969	2.48
200,001 至 400,000	21	5,786,616	3.24
400,001 至 600,000	13	6,294,317	3.52
600,001 至 800,000	0	0	0
800,001 至 1,000,000	2	1,874,535	1.05
1,000,001 以上	11	100,925,383	56.47
合 計	18,757	178,696,089	100.00

2. 特別股：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5 年 4 月 19 日

主要 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范進財	20,786,813	11.63
范滋彬	19,518,084	10.92
范黃美榮	14,584,781	8.16
范滋庭	11,766,604	6.58
葉翠雯	9,094,669	5.09
盈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10,323	3.92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660,000	3.73
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	5,423,881	3.04
百事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19,894	1.5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生達化學製藥員工福儲綜合信託財產專戶	1,772,948	0.9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年 報 刊 印 日
每股 市價 (註1)	最 高	47.80	43.20	38.30
	最 低	34.50	24.10	32.80
	平 均	42.94	36.61	35.44
每股 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8.49	19.84	22.35
	分 配 後	17.49	19.84	22.35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 股 數	追溯調整前	178,696	178,696
		追溯調整後	178,696	178,696
	每股盈餘 (註3)	追溯調整前	2.09	1.95
		追溯調整後	2.09	1.95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註7)		1.0	1.5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註7)	0	0
		資本公積配股	0	0
	累積未付股利		0	0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4)		19.62	17.73
	本利比(註5)		41.01	23.05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6)		2.44	4.34

註1：列示各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7：104年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有關股利政策業經 105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7 日提股東會討論，內容修訂如下：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2. 彌補虧損。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4.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5. 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至少百分之十為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二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5 元，得經股東會決議，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表業已於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如下：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本期稅後純益	347,893,441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4,789,344)
加：調整精算利益	33,221,231
本年度可分配盈餘	346,325,328
期初未分配盈餘	310,372,020
累積可分配盈餘	656,697,348
減：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 1.0 元)	(178,696,089)
期末未分配盈餘	478,001,259

註 1:本年度擬分配之股利均以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分配。

註 2:實際每股配發金額以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數為準。

(2)除盈餘分配外另以資本公積新台幣 89,348,045 元，按現金發放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 0.5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04 年擬議發放現金股利，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無影響。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下述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

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依下列方式分配之：

1. 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

2. 就其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前項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係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估列基礎，按一定比例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並認列為當期之營業費用，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其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a. 104 年度決議配發之員工現金酬勞(1%)為新台幣 4,232,845 元，104 年度帳上估列金額為新台幣 4,290,563 元，多估列之差異數新台幣 57,718 元將列為 105 年度之損益。

b. 104 年度擬議配發之董監酬勞(2%)為新台幣 8,465,689 元，104 年度帳上估列金額為新台幣 8,581,126 元，多估列之差異數新台幣 115,437 元將列為 105 年度之損益。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其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仟元

分配項目	股東常會決議 通過發配金額	認列費用年度 估列金額	差異金額	差異原因及 處理情形
員工現金紅利	3,292	3,231	61	(註)
董監酬勞	9,877	9,693	184	(註)

註：係民國 103 年度估計產生之差異且該差異金額已列為民國 104 年度損益。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此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本集團的業務範圍主要為：西藥、原料藥及保健食品製造銷售；中藥、醫療器材、動物用藥、化妝品及奶粉等銷售。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種類	銷售金額	百分比
人用藥品	1,914,792	57.7%
保健食品	991,878	29.9%
其他	414,696	12.4%
合 計	3,321,366	100.00%

2. 本集團目前之商品項目

- (1)西藥製劑
- (2)原料藥
- (3)保健食品
- (4)動物用藥
- (5)醫療器材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1)新劑型產品之開發
- (2)原料藥產品之開發
- (3)保健食品之開發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製藥業係近百年興起之工業，因藥品攸關人體健康及人命安全，故自臨床前、臨床期間至新藥通過審核上市，均須投入相當的研發與技術，屬於高度技術密集及投資金額龐大的產業，且為確保藥品之安全及防止濫用，須受主管機關嚴密監控。

依美國市場經驗，各大藥廠開發一種新藥至上市銷售，平均需要10~12年時間，並耗資2.5~3.5億美元，可見製藥業之進入門檻甚高。由於國內製藥工業的研發能力尚不及國際大廠，且受健保體制影響，醫院通路多為外資藥廠及進口藥品把持，國產藥品產值僅佔國內市場的三分之一不到，由此不難看出我國藥廠所面臨的困境，所幸近年來政府積極推動生技製藥的發展，將西藥製劑列為十大新興工業，除投資產業技術的研究發展外，並給予廠商各項租稅及融資優惠，將有助於提升國內廠商對外競爭力。

此外，就製藥業的產業特性而言，因其營運、產品行銷與開發等模式與其他產業不同，供需受經濟景氣波動影響不大，尤其在戰亂、天災、瘟疫時需求反而增加，故經濟不景氣對其影響有限。

在西藥方面，可區分為處方用藥及非處方用藥，處方用藥指醫生看診開出的藥品，包括心血管、抗感染、消化系統、神經系統、呼吸系統、肌肉骨骼、內分泌及抗癌用藥等；非處方用藥通常指安全性較高，可不經醫生處方的藥品，如藥局常可見的維生素、營養補充劑、止咳、感冒用藥、止痛劑、皮膚保護治療劑及消化系統用藥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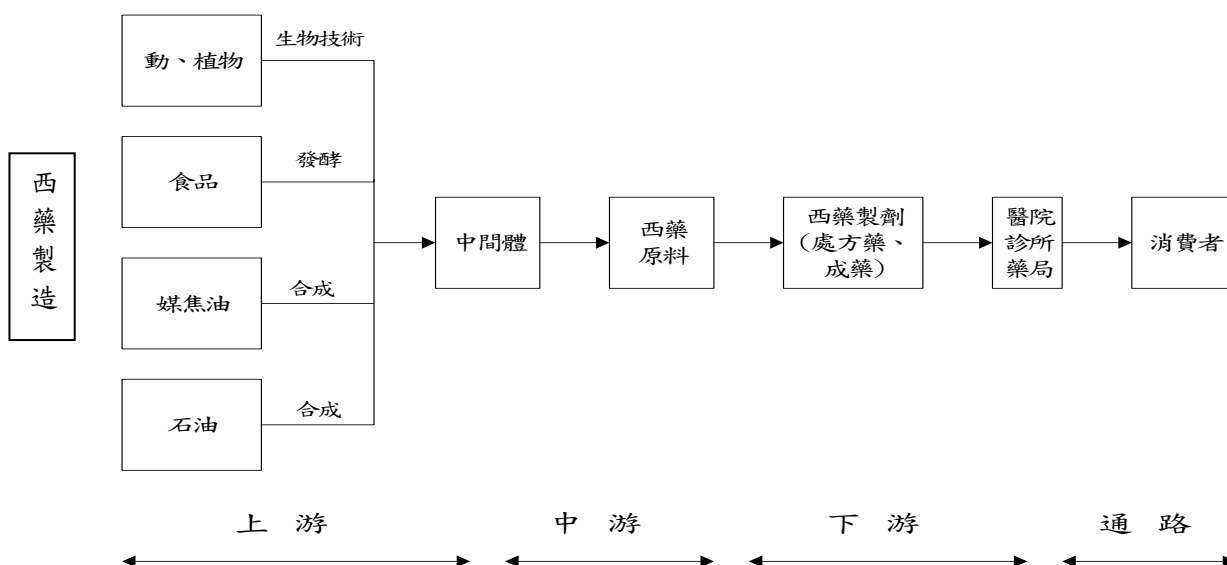
國內藥品主要供應來源可分為本土藥廠、外資藥廠及進口藥品。本土藥廠產品銷售地區以台灣為主，在行銷通路方面，整個藥品通路分為醫院、藥局及診所，藥品中最重要的行銷管道為醫院，然因為健保的因素，使得病人向大醫院集中化，惟醫院主要藥品來源為進口藥品及外資藥廠，在處方籤釋出政策執行效果仍不明顯情況下，醫院通路比重有持續增加的趨勢。由於本土藥廠以診所及藥局為主要銷售市場，因此無論從藥品單價或銷售通路來看，本土藥廠普遍處於劣勢，在醫療資源分配不均，本土藥廠又難以擴大醫院通路，形成大多數本土藥廠未來發展的隱憂。

為了活絡市場關於新藥的研發及行銷，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鬆綁審查法規，簡化查驗登記申請流程，並推動PIC/S GMP 標準評鑑，期本土藥廠品質能與國際同步。同時，健保制度自2010年起採DRG (Diagnosis related groups) 給付制度，在此制度之下，預期醫院將增加採用學名藥，以降低成本。

在上述因素影響之下，本土藥廠紛紛以國際化及多角化策略因應。

- A. 國際化策略：根據ITIS提供的資料，2014年台灣製藥產業出口值（原料藥、西藥製劑、中藥）新台幣145億元，較2013年減少1.7%；惟西藥製劑出口值仍成長2.2%，佔整體比重近70%。西藥製劑的出口額前五大國依序為中國、日本、澳洲、越南與泰國。原料藥出口國為美國、印度、阿根廷、德國與羅馬尼亞。隨著國內藥廠通過PIC/S GMP，預期出口金額將逐年成長。
- B. 多角化策略：本土藥廠紛紛結合通路、連鎖藥局、量販店，切入通路市場或OTC市場的經營，以本身強大研發實力及藥師專業形象，一方面爭奪處方籤釋出的商機，另一方面則行銷藥妝產品及保健食品，足見藥廠經營方針已逐漸調整為全面的健康管理公司。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製藥產業上游係指製成藥物的原材料階段，其原材料包含化學品、天然植物、礦物、微生物菌種及相關組織細胞等，以一般化學品為大宗。

中游主要為原料藥(含中間體)工業。原料藥工業大都為有機化學工業，且因來源的不同而有相異的製程，如從天然物取得的製程有發酵培養、萃取分離、純化等，從一般化學品設備的製程包括有機合成及分離純化，從遺傳工程設備者則有純化與回收製劑工程等。

下游則為製藥業，便是將原材料加上製劑輔料(如賦形劑、崩散劑、黏著劑、潤滑劑等)，加工成為方便使用的劑型，常見的有錠劑、液劑、散劑、丸劑、膠囊、軟膏、注射劑等。

本公司設有原料合成廠、西藥製劑廠，直接由合成技術製造原料藥，或利用生物科技之發酵技術製造醫藥中間體，供製劑廠製造成各種劑型之西藥，最後經由行銷體系送達客戶而至消費者，故本公司於製藥產業上，已涵蓋上、中、下游體系整合一貫化製藥廠。

3. 產品發展趨勢

A. 西藥製劑：

我國製藥業面臨轉型期，廠商必須在產業整合、行銷策略及新產品開發上有所突破，才能面臨國際競爭，開創產業新契機。研發是製藥產業生命的泉源，國內藥廠現階段重要的課題除了增加研發經費外，亦藉由策略聯盟或併購方式，加速國內技術與國際接軌，或採用國際合作、權利移轉的方式補足研發經驗的不足，且研發方向應該選擇有相對利基點的品項及方向，避免與國際藥廠在研發及市場之重複競爭。此外，國內藥品市場小，廠商家數多，大多為小規模藥廠，產品少量多樣化，因此難與國際大藥廠競爭，加上主管機關核發之藥品許可證照過多，造成生產資源浪費，不利本土藥廠經營，故開拓台灣以外的國際市場及國際代工，成為台灣製藥產業重要成長及發展趨勢。

另就藥品之發展趨勢，未來傳統藥品化學合成工業將逐漸轉型成為生物工業，範圍包含由組織生物化學到細胞生物化學，更進一步朝向分子生物醫學技術發展，進入分子藥物時代，生產分子機制及藥物標的具有專一性之化學藥物，以符合個別用藥者之不同症狀需求，進行量身訂作之藥物治療。此外，生技醫藥將朝向高效能及低毒性之藥物研發，並開發治療慢性病或病理機制複雜之藥物，以針對基因遺傳所造成之疾病進行治療。

B. 保健食品：

近年來由於科技進步、國民保健觀念提升，加上龐大的高齡人口，保健食品已由早期的奢侈品轉變成一般大眾必需之保健食品。台灣保健食品市場規模近年持續上漲，根據 ITIS 的食品產業年鑑提供的數據，2014 年台灣保健食品市場

整體市場規模為 1,149 億元，較 2013 年成長 4.93%。

由於現代人飲食與生活習慣的改變，肥胖已成為全球的流行病，在2014年世界衛生組織WHO指出全球超過19億的人過重，超過6億人屬於肥胖。肥胖會導致許多慢性病的發生率大幅增加，如糖尿病、高血壓、高血脂、中風等。台灣的高齡化社會造成慢性病人口逐年增加，其中又以高血壓、白內障及心臟病為年長者最常見的慢性病。

國內保健食品功效訴求，近年來調節血脂、腸胃功能改善、免疫調節、護肝及調整血糖等產品為主要需求，據國內保健食品消費趨勢進行分析，未來看好保護關節、延緩衰老或抗氧化、調整血壓、抗疲勞、調節血糖、美容/美膚等功效訴求保健食品之發展。故預防醫學的概念，搭配經過科學驗證其效果的保健食品，透過自我健康管理的方式來達到降低醫療費用，維護健康及生活品質的風潮已逐漸成形，而具預防醫學概念的保健食品市場將會穩定而逐年成長。

4. 產品競爭情形

A. 西藥製劑：

對國內藥廠而言，健保藥價的實施、藥價調查，壓縮了國內製藥產業的發展及自由市場機制，形成另一種惡性價格競爭情勢，製藥產業因為產品同質性過高，價格限縮下，產品生命週期不如過去，產品的淘汰率高，也更顯出新產品研發的重要性。

外資藥廠在全球佈局下，生產工廠紛紛轉向人工低廉的、土地成本便宜的大陸，本土藥廠雖獲得部分國際代工機會，但依賴內需的經營型態短期間無法改善，台灣製藥產業亟需思考轉型，開拓國際市場，並加強體質、提昇競爭力，以期永續經營。

B. 保健食品：

為因應精緻化與老年化社會來臨，慢性疾病漸漸成為世界性流行疾病，相對於藥品，預防或延緩疾病發生的保健食品市場發展有增加之趨勢，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業已公告 13 項健康食品功效之評估方法與宣稱方式，顯示健康食品有發展之必要性，且相關法條亦已趨臻完整。

由於保健食品不論是在成本或效益上之規範皆較低於藥品，因此，競爭業者與產品眾多。本公司定位為生產高單價、高技術、新功效、新應用的產品來作區隔，以避開過度競爭的市場。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仟元

項 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研究發展費支出	242,770	238,982	51,424
佔營業額比率	7.37%	7.20%	5.99%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研發陣容堅強，累積多年研發經驗，新產品上市，包括高血壓、糖尿病、精神科用藥、胃腸科用藥、血液循環用藥。近年來更專注特殊學名藥(Better Than Generics)開發，為了降低副作用、提昇患者順服性等因素，研發特殊劑型，例如：針劑、緩釋劑型、雷射打孔緩釋劑型、口腔快速崩散劑型等，搶先提供『單源新藥』、『類新藥』製劑，創造生達公司獨一無二的產品利基效應，目前已有多項利基產品取得藥品許可證與上市。設計口腔快速崩散吸收的劑型，方便困難吞嚥的老年人服藥；雷射穿孔緩釋劑型更申請專利雷射打孔技術及製程，以Zero-Order釋放機制，穩定釋放藥品，持續穩定釋放藥物。

除了國內市場，生達公司也積極開拓國際市場，投入研發資源申請美國學名藥(ANDA)，已核准糖尿病用藥並出貨美國，已送件多發性硬化症、帕金森氏症、和肌萎縮脊髓側彎硬化症用藥。

除了學名藥國際化的創新投入外，生達公司也致力於新藥或類新藥的研究開發。目前由生達公司主導成立mTOR抑制劑抗癌藥物研發聯盟，四家藥廠共同投入臨床及上市開發，結合各家廠商原有的藥品市場評估及商業的經驗，通過科專的審查獲得研發補助款。產品上市後預計可以有數十億元新台幣的產值。

近年市場炙手可熱的生化營養品，含ODM、自有品牌，共推出數十種新產品，除各大通路商委託研發生產之外，自有品牌較知名的包括納豆紅麴、抗過敏乳酸菌、女性更年期、保護眼睛等多項產品。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配合健保體制的轉變，組織重整、強化教育訓練及企劃力是當務之急。開發有利基且技術門檻高的慢性病用藥、加強健保藥局業務之推廣、OTC 市場之開發及國際市場之拓展是為業務發展的重點。隨著預防重於治療觀念的深耕，保健產品大行其道，本公司將秉持製藥嚴謹精神，積極開發生產生化營養品，藉多年建立之市場通路銷售，並開拓大賣場及一般食品通路。

除了國內全民健保市場外，為了提昇競爭力及尋找業績成長來源，生達公司開始進軍國際，從早年的原料藥外銷，到西藥製劑產品的外銷。生達公司出口藥品，陸續在東協加三（星、馬、泰、菲、印尼、汶萊、越南、寮國、緬甸、柬埔寨、大

陸、日本、韓國) 國家, 取得超過150張藥品進口許可執照, 居我國西藥製劑東協加一出口之首(第一名), 目前外銷業績佔公司整體營收13%以上。在越南成立辦事處並已取得多項藥證, 未來鎖定南北非、東歐、巴西及阿根廷等新興國家, 建立外銷據點拓展國際市場

與美國合作夥伴Stason公司致力於簡易新藥(Abbreviated New Drug Application, ANDA)製劑研發與市場拓展, 目前累計已有4項產品查登送件, 其中1項產品已經於2015年順利取得藥品許可證並出貨美國, 4項查驗登記的產品上市後可望在美國藥業市場累計創造上億元的產值, 搶攻美國龐大的藥品商機。

除了美國市場外, 生達公司亦看好大陸醫藥及保健品市場的成長潛力, 大陸子公司江蘇生達公司與日本第一大水性貼布廠DIA製藥簽約, 在中國國家級新高園區—江蘇省泰州中國醫藥城(CMC)投資, 建構一個擁有研、產、銷團隊, 符合國際級GMP標準的水性貼布生產基地, 經過二年的建廠於2014年啟用, 每年產能可生產達六千萬片, 代表生達集團在中國大陸的投資邁向新的里程碑, 目前主要銷售大陸地區與東南亞, 未來將積極拓展歐美市場。開啟在中國大陸的「短中長期發展策略」, 短期以生產退熱貼、面膜等民生用品的OEM、ODM為主, 中期是生產具西藥成分的痠痛貼布, 長期是研發及生產經皮吸收新藥。

生達集團, 包括上述生達製藥公司外, 生展生技公司研發發酵原料藥, 為新興重要策略產業, 其經營以生物科技技術為主, 包括以微生物醱酵技術, 研發與生產原料藥、健康食品與農業用生技產品。怡發科技公司進行基因晶片之新藥研發, 2015年成立電商組開發虛擬通路的銷售, 主打Vaung(凡可)品牌的妝品與保健品, 主要以台灣在地素材為原料主軸;;端強公司, 主要進行新安琪兒、身得壯、百仕可等奶粉及營養食品品牌之銷售;佑全連鎖藥妝通路等;佑全連鎖藥妝通路等。透過策略合作及併購, 本公司已經成為擁有研發、品牌、通路的生達集團, 未來將致力於整合資源, 發揮綜效。生達朝向集團多角化經營, 以生醫產業發展為核心, 帶動上下游關連的垂直整合, 逐漸紮下厚實的根基與蓬勃發展的枝葉, 未來生達集團將持續成長茁壯, 創造企業高峰。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生產方面:

- ①持續擴充產能, 及擴建符合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FDA 國際水平標準的生產廠房, 提高產能、爭取國際代工。
- ②整合本公司及各關係企業資源, 垂直整合, 發揮最大經濟效益。

(2) 行銷方面:

①西藥

- A. 產品: 加強單源藥品的研發、新藥研發美國第一家學名藥研發品項、國外藥證查驗登記、代理特殊藥品的進口等。
- B. 通路: 推廣國內各大醫學中心進藥、外銷歐、美、日本等先進國家, 並於東南亞、大陸等各國設立行銷據點。

②食品

- A. 產品: 自有品牌的建立、增加健康食品認證品項、落實食品 GMP, 提升生

產水準。

B. 通路：推廣醫療院所、藥局、大賣場上架，外銷歐、美、日本等先進國家，並設立行銷據點。

③原料藥

A. 產品：製程更新以提高生產效率、接受先進國家委託研究生產。

B. 通路：整合行銷、建立原料藥專業代工模式以擴展歐、美、日等先進國家市場。

(3)研發方面：

①新劑型的研發：緩釋劑型、快速溶解錠、長效針劑、特殊劑型等開發。

②新藥研發：類新藥、新成分藥物研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生達集團銷售產品包括西藥、原料藥、保健食品、中藥、醫療器材、動物用藥、化妝品、奶粉等銷售；銷售地區除了國內市場外，遍及大陸、韓國、東南亞、歐美等地。

生達公司國際市場銷售額佔整體營收之比例：

1. 歐洲(土耳其、法國、俄羅斯、英國等)：1.5%
2. 美洲(美國、加拿大、哥倫比亞、巴西等)：1.0%
3. 亞洲(中國、印尼、印度、越南、日本等)：14.1%
4. 其他國家(南非、澳大利亞、紐西蘭等)：0.1%

國內市場聘有直營業務人員進行銷售，總計國內地區業務人員百餘人；為便於銷售及業務人員教育訓練與管理，於國內設有北區、中區、南區及高屏區四個辦事處。國外銷售據點包括：大陸江蘇泰州、菲律賓及美國設有子公司，另外越南設有辦事處進行客戶服務，積極開發中國大陸、中東、東南亞、日本、美洲、歐洲及澳洲等地區之市場，採國際專業分工方式進行國際市場之開拓，減少國際市場進入之障礙。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製藥業不僅能增進人類福祉，亦具有相當之經濟發展潛力，加上攸關人體健康，因此產業較不受大環境景氣影響，且在生技產業有重大突破下，更被喻為廿一世紀明星產業。近年來由於出生率一再降低，全球人口年齡結構已較過去十年呈現明顯老化的現象，高齡人口比例逐漸增加，而老人因身體老化、機能衰退等原因，較易患疾病，故老年人用藥量比一般人多，可預期未來藥品市場規模將日益擴大，且在保健意識提升、生物技術的創新發展、老病用新藥及全球持續對於醫藥新療法的強烈需求下，未來全球製藥產業仍呈成長趨勢。

根據我國經濟部ITIS的調查數據，2014年全球藥品市場規模已增加至1.1兆美元規模，雖然自2008~2014年的複合年成長率僅有4.9%，但是從增加的絕對金額來看卻高達2,620億美元，對台灣而言則是近8.5兆台幣；然後反觀台灣的藥品市場規模僅新台幣1,456億元（僅占全球千分之五不到），而製藥業2014年的產值只有新台幣571.1億元，其中71%內銷，29%外銷；也就是說，台灣製藥業的產值在全球市場占比極低。目前生達公司總營收占台灣製藥業約1.3%，分析生達公司前五大特色產品/治療疾病領域及其台灣市場佔比如下：

1.糖尿病用藥5大作用類別全面開發。完成多中心臨床試驗引進Migbose (Miglitol)，成為在台上市第一家。2013年銷售數量約佔台灣市場12.68%。糖尿病用藥目前品項共8項，持續開發中，在2015年佔生達公司10.71%的營業額。

2.高血壓用藥目前品項多達19項，持續開發中，2013年銷售數量佔台灣市場12.67%，於2015年其營業額佔生達公司整體營業額之14.25%

3.降血脂用藥為近年來本公司主力開發的科別之一，搭配降血糖及降血壓用藥，治療慢性病之三高(高血壓，高血糖，高血脂)族群，提供品質優異之藥品選擇，2013年銷售數量佔台灣市場8.13%。降血脂用藥目前品項8項，仍有多項持續開發中，在2015年佔生達公司7.47%的營業額。

4.胃腸科用藥為本公司主要科別之一，是本公司起家的主力科別，除了產品齊全外，更有許多特色藥品例如:Petho、Simagal、Stacaine。除了口服製劑，本公司凍晶生產線，開發許多安定性佳，劑型獨特之凍晶注射劑，例如Omezol Lyo-Inj.、Emazole Lyo-Inj.、Fadin Lyo-Inj.。2013年銷售數量佔台灣市場14.73%。目前胃腸科用藥品項多達32項，在2015年佔生達公司12.47%的營業額。

5.抗生素用藥從第一線用藥的 Gentamicin 到後線抗生素 Cefepime，均全面開發。銷售數量佔台灣市場 16.72%。抗生素藥品項目前為 11 項，在 2015 年佔生達公司 4.09%的營業額。

本公司歷經多年發展，已奠定紮實基礎，加上擁有優秀之研發人才、良好之經營能力及完整之上、中、下游產品產銷結構，營運規模持續擴大，並獲得多項國內外認證及專利，故在全球藥品市場規模仍持續成長及國內小型藥廠漸遭淘汰下，本公司業務仍具發展空間。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 ①人口老化，慢性病用藥量將持續成長，慢性病用藥向來是生達公司主力產品，故有利於公司發展。
- ②擁有研發團隊與藥品法規專員，將有助於產品研發及查驗登記，縮短產品上市時間。
- ③本公司陸續開發特殊劑型，如控釋劑型、速崩錠、發泡錠劑、貼布等，除加強內部研發，亦尋求國外技術合作或代理銷售，以增加市場之競爭力。

- ④針對目前已上市且具高附加價值產品，改善劑型、劑量、包裝，以延長產品生命週期。
- ⑤生達集團為具有垂直整合三效的企業體，從原料到製劑之研、產、銷一貫生產及管理，較一般生產或銷售導向的製藥廠更具競爭力。
- ⑥技術創新、產品創新、服務創新，維繫著本公司價格競爭力。
- ⑦高品質、專業、細心之服務是生達產品高附加價值之所在。

(2) 有利因素

- ①從國外進口 OTC 產品或健康食品在台銷售。
- ②與歐洲、北美或日本藥廠技術合作，以分攤研發投資成本，使產品快速導入本國市場，並可吸收國外研發經驗，作為日後公司自行開發產品及輸出產品之參考。
- ③積極開發歐、美、日等市場，以擴大銷量降低成本。
- ④本公司通過 FDA、PIC/S GMP、日本厚生省、ISO9001、ISO14001 及 OHSAS18001 等多國官方查廠與多項國際認證，技術、品質有明確保障，國際間形象亦有非常正面意義，有利於爭取國際代工機會。
- ⑤未列入全民健保給付之藥品品項及指示用藥、成藥、健康食品是未來自費市場主要成長來源，本公司將利用現有廣大通路客戶持續開發此市場。
- ⑥生物科技工業及製藥工業為國家建設所列之十大新興產業之一，為政府推動發展與輔導之重點產業。生達集團旗下各關係企業即涵蓋生物科技及製藥二項工業，未來極具發展性。

(3) 不利因素

①人工成本日益提高

由於勞工意識高漲及各項福利的提昇，使公司之營運成本日漸提高，本公司為因應此一人工成本之提高，積極加強製程管制、流程改善以提升生產效率、對於低效率之設備進行汰舊更新工作，以提高產量與生產力，進而降低產品成本，增加競爭優勢。

②專業人才難覓

製藥業技術日新月異，需要高科技、高學歷、有專業背景的人才，政府相關機構亦制訂補助辦法獎勵海外人才歸國及國防儲訓措施，配合產業界育才、留才、募才，此積極動作已逐漸吸引海內外人士回國。

③消費大眾偏好國外原廠牌藥品

國資藥廠能生產與國外原廠牌藥品具相同療效之產品，但卻因消費大眾之崇洋心態，而處於不利之競爭地位。我國自 2013 年元旦起即成為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組織 (PIC/S) 會員國，2015 年起製藥廠必須要完全的符合 PIC/S 規範，產業升級正在進行中，應可漸提昇國資藥廠之市場佔有率，增加競爭力。

④小廠林立，易導致惡性競爭

台灣製藥產業多屬中小型，產品種類繁多，易造成惡性競爭。故本公司一直致力於研究發展及提升產品品質之工作上，以擺脫同業之惡性競爭。

(4)因應對策

- ①配合政府促進產業升級之推動，積極從事產品研發、技術改良及通路開拓。培養企業國際觀，增進內部資源與外部環境之互動頻率，以促進公司業務之穩定成長，提高國際競爭力。
- ②全方位產品競爭性之建立，對於產品或技術之開發，在公司有限資源下，將採重點式發展。對於較具市場價值或較易執行生體相等性試驗之處方藥品，加速完成藥品生物可用率／生體相等性（BA/BE）試驗，保障藥品價格，鞏固市場。對於已進行研發，但未上市之產品或技術，把握市場商機，制訂研發優先順序表，並依難易度及時程，採同步工程技術及電腦管理，以縮短研發時間，掌握產品上市契機。
- ③本公司擁有原料藥合成廠，可確保原料藥的供貨穩定，正規劃在生達公司合成部門或轉投資公司生泰合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原料藥研發生產，以確保未來原料藥供貨的順利及具有產品價格競爭力。
- ④對於產品線之加強，積極洽尋歐、美、日著名學名藥廠進行學名藥品技術合作或代理其產品進口銷售，以擴大本公司產品面。
- ⑤加強對醫事、藥事人員提供更有效之產品及醫療資訊之服務。提升業務人員之專業素養，給予專業化培訓，使業務人員與各類醫事人員建立各種方式之合作關係，協助醫事人員提升服務病患之意識、提高醫療品質、改進經營體制及經營效率，以鞏固基層醫療院所及社區藥局之市場。
- ⑥配合消費者保護法，推動公共關係，設置免費服務電話，教導民眾正確用藥知識及快速處理客戶怨訴事件。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本公司之產品用途可分為下列各項：

(1)循環系統用藥

血管擴張循環增強、腦代謝改善、冠狀動脈擴張、降血脂、降壓利尿、止血。

(2)消化系統用藥

制酸、止瀉、胃十二指腸潰瘍治療、消化劑、胃腸蠕動促進。

(3)呼吸系統用藥

止咳祛痰、支氣管擴張。

(4)神經系統用藥

抗過敏、解熱鎮痛、神經安定、骨骼肌肉弛緩。

(5)代謝作用用藥

荷爾蒙製劑、肝臟疾患、糖尿病治療。

(6)一般食品及健康食品

保健、養生。

2. 產製過程

(1) 製劑製造流程

① 錠劑

原料→過篩→混合→製粒→乾燥→整粒→打錠→選別→分裝→包裝
↓
上糖衣

② 針劑

原料→溶解→過濾
安瓶洗滌→乾燥滅菌
→滅菌檢查→印字→包裝
→充填→熔封→滅菌→洩漏試驗→異物檢查

③ 粉末劑

原料→充填→充塞
物料→洗滌→乾燥滅菌
→封蓋→各項檢查→貼標籤→選別→包裝

④ 膠囊劑

原料→過篩→混合→膠囊充填→選別→分裝→包裝

⑤ 軟膏劑

原料→溶解熔融→混合→乳化→充填→分裝→包裝

⑥ 液劑

原料→溶解→過濾→充填→封瓶→各項檢查→貼標→包裝

(2) 合成原料製造流程

物料→反應→蒸餾純化→中間體(I)→氫化反應→中間體(II)→反應
光學分割←中間體(V)←氫化反應←中間體(IV)←脫氫反應←中間體(III)
中間體(VI)→甲醯化→中間體(VII)→環化→中間體(VIII)→水解→中間體(IX)
乾燥←過濾←再結晶純化←過濾←結晶←萃取←中間體(X)←甲基化
粉碎→成品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原料之供應來源為國內、外廠商。為獲得穩定之進貨來源，本公司與供應商間向來維持著密切之合作關係，另並積極開發新供應商。本公司合成部與轉投資公司生泰合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亦穩定供應所需原料。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無。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103 年				104 年				10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L 公司	269,348	18.6	無	L 公司	204,494	18.6	無	L 公司	64,055	18.3	無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元

類 別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		
	項 目	單位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人 用 藥	錠劑類	仟粒	1,319,032	1,228,951	608,980	1,319,032	1,204,320	467,502
	針劑類	仟支	54,350	12,025	201,969	54,350	10,618	179,769
	膠囊類	仟粒	194,364	159,041	105,298	194,364	157,427	113,145
	其 他		-	-	174,554	-	-	158,054
	小 計		1,567,746	1,400,017	1,090,801	1,567,746	1,372,365	918,470
食 品			-	-	260,628	-	-	324,001
其 他			-	-	167,142	-	-	139,488
合 計			1,567,746	1,400,017	1,518,571	1,567,746	1,372,365	1,381,959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元

類 別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項 目	單位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銷 量	銷 值	銷 量	銷 值	銷 量	銷 值	銷 量	銷 值
人 用 藥	錠劑類	仟粒	1,175,070	1,048,988	50,884	83,519	1,186,838	1,073,105	45,145	85,559
	針劑類	仟支	6,556	94,788	5,806	177,667	6,222	100,675	4,321	155,748
	膠囊類	仟粒	146,928	207,982	8,979	21,585	148,671	211,139	12,638	32,546
	其 他		-	214,819	-	19,667	-	232,332	-	23,688
	小 計		1,328,554	1,566,577	65,669	302,438	1,341,731	1,617,251	62,104	297,541
食 品			-	994,590	-	30,329	-	971,678	-	20,200
其 他			-	290,014	-	111,708	-	286,795	-	127,901
合 計			1,328,554	2,851,181	65,669	444,475	1,341,731	2,875,724	62,104	445,642

三、從業員工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
員 工 人 數	營 業 人 員	321	337	300
	行 政 人 員	137	162	163
	製 造 人 員	543	525	562
	研 究 人 員	104	116	115
	合 計	1105	1140	1140
平 均 年 齡		38	37	38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9	6	9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2%	1%	2%
	碩 士	19%	19%	20%
	大 專	56%	59%	55%
	高 中	22%	19%	21%
	高 中 以 下	1%	2%	2%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本集團除已斥資約 2,600 萬元增設廢水處理場，以確保排放標準的提升而能持續符合排放標準外，另設有廢氣水洗塔，以進行廢氣粉塵收集、降低空氣污染。

五、勞資關係

(一)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本集團為嘉惠全體員工之福利及促進勞資和諧而制定完善的福利制度，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公司依法提撥福利金交由福利會辦理各項福利措施。除福利會之各項員工福利措施外，公司另有結婚補助、生育補助、喪葬補助、子女獎學金補助、員工緊急貸款等，並為員工舉辦各項休閒活動，如運動會、國內旅遊活動及各種社團活動，實施情況良好，員工亦熱情參與。

(二)進修、訓練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集團訂有「員工教育訓練程序」，提供員工執行工作時所需的技能與資訊，並依不同職級之員工，設計不同之訓練課程，訂定中、長期進修訓練計劃，由內部尋找師資或委外訓練，更於95年度推動導入數位學習及知識管理。

104年度實施情形如下：

類別	人次	時數	費用（仟元）
部門教育訓練	24,551	52,778	2,396
委外教育訓練	454	3,906	
GMP 教育訓練	42,458	12,557	
合計	67,463	69,240	

104年度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訓練如下：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受訓時數
總經理	范滋庭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事角度看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內線交易之法律與實務	6 小時
會計主管	郭龍章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	12 小時
稽核主管	陳俊仁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部稽核核心能力與稽核實務案例研討 營業秘密法與競業禁止案例分析	12 小時

(三)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1. 自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員工得自行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或「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定勞工退休金制度之規定。
2. 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員工，依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規定，員工服務滿15年以上且年滿55歲或服務滿25年以上或工作滿10年以上年滿60歲者，得自請退休；員工若年滿65歲者或不堪勝任工作者，得命令退休。每位退休之員工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二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不足一年的年資，若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則以一年計算。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基數之標準，為核准退休時六個月平均薪資，而平均薪資之計算則依勞動基準法有關規定辦理。
3. 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4. 退休制度實施情形良好。

(四)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對員工福利措施和資方廣泛深入討論，以增進勞資和諧氣氛。
2. 建立員工申訴制度以改進勞資關係。
3. 制定工作規則及人事管理規則，將有關勞資雙方權利義務事項及管理事宜，予以明確規定，使員工充分瞭解，並維護自己權益。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由於本集團勞資雙方相處和諧，無勞資糾紛情事，並未因此而發生損失。

(六)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集團仍將秉持以往勞資和諧及創造員工優良工作環境之經營理念，未來發生勞工糾紛及因而遭致之損失可能性將很低。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mTOR 抑制劑抗癌藥物開發計畫-技術開發、聯盟合作開發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益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03.05 108.09.27	各聯盟成員同意結合技術與資金，由生達為主導公司，於生技中心承接本案後（IND 核准後），以聯盟方式合作開發抗癌新藥。依本合作協議，建立共同分擔原則，分別責成均等分擔該技術授權金及開發經費。	經濟部或其指定人及合作研究專案計劃人共有各聯盟成員非經協商同意，不得任意退出本計劃惟聯盟成員於 phase1 stage 完成後選擇退出本計劃。
銀行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台南分行	105.01.26 107.01.26	額度為新台幣一億元之中長期借款。	-
銀行借款	台灣工業銀行台南分行	103.08.14 106.08.13	額度為新台幣一億元之中長期借款。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5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註 2)
		100 年	101 年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 動 資 產		2,716,664	2,843,598	2,624,119	2,451,316	2,603,604	2,552,856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1,637,340	1,723,712	1,947,030	1,950,608	2,186,890	2,161,251
無 形 資 產		151,847	165,287	147,802	145,910	134,512	132,348
其 他 資 產		404,852	465,029	634,242	826,813	870,281	998,223
資 產 總 額		4,910,703	5,197,626	5,353,193	5,374,647	5,795,287	5,844,678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404,043	1,440,585	1,129,572	1,053,321	1,177,842	1,217,415
	分配後	1,572,462	1,644,334	1,576,312	1,232,017	1,177,842	1,217,415
非 流 動 負 債		546,202	602,383	641,164	715,574	730,524	633,189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950,245	2,042,968	1,770,736	1,768,895	1,908,366	1,850,604
	分配後	2,118,664	2,246,717	2,217,476	1,947,591	1,908,366	1,850,604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2,742,428	2,854,615	3,291,242	3,304,528	3,544,623	3,646,259
股 本		1,684,190	1,684,229	1,786,961	1,786,961	1,786,961	1,786,961
資 本 公 積		268,147	268,201	411,397	423,902	335,467	335,467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742,601	826,462	959,608	879,510	1,171,277	1,251,602
	分配後	574,182	622,713	512,868	790,162	1,171,277	1,251,602
其 他 權 益		47,490	75,723	133,276	214,155	250,918	272,229
庫 藏 股 票		-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218,030	300,043	291,215	301,224	342,298	347,815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2,960,458	3,154,658	3,582,457	3,605,752	3,886,921	3,994,074
	分配後	2,792,039	2,950,909	3,135,717	3,427,056	3,886,921	3,994,074

註 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5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 動 資 產		1, 524, 869	1, 486, 117	1, 480, 311	1, 410, 121	1, 511, 270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1, 348, 492	1, 354, 820	1, 344, 888	1, 247, 409	1, 235, 025
無 形 資 產		5, 469	13, 379	25, 809	25, 170	21, 246
其 他 資 產		1, 485, 773	1, 561, 243	1, 702, 315	1, 935, 596	2, 120, 723
資 產 總 額		4, 364, 603	4, 415, 559	4, 553, 323	4, 618, 296	4, 888, 26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 108, 580	997, 973	654, 106	682, 488	828, 927
	分配後	1, 276, 999	1, 201, 722	1, 100, 846	771, 836	828, 927
非 流 動 負 債		513, 595	562, 971	607, 975	631, 280	514, 71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 622, 175	1, 560, 944	1, 262, 081	1, 313, 768	1, 343, 641
	分配後	1, 790, 594	1, 764, 693	1, 708, 821	1, 403, 116	1, 343, 641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2, 742, 428	2, 854, 615	3, 291, 242	3, 304, 528	3, 544, 623
股 本		1, 684, 190	1, 684, 229	1, 786, 961	1, 786, 961	1, 786, 961
資 本 公 積		268, 147	268, 201	411, 397	423, 902	335, 46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42, 601	826, 462	959, 608	879, 510	1, 171, 277
	分配後	574, 182	622, 713	512, 868	790, 162	1, 171, 277
其 他 權 益		47, 490	75, 723	133, 276	214, 155	250, 918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2, 742, 428	2, 854, 615	3, 291, 242	3, 304, 528	3, 544, 623
	分配後	2, 574, 009	2, 650, 866	2, 844, 502	3, 215, 180	3, 544, 623

註 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5 年第一季未編制個體財務報告。

(二) 最近五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註2)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業收入	不 適 用	3,373,811	3,053,983	3,295,656	3,321,366	859,024
營業毛利		1,317,229	1,297,598	1,447,698	1,495,081	369,109
營業(損)益		220,419	265,191	377,324	383,485	96,1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9,844	103,728	81,270	80,217	6,462
稅前淨利		320,263	368,919	458,594	463,702	102,58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74,018	305,349	383,730	367,899	84,920
停業單位損失		-	(206)	-	-	-
本期淨利(損)		274,018	305,143	383,730	367,899	84,9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541	96,062	77,238	71,497	22,1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8,559	401,205	460,968	439,396	107,03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75,900	298,386	374,235	347,894	80,32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1,882)	6,757	9,495	20,005	4,59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80,513	394,448	447,521	417,878	101,63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1,954)	6,757	13,447	21,518	5,396
每股盈餘		1.64	1.73	2.09	1.95	0.45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5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合併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業收入	3,332,008	3,373,811	不適 用		
營業毛利	1,332,251	2,058,985			
營業（損）益	207,457	214,57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4,860	123,38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3,680	23,540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318,637	314,415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251,733	269,061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合併總損益	251,733	269,061			
合併淨損益	246,748	271,426			
每股盈餘(元)	1.47	1.61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業收入		2,198,737	2,222,927	2,238,079	2,205,463
營業毛利		906,535	942,342	1,007,214	1,005,836
營業（損）益		207,610	240,440	309,109	318,26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9,366	107,386	109,633	92,145
稅前淨利		316,976	347,826	418,742	410,41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不 適 用	316,976	347,826	418,742	410,41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275,900	298,386	374,235	347,8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613	96,062	73,286	69,9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80,513	394,448	447,521	417,87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1.64	1.73	2.09	1.95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5年第一季未編制個體財務報告。

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業收入	2,086,153	2,198,737	不適 用		
營業毛利	841,743	904,131			
營業(損)益	214,996	204,59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2,215	128,24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1,337	20,850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285,874	311,990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246,748	271,426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246,748	271,426			
每股 盈餘 (元)	追溯前(註2)	1.47	1.61		
	追溯後(註3)	1.47	1.61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項目 \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會計師 事務所	資誠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資誠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資誠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資誠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資誠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林姿妤 李明憲	林姿妤 李明憲	林姿妤 李明憲	李明憲 劉子猛	李明憲 劉子猛
查核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註：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原因：係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所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註 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 適 用	39.31	33.08	32.91	32.93	31.6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7.96	216.93	221.54	211.14	214.1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7.39	232.31	232.72	221.05	209.69
	速動比率		139.43	166.50	153.53	155.65	147.58
	利息保障倍數		26.26	37.10	70.21	108.71	147.9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67	3.39	3.73	3.66	0.98
	平均收現日數		99	108	98	99	92
	存貨週轉率 (次)		3.23	2.81	2.70	2.44	0.6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95	4.64	5.31	5.11	1.43
	平均銷貨日數		113	130	135	149	1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01	1.66	1.69	1.61	0.40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7	0.58	0.61	0.59	0.1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60	5.94	7.25	6.65
權益報酬率 (%)			8.96	9.06	10.68	9.82	2.1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19.02	20.65	25.66	25.95	5.74
純益率 (%)			8.12	9.99	11.64	11.08	9.89
每股盈餘 (元)			1.64	1.73	2.09	1.95	0.4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7.49	37.82	55.28	55.2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3.88	85.42	72.35	95.13	99.9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79	4.16	2.44	8.09	2.7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7.05	4.19	2.92	3.00	3.73
	財務槓桿度		1.05	1.04	1.02	1.01	1.01
1. 償債能力：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稅前純益增加及因借款減少而利息支出減少所致。 2. 現金流量：(1)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而資本支出、存貨支出及現金股利減少所致。 (2)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現金股利減少所致。							

註 1：10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 2：列示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註2)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5.84	35.46	不適 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 比率		182.29	191.21			
	流動比率		196.96	201.76			
償債 能力	速動比率		136.32	149.96			
	利息保障倍數		23.30	25.79			
營 運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1	3.67			
	平均收現日數		91	99			
	存貨週轉率(次)		3.41	3.2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31	4.84			
	平均銷貨日數		107	11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05	1.9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1	0.68			
	資產報酬率(%)		5.55	5.57			
獲 利 能 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8.34	8.37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2.32	12.74			
		稅前純益	18.92	18.67			
	純益率(%)		7.55	7.97			
	每股盈餘(元)		1.47	1.61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29.21	28.3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2.31	104.14			
	現金再投資比率(%)		7.49	5.09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7.71	7.24			
	財務槓桿度		1.05	1.05			

註 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列示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 用	35.35	27.72	28.45	27.49
	結構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52.25	289.93	315.52
償債			流動比率	148.91	226.31	206.61
	能力		速動比率	86.30	148.16	131.82
(%)			利息保障倍數	28.03	45.20	137.04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0	3.43	3.70
平均收現日數			114	106	99	102
存貨週轉率（次）			2.95	2.99	2.79	2.6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97	5.45	5.17	4.87
平均銷貨日數			124	122	131	1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3	1.65	1.73	1.7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0	0.50	0.49	0.46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6.48	6.79	8.21	7.36
	權益報酬率（％）		9.86	9.71	11.35	10.1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7)		18.82	19.46	23.43	22.97
	純益率（％）		12.55	13.42	16.72	15.77
	每股盈餘（元）		1.64	1.73	2.09	1.95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7.26	68.51	77.73	61.9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1.88	108.48	96.47	118.55
	現金再投資比率（％）		4.78	5.05	1.75	6.71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3.52	3.33	2.77	2.79	
	財務槓桿度	1.05	1.03	1.01	1.01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因稅前純益減少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因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轉列流動負債致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而資本支出、存貨支出及現金股利減少所致。 (3)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現金股利減少所致。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4年第一季未編制個體財務報告。

註3：列示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

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註2)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25	30.81	不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02.71	220.0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1.27	153.33	適		
	速動比率(%)		87.22	100.38			
	利息保障倍數		22.39	27.6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4	3.20	用		
	平均收現日數		112	114			
	存貨週轉率(次)		3.49	2.9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83	4.80			
	平均銷貨日數		104	12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57	1.5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1	0.5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18	6.49			
	股東權益報酬率(%)		8.81	9.19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2.77	12.15			
		稅前純益	16.97	18.52			
	純益率(%)		11.83	12.34			
	基本每股盈餘(元)(追溯後)		1.47	1.6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6.78	38.9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7.20	115.22			
	現金再投資比率(%)		5.15	5.0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06	3.57			
	財務槓桿度		1.05	1.05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等)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業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高源豐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業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葉翠雯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詳見 P87 - P14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詳見 P149 - P20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
二、	目錄	87 ~ 88
三、	聲明書	89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90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1 ~ 92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3 ~ 94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95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96 ~ 97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8 ~ 148
	（一） 公司沿革	98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8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8 ~ 10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0 ~ 11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1 ~ 11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 ~ 135
	（七） 關係人交易	135 ~ 136
	（八） 質押之資產	136 ~ 137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37 ~ 138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13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138	
(十二)	其他	139 ~ 14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45 ~ 146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146 ~ 148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范進財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952 號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有關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勝霖藥品股份有限公司及 CNH TECHNOLOGIES, INC.，其所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事項，係依各被投資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33,384)仟元及新台幣(5,079)仟元，且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93,368 仟元及新台幣 226,409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明憲

會計師

劉子猛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30934 號

(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5 日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66,379	13	\$ 543,233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159,920	3	164,537	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0,200	-	15,056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二十八)及				
		七	290,651	5	293,075	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二十八)及				
		七	598,699	11	597,731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7,406	-	3,540	-
130X	存貨	五(二)、六				
		(六)(九)(二十八)	649,536	11	749,687	14
1410	預付款項		120,813	2	84,457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603,604	45	2,451,316	46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五(二)、六(三)及				
		七	414,039	7	335,031	6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五(二)及六(七)				
	動		30,651	1	34,14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七及八	193,490	3	226,614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二十八)及				
		八	2,186,890	38	1,950,608	36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十一)	134,512	2	145,910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二)及六(二十				
		六)	102,654	2	102,239	2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九)(二十八)	31,388	1	45,385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9,162	-	11,157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5,383	-	3,349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十二)	59,019	1	61,11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九)(十六)(二十				
		八)	14,495	-	7,77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91,683	55	2,923,331	54
1XXX	資產總計		\$ 5,795,287	100	\$ 5,374,647	100

(續次頁)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 86,123	1	\$ 60,968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四)	100,000	2	109,990	2
2150	應付票據	六(二十八)及七	219,075	4	267,379	5
2170	應付帳款	七	132,023	2	101,449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二十八)	345,945	6	334,709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66,622	1	47,179	1
2310	預收款項		104,797	2	103,647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五)及八	123,257	2	28,00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77,842	20	1,053,321	2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及八	21,111	1	180,750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62,792	1	63,825	1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六(九)(二十八)	192,057	3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五(二)及六(十六)	449,068	8	468,564	9
2645	存入保證金		5,496	-	2,43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30,524	13	715,574	13
2XXX	負債總計		1,908,366	33	1,768,895	3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1,786,961	31	1,786,961	33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335,467	6	423,902	8
保留盈餘						
		六(十九)(二十五)(二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9,790	8	442,366	8
3350	未分配盈餘		691,487	12	437,144	8
3400	其他權益		250,918	4	214,155	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544,623	61	3,304,528	61
36XX	非控制權益		342,298	6	301,224	6
3XXX	權益總計		3,886,921	67	3,605,752	67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795,287	100	\$ 5,374,647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明憲、劉子猛會計師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范進財

經理人：范滋庭

會計主管：郭龍章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金	年 額	度 %	103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3,321,366	100	\$	3,295,65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十)(二十四)(二十五)、七及九	(	1,826,285)	(55)	(	1,847,958)	(56)
5900 營業毛利			1,495,081	45		1,447,698	44
營業費用	六(十)(十二)(二十四)(二十五)、七及九						
6100 推銷費用		(	619,271)	(19)	(	539,385)	(17)
6200 管理費用		(	253,343)	(7)	(	288,219)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38,982)	(7)	(	242,770)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111,596)	(33)	(	1,070,374)	(33)
6900 營業利益			383,485	12		377,324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112,987	3		67,654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七)(十)(十一)(二十二)及十二		4,761	-		25,130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二十三)(二十八)	(	4,059)	-	(	6,35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	33,472)	(1)	(	5,16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0,217	2		81,270	3
7900 稅前淨利			463,702	14		458,594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	95,803)	(3)	(	74,864)	(2)
8200 本期淨利		\$	367,899	11	\$	383,730	12

(續次頁)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金	年 額	度 %	103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八)(十六)	\$	40,089	1	(\$	5,85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二十六)	(	6,815)	-		1,27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六(八)	(	19)	-		10,655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六(三)		38,242	1		71,159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71,497	2	\$	77,238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39,396	13	\$	460,968	14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47,894	10	\$	374,235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20,005	1		9,495	-
			\$	367,899	11	\$	383,730	12
綜合利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17,878	12	\$	447,521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21,518	1		13,447	-
			\$	439,396	13	\$	460,968	14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七)	\$		1.95	\$		2.09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七)	\$		1.95	\$		2.0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明憲、劉子猛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范進財

經理人：范滋庭

會計主管：郭龍章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	屬	於	母	公	積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普通股本	發行溢價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 年度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86,961	\$ 411,397	\$ -	\$ -	\$ 412,527	\$ 547,081	\$ 4,992	\$ 128,284	\$ 3,291,242	\$ 291,215	\$ 3,582,457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9,045	-	-	-	-	-	9,045	-	9,045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六(八)	-	-	-	3,460	-	-	-	-	3,460	-	3,460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9,839	(29,839)	-	-	-	-	-				
現金股利	六(十九)	-	-	-	-	-	(446,740)	-	-	(446,740)	-	(446,740)				
103 年度淨利		-	-	-	-	-	374,235	-	-	374,235	9,495	383,730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593)	10,655	70,224	73,286	3,952	77,238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3,438)	(3,438)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86,961</u>	<u>\$ 411,397</u>	<u>\$ 9,045</u>	<u>\$ 3,460</u>	<u>\$ 442,366</u>	<u>\$ 437,144</u>	<u>\$ 15,647</u>	<u>\$ 198,508</u>	<u>\$ 3,304,528</u>	<u>\$ 301,224</u>	<u>\$ 3,605,752</u>				
104 年度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86,961	\$ 411,397	\$ 9,045	\$ 3,460	\$ 442,366	\$ 437,144	\$ 15,647	\$ 198,508	\$ 3,304,528	\$ 301,224	\$ 3,605,752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十八)	-	(89,348)	-	-	-	-	-	-	(89,348)	-	(89,348)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913	-	-	-	-	-	913	-	913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7,424	(37,424)	-	-	-	-	-				
現金股利	六(十九)	-	-	-	-	-	(89,348)	-	-	(89,348)	-	(89,348)				
104 年度淨利		-	-	-	-	-	347,894	-	-	347,894	20,005	367,899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3,221	(19)	36,782	69,984	1,513	71,497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19,556	19,556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86,961</u>	<u>\$ 322,049</u>	<u>\$ 9,958</u>	<u>\$ 3,460</u>	<u>\$ 479,790</u>	<u>\$ 691,487</u>	<u>\$ 15,628</u>	<u>\$ 235,290</u>	<u>\$ 3,544,623</u>	<u>\$ 342,298</u>	<u>\$ 3,886,921</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明憲、劉子猛會計師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范進財

經理人：范滋庭

會計主管：郭龍章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463,702	\$ 458,59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449 (	1,630)
提列呆帳損失	六(四)(五)	-	10,178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數	六(四)(五)	(3,180)	-
存貨跌價損失	六(六)	20,084	9,553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利益	六(七)	-	(78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33,472	5,1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六(九)	1,722	1,423
折舊費用	六(九)(二十四)	156,877	146,1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二十二)	178	610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四)	8,187	6,438
減損損失	六(十)(十一)	4,493	2,630
長期預付租金攤提	六(十二)	1,316	1,281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12,361)	(7,186)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2,619)	(3,946)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4,059	6,3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68	80,482
應收票據		1,728	4,369
應收帳款		2,908 (	58,005)
其他應收款	(	3,918)	18,393
存貨		71,271 (	208,311)
預付款項	(	36,356)	103,4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1,696)	(1,0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45,902)	68,742
應付帳款		30,574 (	35,034)
其他應付款	(	4,214)	9,443
預收款項		1,150	21,05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0,593	11,26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16,685	649,659
收取之股利		12,361	7,186
收取之利息		2,671	4,032
支付之利息	(	3,044)	(6,678)
支付之所得稅	(	77,808)	(73,16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50,865	581,031

(續次頁)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5,910)	(\$ 66,8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	六(七)	-	78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六(七)	3,496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及七	-	(40,35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八)	(125,050)	(113,47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之利息	六(九)(二十三)(二十八)	(244)	(26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103	1,073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859)	(6,429)
預付設備款增加		(53,072)	(57,62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8,005)	1,43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2,034)	(3,349)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361	(8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9,214)	(285,866)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5,155	(154,287)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10,000)	30,000
舉借長期借款		90,923	81,750
償還長期借款		(155,305)	(4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061	2,19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十八)	(89,348)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89,348)	(446,740)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19,556	(3,43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5,306)	(530,52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199)	10,64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3,146	(224,70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43,233	767,9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766,379	\$ 543,23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明憲、劉子猛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范進財

經理人：范滋庭

會計主管：郭龍章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係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 56 年 6 月 30 日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中西藥品、化妝品、飲料、一般儀器及醫療器材之製造及販賣，另經營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國際貿易業及管理顧問等業務。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4 年 1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係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

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說明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tandard Pharmaceutical Co., Ltd.	醫療產品研發、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佳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TANDARD CHEM. & PHARM. PHILIPPINES, INC.	進出口各類醫療產品、藥品、保健食品及其他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升訊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機器設備、資訊軟體零售業	100.00	100.00	—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盈盈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西藥製造及各類藥品零售批發業等	91.82	91.82	—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端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西藥、營養品、機能性食品等之進出口貿易業務及食品之加工製造銷售	90.72	90.72	—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怡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各類藥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84.58	84.58	—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各類藥品化學材料之製造、批發銷售及智慧財產權業	53.46	53.68	—
Standard Pharmaceutical Co., Ltd.	江蘇生達生技醫藥有限公司	藥品研發及技術諮詢、技術服務	100.00	100.00	—
佳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SANTOS BIOTECH INDUSTRIES, INC.	醫療產品研發、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
江蘇生達生技醫藥有限公司	江蘇達亞生技醫藥有限公司	各類藥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55.00	55.00	—

3. 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1) 本集團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342,298及\$301,224。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基本資訊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 控 制 權 益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說明
		金 額	持股百分比	金 額	持股百分比	金 額	持股百分比	
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u>\$186,855</u>	46.54%	<u>\$132,847</u>	46.32%			—

(2) 子公司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A. 資產負債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318,384	\$ 317,780
非流動資產	497,134	247,981
流動負債	(200,570)	(198,209)
非流動負債	(213,454)	(80,750)
淨資產總額	<u>\$ 401,494</u>	<u>\$ 286,802</u>

B. 綜合損益表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收入	<u>\$ 644,458</u>	<u>\$ 555,899</u>
稅前淨利	\$ 85,386	\$ 43,581
所得稅費用	(18,431)	(8,807)
本期淨利	<u>\$ 66,955</u>	<u>\$ 34,774</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6,874</u>	<u>\$ 36,13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u>\$ 31,030</u>	<u>\$ 16,740</u>

C. 現金流量表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94,538	\$ 48,9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3,581)	(80,39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8,320)	22,33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7,363)	(9,0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1,821</u>	<u>60,893</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4,458</u>	<u>\$ 51,821</u>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財務績效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協議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2. 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符合上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3)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4)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5)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係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指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降低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7.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已依法辦理重估之項目外，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

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	2 ～ 60年
機器設備	2 ～ 15年
水電設備	2 ～ 15年
運輸設備	2 ～ 6年
辦公設備	2 ～ 6年
其他設備	2 ～ 15年

(十五) 無形資產

1. 專門技術移轉費、向外購買技術及代理權支付之權利金、商標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2～20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10年攤銷。
3. 商譽
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六) 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

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八)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九)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二十五)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中西藥品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加工之相關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

(二十六)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1)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需求及銷售策略之變化，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

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649,536。

2.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1)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140,498。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1)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2)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102,654。

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計算

(1)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2)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帳面金額為\$449,06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現金：		
週轉金及零用金	\$ 4,928	\$ 5,45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92,596	342,614
	<u>597,524</u>	<u>348,069</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138,530	159,980
附買回債券	30,325	35,184
	<u>168,855</u>	<u>195,164</u>
	<u>\$ 766,379</u>	<u>\$ 543,23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表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資產之說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57,588	\$ 161,756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332	2,781
	<u>\$ 159,920</u>	<u>\$ 164,537</u>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之淨(損)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為(\$104)及\$1,876。
2.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000	\$ 12,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800)	3,056
	<u>\$ 10,200</u>	<u>\$ 15,056</u>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4,189	\$ 88,279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50,366	50,366
	174,555	138,6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39,484	196,386
	<u>\$ 414,039</u>	<u>\$ 335,031</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38,242 及\$71,159。
2.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應收票據淨額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293,561	\$ 295,303
減：備抵呆帳	(2,910)	(2,228)
	<u>\$ 290,651</u>	<u>\$ 293,075</u>

1.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均無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情事。

2. 本集團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 2,228	\$ 2,576
提列減損損失	696	-
減損損失迴轉	- (	71)
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14)	(277)
期末餘額	\$ 2,910	\$ 2,228

3.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其信用品質良好。

4.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應收帳款淨額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609,010	\$ 612,234
減：備抵呆帳	(10,311)	(14,503)
	\$ 598,699	\$ 597,731

1.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均無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情事。

2. 本集團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 14,503	\$ 8,766
提列減損損失	-	10,249
減損損失迴轉	(3,876)	-
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316)	(4,512)
期末餘額	\$ 10,311	\$ 14,503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其信用品質良好。

4.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六) 存 貨

	104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商 品	\$ 188,144	(\$ 16,810)
原 料	127,640	(6,700)
物 料	46,338	(3,532)
在製品	90,224	(16,190)
製成品	254,078	(13,656)
	\$ 706,424	(\$ 56,888)
		\$ 649,536

	103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商 品	\$ 267,640	(\$ 12,353)	\$ 255,287
原 料	149,703	(5,393)	144,310
物 料	44,217	(2,429)	41,788
在製品	110,263	(9,291)	100,972
製成品	213,948	(6,618)	207,330
	<u>\$ 785,771</u>	<u>(\$ 36,084)</u>	<u>\$ 749,687</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750,086	\$ 1,813,968
存貨報廢損失	26,578	21,565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9,014	-
存貨跌價損失	20,084	9,553
存貨盤盈	(777)	(491)
銷貨成本合計	<u>\$ 1,814,985</u>	<u>\$ 1,844,595</u>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30,651</u>	<u>\$ 34,147</u>

1. 本集團持有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標的德陽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 11 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本\$3,496，本集團依減資比例沖減持有股數 349 仟股及原始投資金額\$3,496。
3. 本集團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標的中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艾斯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2 月清算完結。本集團已於民國 103 年度認列相關處分(損)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788。
4.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1月1日	\$ 226,614	\$ 189,40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0,35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3,472)	(5,161)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3,460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461 (	1,451)
其他權益－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113)	-
12月31日	<u>\$ 193,490</u>	<u>\$ 226,614</u>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勝霖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 180,586	\$ 214,795
CNH TECHNOLOGIES, INC.	12,782	11,614
SAWAI USA INC.	122	205
	<u>\$ 193,490</u>	<u>\$ 226,614</u>

3. 關聯企業

(1)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 要 持 股 比 率	營業場所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勝霖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33.10%	台灣	33.10%	33.10%	關聯企業	權益法

(2)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為勝霖藥品股份有限公司，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A. 資產負債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641,755	\$ 709,741
非流動資產	263,384	318,654
流動負債	(344,317)	(358,147)
非流動負債	(15,423)	(21,668)
淨資產總額	<u>\$ 545,399</u>	<u>\$ 648,580</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u>\$ 180,527</u>	<u>\$ 214,680</u>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180,586</u>	<u>\$ 214,795</u>

B. 綜合損益表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收入	<u>\$ 2,400,337</u>	<u>\$ 2,335,640</u>
本期淨損	<u>(\$ 103,008)</u>	<u>(\$ 12,588)</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03,182)</u>	<u>(\$ 12,421)</u>

(3)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價值及本集團享有其財務績效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12,904 及\$11,819。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本期淨利(損)	<u>\$ 312</u>	<u>(\$ 2,136)</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12</u>	<u>(\$ 2,136)</u>

4.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上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益之份額分別為(\$33,472)及(\$5,161)。惟其中勝霖藥品股份有限公司及 CNH TECHNOLOGIES, INC. 所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33,384)及(\$5,079)，係依該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且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193,368 及\$226,409。
5.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04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499,630	\$ 924,361	\$ 774,063	\$ 198,580	\$ 2,930	\$ 4,511	\$ 957,174	\$ 68,741	\$ 3,429,990
累計折舊	—	(249,889)	(534,207)	(122,234)	(1,623)	(2,476)	(568,953)	—	(1,479,382)
	<u>\$ 499,630</u>	<u>\$ 674,472</u>	<u>\$ 239,856</u>	<u>\$ 76,346</u>	<u>\$ 1,307</u>	<u>\$ 2,035</u>	<u>\$ 388,221</u>	<u>\$ 68,741</u>	<u>\$ 1,950,608</u>
<u>104 年 度</u>									
1月1日	\$ 499,630	\$ 674,472	\$ 239,856	\$ 76,346	\$ 1,307	\$ 2,035	\$ 388,221	\$ 68,741	\$ 1,950,608
增添—成本	11,515	7,643	22,678	1,787	—	314	24,202	261,255	329,394
移轉—成本(註1)	3,998	56,745	53,324	661	(975)	16,511	22,497	(84,722)	68,039
移轉—累計折舊	—	—	(4,364)	—	310	(258)	4,312	—	—
驗收轉入	—	3,568	—	—	—	—	—	(3,568)	—
折舊費用	—	(28,178)	(44,392)	(9,085)	(362)	(1,026)	(73,834)	—	(156,877)
處分—成本	—	(5,548)	(31,226)	(77)	—	(196)	(25,428)	—	(62,475)
處分—累計折舊	—	4,032	31,119	77	—	143	24,823	—	60,194
淨兌換差額	—	(8,817)	4,173	132	907	(155)	1,827	(60)	(1,993)
12月31日	<u>\$ 515,143</u>	<u>\$ 703,917</u>	<u>\$ 271,168</u>	<u>\$ 69,841</u>	<u>\$ 1,187</u>	<u>\$ 17,368</u>	<u>\$ 366,620</u>	<u>\$ 241,646</u>	<u>\$ 2,186,890</u>
<u>104年12月31日</u>									
成本	\$ 515,143	\$ 954,331	\$ 781,342	\$ 187,616	\$ 2,849	\$ 21,119	\$ 935,681	\$ 241,646	\$ 3,639,727
累計折舊	—	(250,414)	(510,174)	(117,775)	(1,662)	(3,751)	(569,061)	—	(1,452,837)
	<u>\$ 515,143</u>	<u>\$ 703,917</u>	<u>\$ 271,168</u>	<u>\$ 69,841</u>	<u>\$ 1,187</u>	<u>\$ 17,368</u>	<u>\$ 366,620</u>	<u>\$ 241,646</u>	<u>\$ 2,186,890</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03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499,630	\$ 914,867	\$ 769,174	\$ 197,022	\$ 1,791	\$ 2,723	\$ 903,641	\$ 4,846	\$ 3,293,694
累計折舊	—	(222,091)	(510,564)	(112,683)	(1,278)	(1,852)	(498,196)	—	(1,346,664)
淨帳面價值	<u>\$ 499,630</u>	<u>\$ 692,776</u>	<u>\$ 258,610</u>	<u>\$ 84,339</u>	<u>\$ 513</u>	<u>\$ 871</u>	<u>\$ 405,445</u>	<u>\$ 4,846</u>	<u>\$ 1,947,030</u>
<u>103 年 度</u>									
1月1日	\$ 499,630	\$ 692,776	\$ 258,610	\$ 84,339	\$ 513	\$ 871	\$ 405,445	\$ 4,846	\$ 1,947,030
增添—成本	—	1,761	14,231	1,625	722	676	24,055	65,214	108,284
移轉—成本(註2)	—	(1,198)	(10,078)	—	377	—	46,414	(1,352)	34,163
移轉—累計折舊	—	—	17,042	—	—	—	(17,042)	—	—
驗收轉入	—	—	—	—	—	—	143	(143)	—
折舊費用	—	(27,755)	(38,392)	(9,613)	(314)	(657)	(69,393)	—	(146,124)
處分—成本	—	—	(929)	(67)	—	—	(16,972)	—	(17,968)
處分—累計折舊	—	—	921	62	—	—	15,302	—	16,285
淨兌換差額	—	8,888	(1,549)	—	9	1,145	269	176	8,938
12月31日	<u>\$ 499,630</u>	<u>\$ 674,472</u>	<u>\$ 239,856</u>	<u>\$ 76,346</u>	<u>\$ 1,307</u>	<u>\$ 2,035</u>	<u>\$ 388,221</u>	<u>\$ 68,741</u>	<u>\$ 1,950,608</u>
<u>103年12月31日</u>									
成本	\$ 499,630	\$ 924,361	\$ 774,063	\$ 198,580	\$ 2,930	\$ 4,511	\$ 957,174	\$ 68,741	\$ 3,429,990
累計折舊	—	(249,889)	(534,207)	(122,234)	(1,623)	(2,476)	(568,953)	—	(1,479,382)
	<u>\$ 499,630</u>	<u>\$ 674,472</u>	<u>\$ 239,856</u>	<u>\$ 76,346</u>	<u>\$ 1,307</u>	<u>\$ 2,035</u>	<u>\$ 388,221</u>	<u>\$ 68,741</u>	<u>\$ 1,950,608</u>

(註 1)其中\$8,076 係自「存貨」轉入；\$67,069 係自「預付設備款」轉入；\$5,384 則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1,722 則轉列費用。

(註 2)其中\$4,541 係自「存貨」轉入；\$31,045 係自「預付設備款」轉入；\$1,423 則轉列費用。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244	\$ 269
資本化利率	1.62%	1.03%

2.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3. 子公司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向桐核麥生物科技(股)公司購入其位於南部科學工業園區部分廠辦設施，雙方並於民國 104 年 2 月 16 日簽訂買賣合約，購入價格為\$253,000(含稅)，交割日為民國 106 年 2 月 15 日。依合約約定，本集團已於民國 104 年度擁有廠房及設備使用權，惟因尚未驗收完畢，故帳列「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且將預計於未來一年後支付之餘款\$192,057 表列「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項下。

(十) 無形資產

	權利金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合 計
<u>104 年 1 月 1 日</u>				
原始成本	\$ 102,678	\$ 34,018	\$ 106,819	\$ 243,515
累計攤銷	(71,015)	(16,302)	(8,160)	(95,477)
累計減損	(2,630)	-	-	(2,630)
淨兌換差額	-	5	497	502
	<u>\$ 29,033</u>	<u>\$ 17,721</u>	<u>\$ 99,156</u>	<u>\$ 145,910</u>
<u>104 年 度</u>				
1月1日	\$ 29,033	\$ 17,721	\$ 99,156	\$ 145,910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771	88	859
攤銷費用	(1,419)	(3,424)	(3,344)	(8,187)
處分－成本	(19,836)	(278)	(612)	(20,726)
處分－累計攤銷	19,836	278	612	20,726
減損損失	(4,493)	-	-	(4,493)
淨兌換差額	-	(3)	426	423
12月31日	<u>\$ 23,121</u>	<u>\$ 15,065</u>	<u>\$ 96,326</u>	<u>\$ 134,512</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原始成本	\$ 82,842	\$ 34,511	\$ 106,295	\$ 223,648
累計攤銷	(52,598)	(19,448)	(10,892)	(82,938)
累計減損	(7,123)	-	-	(7,123)
淨兌換差額	-	2	923	925
	<u>\$ 23,121</u>	<u>\$ 15,065</u>	<u>\$ 96,326</u>	<u>\$ 134,512</u>

	權利金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103年1月1日				
原始成本	\$ 102,678	\$ 30,770	\$ 103,638	\$ 237,086
累計攤銷	(70,382)	13,508	5,149	89,039
淨兌換差額	-	2	(247)	(245)
	<u>\$ 32,296</u>	<u>\$ 17,264</u>	<u>\$ 98,242</u>	<u>\$ 147,802</u>

103 年 度

1月1日	\$ 32,296	\$ 17,264	\$ 98,242	\$ 147,802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3,248	3,181	6,429
攤銷費用	(633)	(2,794)	(3,011)	(6,438)
減損損失	(2,630)	-	-	(2,630)
淨兌換差額	-	3	744	747
12月31日	<u>\$ 29,033</u>	<u>\$ 17,721</u>	<u>\$ 99,156</u>	<u>\$ 145,910</u>

103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 102,678	\$ 34,018	\$ 106,819	\$ 243,515
累計攤銷	(71,015)	16,302	8,160	95,477
累計減損	(2,630)	-	-	(2,630)
淨兌換差額	-	5	497	502
	<u>\$ 29,033</u>	<u>\$ 17,721</u>	<u>\$ 99,156</u>	<u>\$ 145,910</u>

1.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成本	\$ 2,591	\$ 2,880
推銷費用	977	1,011
管理費用	4,488	2,493
研究發展費用	131	54
	<u>\$ 8,187</u>	<u>\$ 6,438</u>

3. 本集團商譽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超過帳面金額，並未發生減損。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端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 70,265</u>	<u>\$ 70,265</u>

4. 本集團無形資產減損情形，請詳六、(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說明。

5.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為\$4,493 及\$2,630，明細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認列於		認列於	認列於		認列於
	當期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當期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權利金	\$ 4,493		\$ -	\$ 2,630		\$ -

2. 上述減損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生展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4,493	\$ -	\$ 2,630	\$ -

3. 本集團每年定期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端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現金產生單位－端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未來 5 年度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係估計未來每年收入、毛利及資本支出之成長作為編製基礎。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估計之未來年收入成長約 10%~15%。本集團資本支出之估計，係以目前市場需求預測作為基礎，並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年折現率分別為 5.18%及 7.71%予以計算，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
4.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商譽均未認列減損損失。

(十二) 長期預付租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 59,019	\$ 61,115

本集團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與中華人民政府簽訂位於中國大陸江蘇省泰州市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計\$65,042(人民幣 13,021 仟元)，租年限為 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列租金費用(表列「營業費用」)分別為\$1,316 及\$1,281。

(十三)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4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擔保銀行借款	\$ 50,000	1.08%~1.24%	土地、房屋及建築
無擔保銀行借款	36,123	1.08%	無
	\$ 86,123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擔保銀行借款	\$ 50,000	1.14%	土地、房屋及建築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968	3.45%	無
	<u>\$ 60,968</u>		

(十四) 應付短期票券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u>\$ 100,000</u>	0.712%~0.87%	無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 110,000	0.87%~1.32%	無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10)		
	<u>\$ 109,990</u>		

上列應付商業本票係由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機構擔保發行。

(十五)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到期日區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5.9.15~ 106.3.9	0.952%~1.90%	無	\$ 100,278
擔保銀行借款	106.5.26~ 109.7.24	1.31%~1.65%	銀行存款、 房屋及建築	44,090
				<u>144,368</u>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3,257)
				<u>\$ 21,111</u>
借款性質	到期日區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5.9.15	1.10%	無	\$ 108,750
擔保銀行借款	106.4.3~ 111.10.15	1.53%~1.73%	銀行存款、 房屋及建築	100,000
				<u>208,750</u>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8,000)
				<u>\$ 180,750</u>

(十六) 退休金

-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2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1個基數，累積最高以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6%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07,884)	(\$ 533,53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1,539	65,999
	(\$ 446,345)	(\$ 467,537)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註1)	(\$ 449,068)	(\$ 468,564)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資產(註2)	2,723	1,027
	(\$ 446,345)	(\$ 467,537)

(註 1) 表列「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註 2)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533,536)	\$ 65,999	(\$ 467,537)
當期服務成本	(7,345)	-	(7,345)
前期服務成本	(14,365)	-	(14,365)
利息(費用)收入	(10,591)	1,355	(9,236)
	(565,837)	67,354	(498,48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 或費用之金 額)	-	437	437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2,588)	-	(2,588)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15,567)	-	(15,567)
經驗調整	57,807	-	57,807
	39,652	437	40,089
提撥退休基金	-	12,049	12,049
支付退休金	18,301	(18,301)	-
12月31日餘額	(\$ 507,884)	\$ 61,539	(\$ 446,345)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3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524,216)	\$ 72,768	(\$ 451,448)
當期服務成本	(8,240)	-	(8,240)
利息(費用)收入	(10,398)	1,491	(8,907)
	(542,854)	74,259	(468,59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 或費用之金 額)	-	289	289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3,025)	-	(3,025)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66	-	66
經驗調整	(3,180)	-	(3,180)
	(6,139)	289	(5,850)
提撥退休基金	-	5,551	5,551
支付退休金	15,457	(14,100)	1,357
12月31日餘額	(\$ 533,536)	\$ 65,999	(\$ 467,537)

(3)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6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折現率	1.25%~1.5%	1.75%~2%
未來薪資增加率	2%~2.5%	2%~3%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預設臺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u>104年12月31日</u>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5,447)	\$ 16,113	\$ 15,876	(\$ 15,302)
<u>103年12月31日</u>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6,921)	\$ 17,674	\$ 17,374	(\$ 16,72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上期一致。

(6)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0,686。

(7)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2~16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1年內	\$ 9,540
2~5年內	68,847
5年以上	558,190
	<u>\$ 636,577</u>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子公司江蘇生達生技醫藥有限公司及江蘇達亞生技醫藥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設定之薪資水準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其提撥比率均為 20%~29%。每位員工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子公司除按月提撥繳納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0,303 及\$27,186。

(十七)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期初餘額暨期末餘額	<u>178,696</u>	<u>178,696</u>

2.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實收資本總額則為\$1,786,961，分為 178,696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八) 資本公積

1.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89,348 (每股新台幣 0.5 元)
3. 本公司民國 104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89,348 (每股新台幣 0.5 元)

(十九) 保留盈餘

1.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應按稅後盈餘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在此限額內，法定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由於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現金股利分別為 \$89,348 (每股新台幣 0.5 元) 及 \$446,740 (每股新台幣 2.5 元)。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4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為發放現金股利 \$178,696 (每股新台幣 1 元)。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員工福利費用之說明。

(二十) 營業收入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銷貨收入	\$ 3,304,169	\$ 3,255,355
加工收入	10,916	31,701
其他營業收入	6,281	8,600
	<u>\$ 3,321,366</u>	<u>\$ 3,295,656</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股利收入	\$ 12,631	\$ 7,186
利息收入	2,619	3,946
租金收入	1,030	373
研究收入	49,378	-
其他收入	47,329	56,149
	<u>\$ 112,987</u>	<u>\$ 67,654</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0,976	\$ 28,657
處分投資利益	-	7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104)	1,87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78)	(610)
減損損失	(4,493)	(2,630)
什項支出	(1,440)	(2,951)
	<u>\$ 4,761</u>	<u>\$ 25,130</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303	\$ 6,574
應付短期票券	-	48
	4,303	6,622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244)	(269)
	<u>\$ 4,059</u>	<u>\$ 6,353</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38,272	\$ 518,069	\$ 856,3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22,678	34,199	156,87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591	5,596	8,187
	<u>\$ 463,541</u>	<u>\$ 557,864</u>	<u>\$ 1,021,405</u>

	103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17,046	\$ 527,423	\$ 844,4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115,970	30,154	146,124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880	3,558	6,438
	<u>\$ 435,896</u>	<u>\$ 561,135</u>	<u>\$ 997,031</u>

(二十五)員工福利費用

	104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269,175	\$ 431,267	\$ 700,442
勞健保費用	27,035	36,406	63,441
退休金費用	26,332	34,917	61,249
其他用人費用	15,730	15,479	31,209
	<u>\$ 338,272</u>	<u>\$ 518,069</u>	<u>\$ 856,341</u>

	103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255,717	\$ 451,734	\$ 707,451
勞健保費用	25,141	35,039	60,180
退休金費用	21,145	23,188	44,333
其他用人費用	15,043	17,462	32,505
	<u>\$ 317,046</u>	<u>\$ 527,423</u>	<u>\$ 844,46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提繳稅款。(2)彌補虧損。(3)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4)必要時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5)就提列(1)至(4)款後之餘額提撥 1%為員工紅利。(6)就提列(1)至(4)款後之餘額提撥 3%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惟因應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18 日提議通過章程修正案，依該修正後之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提撥 1%~10%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 3%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虧損時，應先予以彌補。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含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以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此公司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2,872 及\$12,92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民國 104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12,699，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其與民國104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2,872之差異為(\$173)，主要係估列計算之差異，已調整民國105年度之損益。民國103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13,169與民國103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12,924之差異為\$245，主要係估列計算之差異，已調整民國104年度之損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72,738	\$ 76,31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之所得稅	31,343	2,45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5)	(5,253)
當期所得稅總額	104,066	73,51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263)	1,351
所得稅費用	<u>\$ 95,803</u>	<u>\$ 74,86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6,815</u>	<u>(\$ 1,274)</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95,021	\$ 98,809
依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8,186)	(16,915)
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8,103)	(3,580)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590)	(649)
課稅損失之所得稅影響數	(3,667)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之所得稅	31,343	2,45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5)	(5,253)
所得稅費用	<u>\$ 95,803</u>	<u>\$ 74,864</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4	年	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	\$ 4,079	(\$ 711)	\$ -	\$ 3,36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6,134	2,422	-	8,556
投資損失	4,209	8,026	-	12,235
未實現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1,211	-	1,211
未實現銷貨折讓	6,052	(4,046)	-	2,006
未休假獎金	3,799	403	-	4,202
未實現費用	-	126	-	126
退休金	74,135	3,466	(6,815)	70,786
課稅損失	3,831	(3,667)	-	164
	<u>\$ 102,239</u>	<u>\$ 7,230</u>	<u>(\$ 6,815)</u>	<u>\$ 102,65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61,992)	\$ -	\$ -	(\$ 61,992)
未實現兌換利益	(1,833)	1,033	-	(800)
	<u>(\$ 63,825)</u>	<u>\$ 1,033</u>	<u>\$ -</u>	<u>(\$ 62,792)</u>
	<u>\$ 38,414</u>	<u>\$ 8,263</u>	<u>(\$ 6,815)</u>	<u>\$ 39,862</u>

	103		年	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	\$ 2,790	\$ 1,289	\$ -	\$ 4,079
未實現存貨跌價				
損失	4,510	1,624	-	6,134
投資損失	177	4,032	-	4,209
未實現處分投資				
損失	199	(199)	-	-
未實現銷貨折讓	5,188	864	-	6,052
未休假獎金	3,445	354	-	3,799
退休金	71,583	1,278	1,274	74,135
課稅損失	13,075	(9,244)	-	3,831
	<u>\$ 100,967</u>	<u>(\$ 2)</u>	<u>\$ 1,274</u>	<u>\$ 102,23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61,992)	\$ -	\$ -	(\$ 61,992)
未實現兌換利益	(484)	(1,349)	-	(1,833)
	<u>(\$ 62,476)</u>	<u>(\$ 1,349)</u>	<u>\$ -</u>	<u>(\$ 63,825)</u>
	<u>\$ 38,491</u>	<u>(\$ 1,351)</u>	<u>\$ 1,274</u>	<u>\$ 38,414</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	年 度
民國94～					民國105～
104年度	<u>\$ 376,867</u>	<u>\$ 327,491</u>	<u>\$ 326,527</u>		114年度
103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	年 度
民國94～					民國104～
103年度	<u>\$ 366,550</u>	<u>\$ 361,874</u>	<u>\$ 339,852</u>		113年度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且截至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5,177	\$ 5,177
87年度以後	686,310	431,967
	<u>\$ 691,487</u>	<u>\$ 437,144</u>

7.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83,371 及\$32,915。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業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6 日及 103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分配之，並經董事會訂定除權息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104 年 8 月 8 日及 103 年 8 月 5 日，其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7.41%及 21.17%。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9.52%，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受配民國 104 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04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u>\$ 347,894</u>	<u>178,696</u>	<u>\$ 1.95</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347,894	178,69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151</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347,894</u>	<u>178,847</u>	<u>\$ 1.95</u>

	103	年	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374,235	178,696	\$ 2.09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374,235	178,69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92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74,235	\$ 178,788	\$ 2.09

因員工酬勞(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酬勞(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酬勞(分紅)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二十八)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1)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29,394	\$	108,284		
加：期初應付票據		3,846		13,299		
期初應付設備款		11,540		7,547		
(表列「其他應付款」)						
減：期末應付票據	(	1,444)	(	3,846)		
期末應付設備款	(	25,985)	(	11,540)		
(表列「其他應付款」)						
期末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192,057)		-		
利息資本化	(	244)	(	26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現金支付數	\$	125,050	\$	113,475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及投資活動：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1)備抵呆帳沖銷數	\$	330	\$	4,789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2)存貨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076	\$	4,541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3)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67,069</u>	<u>\$ 31,045</u>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 5,384</u>	<u>\$ -</u>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商品之銷售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關聯企業	\$ 85,289	\$ 86,160
其他關係人	<u>8,264</u>	<u>8,845</u>
	<u>\$ 93,553</u>	<u>\$ 95,005</u>

商品銷售予關係人係於每次出貨個別議價，而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大致相同，係月結 2 個月內收現或取得 6 個月內期票。

2. 商品之購買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其他關係人	<u>\$ 54,552</u>	<u>\$ 48,806</u>

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相同。付款條件係驗收合格後開立 3 至 4 個月期票。

3. 其他費用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廣告費用：		
關聯企業	<u>\$ 4,125</u>	<u>\$ -</u>

4. 其他收入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其他關係人	<u>\$ 578</u>	<u>\$ 399</u>

5. 股權交易

(1)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4 月參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勝霖藥品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計\$40,359。

(2)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10 月參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生泰合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計\$54,846。

6. 銷售商品之期末餘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聯企業	\$ 12,765	\$ 9,042
其他關係人	4,217	5,325
	<u>\$ 16,982</u>	<u>\$ 14,367</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7. 代墊款之期末餘額(表列「其他應收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聯企業	\$ 1,528	\$ -
其他關係人	-	461
	<u>\$ 1,528</u>	<u>\$ 461</u>

8. 購買商品之期末餘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18,642	\$ 14,748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u>\$ 26,478</u>	<u>\$ 29,23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1、2)	\$ 132,905	\$ 224,827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土 地(註3)	288,489	259,043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淨額(註3)	183,399	184,516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擔保
機器設備－淨額(註3)	11,330	12,242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水電設備－淨額(註3)	8,243	9,352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其他設備－淨額(註3)	481	464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銀行活期存款(註4)	5,383	3,349	長期借款擔保
	<u>\$ 630,230</u>	<u>\$ 693,793</u>	

(註1)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本集團均提供子公司怡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股票 22,980 仟股，帳面價值分別為\$132,905 及\$132,316 作為長期借款額度之擔保品，其質押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業於合併調整中全數沖轉之。

(註 2)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均提供子公司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6,184 仟股，帳面價值為\$92,511 作為長期借款額度之擔保品，其質押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業於合併調整中全數沖轉之。

(註 3)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註 4)表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已簽約而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分別為\$35,306及\$54,233。

(二)1.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間融資背書情形如下：

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	\$ 200,000	借款擔保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tandard Pharmaceutical Co., Ltd.	98,490	94,950	借款擔保
		<u>\$ 298,490</u>	<u>\$ 294,950</u>	

2.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為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 Standard Pharmaceutical Co., Ltd. 背書保證實際動用金額均為\$—。

(三)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台南市新營區土庫里之土地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該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租賃期間為民國 96 年 10 月 1 日至 105 年 9 月 30 日。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租金費用(表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分別為\$630 及\$630。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因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 473	\$ 630
2~5年內	-	473
	<u>\$ 473</u>	<u>\$ 1,103</u>

2. 子公司端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之辦公處所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租賃期間為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租金費用(表列「營業費用」)分別為\$744 及\$732。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因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 744	\$ 744
2~5年內	-	744
	<u>\$ 744</u>	<u>\$ 1,488</u>

(四)本公司民國87年6月與中華民國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及胡幼圃教授簽訂「抗病毒藥腮克和(Acyclovir)新經皮吸收外用凝膠製劑」為期7年之專利技術移轉授權合約書。由胡幼圃教授提供技術及諮詢指導服務，本公司應於合約生效後4年內完成應用本授權技術內容所製造之產品並有商品上市，本公司除支付定額之權利金予中華民國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及胡幼圃先生外，另應支付利用該技術所生產之相關產品銷售所得總額之5%作為本技術移轉之衍生性利益金，本公司於民國89年4月開始販售本產品，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支付衍生性利益金分別為\$5,994及\$4,941。

(五)子公司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生展公司」)於民國103年3月24日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中期信用貸款授信合約，總授信額度\$50,000。授信期間為3年，並於授信期間向該銀行承諾財務比例限制：每年檢視財簽流動比不得低於120%，負債比不得高於120%。生展公司若無法符合上述各款財務比率與標準，經該授信銀行通知生展公司改善期間內未為改善時，該授信行對生展公司得隨時或減少授信金額，或縮短授信期限，或本息視為全部到期。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生展公司之財務比率並未違反上述之承諾。

(六)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以下簡稱「消基會」)因塑化劑事件為消費者之利益，於民國101年3月向板橋地方法院遞狀請求子公司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生展公司」)給付精神慰撫金及懲罰性賠償金合計\$4,201，本案經台灣新北地方法院一審判決，尚無賠償之情事。惟消基會不服本案之判決結果將會提起上訴。據本案承辦律師表示：「本案高院受理後，雖於103年4月15日、7月1日及12月9日三次開庭進行準備程序，但因法官認為本案證據及數額太過雜亂，將來對被告將分批開庭審理所以尚難評估訴訟勝負可能，但一審生展公司已勝訴，且勝訴理由之一為消基會並未提出消費者有購買生展公司產品之憑證，對於生展公司應較有利。」故生展公司尚無法合理估計其損失。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日圓。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部分之進銷貨係以美元等外幣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集團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匯率風險。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惟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

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菲幣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 面 價 值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1,295	32.83	\$ 370,815
歐元：新台幣	363	35.88	13,024
日圓：新台幣	45,435	0.2727	12,390
人民幣：新台幣	583	4.995	2,91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3,295	32.83	108,175
歐元：新台幣	237	35.88	8,504
日圓：新台幣	8,820	0.2727	2,405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 面 價 值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7,281	31.65	\$ 230,444
人民幣：新台幣	9,459	5.1015	48,255
歐元：新台幣	53	38.47	2,03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3,574	31.65	113,117
人民幣：新台幣	3,832	5.1015	19,549
日圓：新台幣	42,400	0.2646	11,219
歐元：新台幣	117	38.47	4,501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若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或貶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324 及 \$1,136。

-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10,976 及 \$28,657。

B.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市場風險。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576 及 \$1,618；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866 及 \$1,506。

C.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43 及 \$66，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或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集團直接控股達 50% 以上之子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控股比例達 50%，且集團有決策能力之企業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 D.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E.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F.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由集團財務部統籌規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104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86,243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00,000	-	-	-
應付票據	219,075	-	-	-
應付帳款	132,023	-	-	-
其他應付款	345,945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24,351	2,315	19,135	-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192,057	-	-
存入保證金	203	5,293	-	-

103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61,208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10,000	-	-	-
應付票據	267,379	-	-	-
應付帳款	101,449	-	-	-
其他應付款	334,709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28,461	140,585	32,014	11,431
存入保證金	1,378	1,057	-	-

D. 本集團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中，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興櫃股票及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3.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59,920	\$ -	\$ -	\$ 159,9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14,392	-	109,847	424,239
	<u>\$ 474,312</u>	<u>\$ -</u>	<u>\$ 109,847</u>	<u>\$ 584,159</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64,537	\$ -	\$ -	\$ 164,53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24,899	-	125,188	350,087
	<u>\$ 389,436</u>	<u>\$ -</u>	<u>\$ 125,188</u>	<u>\$ 514,624</u>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u>開放型基金</u>	<u>非上市(櫃)公司股票</u>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資產負債表日 最後一筆成交價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

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3)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價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1月1日	\$ 125,188	\$ 97,41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註)	(15,341)	27,773
12月31日	<u>\$ 109,847</u>	<u>\$ 125,188</u>

(註)表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 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 櫃公司 股票	\$ 26,200	可類比上 市上櫃公 司法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20%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83,647	現金流量 折現法	折現率	1.79%	折現率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	± 10%	\$ -	\$ -	\$ 655	(\$ 655)
	折現率	± 10%	-	-	190	(190)
			\$ -	\$ -	\$ 845	(\$ 845)
			103 年 12 月 3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	± 10%	\$ -	\$ -	\$ 987	(\$ 987)
	折現率	± 10%	-	-	48	(48)
			\$ -	\$ -	\$ 1,035	(\$ 1,03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4 年度之資訊，有關各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且按各合併個體分別揭露，不考慮合併沖銷調整。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事。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部門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4		年		度					
	生	達	生	展	端	強	其	他	總	計
部門收入	\$	2,205,463	\$	644,458	\$	540,718	\$	67,864	\$	3,458,503
內部部門收入		4,897		82,286		12,766		37,188		137,137
外部收入淨額		2,200,566		562,172		527,952		30,676		3,321,366
利息收入		487		98		231		1,803		2,619
折舊及攤銷		118,932		24,263		2,840		19,029		165,064
利息費用		2,338		1,650		33		38		4,059
部門稅前損益		410,413		85,386		62,916	(	72,631)		486,084
部門資產		3,407,460		792,278		610,357		985,192		5,795,287
部門負債		1,320,720		409,574		159,733		18,339		1,908,366
	103		年		度					
	生	達	生	展	端	強	其	他	總	計
部門收入	\$	2,238,079	\$	555,899	\$	619,698	\$	60,584	\$	3,474,260
內部部門收入		40,268		101,159		14,521		22,656		178,604
外部收入淨額		2,197,811		454,740		605,177		37,928		3,295,656
利息收入		934		102		659		2,251		3,946
折舊及攤銷		110,943		22,051		1,568		18,000		152,562
利息費用		2,807		2,109		947		490		6,353
部門稅前損益		418,742		43,581		110,539	(	67,376)		505,486
部門資產		3,289,398		533,408		604,721		947,120		5,374,647
部門負債		1,284,370		275,957		175,469		33,099		1,768,895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1.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部門稅前損益與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稅前損益	\$ 558,715	\$ 572,862
其他營運部門稅前(損)益	(72,631)	(67,376)
加計部門間損(益)	(22,382)	(46,892)
稅前淨利	<u>\$ 463,702</u>	<u>\$ 458,594</u>

2.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與本集團財務報表內之資產及負債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各類藥品、食品及醫療產品之生產、研發、銷售及零售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藥品銷售收入	\$ 1,914,792	\$ 1,869,015
食品銷售收入	991,878	1,024,919
其他	414,696	401,722
	<u>\$ 3,321,366</u>	<u>\$ 3,295,656</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2,875,724		\$ 2,158,162	\$ 2,851,181		\$ 1,919,708
大陸地區	97,000		253,337	119,114		277,064
菲律賓	70,099		—	69,843		—
泰國	29,624		—	48,742		—
美國	29,848		12,082	10,181		12,995
其他	219,071		—	196,595		—
	<u>\$ 3,321,366</u>		<u>\$ 2,423,581</u>	<u>\$ 3,295,656</u>		<u>\$ 2,209,767</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 以上。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
二、	目錄	149 ~ 150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151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152 ~ 153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54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55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56 ~ 157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8 ~ 202
	(一) 公司沿革	158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8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8 ~ 16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0 ~ 16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8 ~ 16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69 ~ 191
	(七) 關係人交易	191 ~ 194
	(八) 質押之資產	19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94 ~ 195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19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195	
(十二)	其他	195 ~ 20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202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202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666 號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有關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一勝霖藥品股份有限公司，其所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事項，係依被投資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財務報表。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34,096)仟元及新台幣(4,463)仟元，且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80,586 仟元及新台幣 214,795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明憲

會計師

劉子猛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30934 號

(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5 日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02,033	6	\$ 200,142	5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五(一)及六(二)	10,200	-	15,056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二十五)及				
		七	146,359	3	184,304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二十五)及				
		七	477,513	10	403,449	9
1200	其他應收款		5,252	-	1,11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98,695	2	95,609	2
130X	存貨	五(二)及六(五)	410,466	9	460,926	10
1410	預付款項		60,752	1	49,52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11,270	31	1,410,121	31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五(一)(二)、六				
		(二)及七	362,159	8	291,732	6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五(一)(二)及六				
	動	(六)	17,085	-	17,08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五(一)、六(七)、				
		七及八	1,559,839	32	1,444,971	3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二十五)、				
		七及八	1,235,025	25	1,247,409	2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五(一)及六(九)	46,885	1	46,997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21,246	1	25,17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二)及六(二十				
		三)	94,283	2	87,914	2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八)(二十五)	13,868	-	32,144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6,642	-	8,00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9,962	-	6,74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376,994	69	3,208,175	69
1XXX	資產總計		\$ 4,888,264	100	\$ 4,618,296	100

(續次頁)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 80,000	2	\$ 50,000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	100,000	2	100,000	2
2150	應付票據	六(二十五)	137,483	3	171,476	4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32,683	1	36,480	1
2170	應付帳款	七	62,635	1	56,354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二十五)	202,405	4	176,082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50,610	1	35,086	1
2310	預收款項		63,111	1	57,010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	100,000	2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828,927</u>	<u>17</u>	<u>682,488</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	-	100,000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62,607	1	63,97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五(二)及六(十四)	446,814	9	466,244	10
2645	存入保證金		5,293	-	1,05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14,714</u>	<u>10</u>	<u>631,280</u>	<u>13</u>
2XXX	負債總計		<u>1,343,641</u>	<u>27</u>	<u>1,313,768</u>	<u>28</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1,786,961	37	1,786,961	39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35,467	7	423,902	9
保留盈餘						
		六(十七)(二十二)(二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9,790	10	442,366	10
3350	未分配盈餘		691,487	14	437,144	10
3400	其他權益		250,918	5	214,155	4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七及九				
3XXX	權益總計		<u>3,544,623</u>	<u>73</u>	<u>3,304,528</u>	<u>72</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888,264</u>	<u>100</u>	<u>\$ 4,618,296</u>	<u>100</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明憲、劉子猛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范進財

經理人：范滋庭

會計主管：郭龍章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2,205,463 100	\$ 2,238,07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二十一)(二十二)、七及九	(1,199,627) (54)	(1,230,865) (55)
5900 營業毛利		1,005,836 46	1,007,214 45
營業費用	六(十)(二十一)(二十二)、七及九		
6100 推銷費用		(351,920) (16)	(334,983) (15)
6200 管理費用		(160,918) (7)	(179,926)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4,730) (8)	(183,196)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87,568) (31)	(698,105) (31)
6900 營業利益		318,268 15	309,109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九)(十八)及七	91,465 4	50,458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六)(十九)、七及十二	17,093 1	20,908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二十)	(2,338) -	(2,80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4,075) (1)	41,074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2,145 4	109,633 5
7900 稅前淨利		410,413 19	418,742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62,519) (3)	(44,507) (2)
8200 本期淨利		\$ 347,894 16	\$ 374,235 17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七)(十四)	\$ 40,090 2	\$ 8,95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6,869) -	1,36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七)	(19) -	10,655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七)	36,782 1	70,224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9,984 3	\$ 73,286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17,878 19	\$ 447,521 20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四)	\$ 1.95	\$ 2.09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四)	\$ 1.95	\$ 2.09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明憲、劉子猛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范進財

經理人：范滋庭

會計主管：郭龍章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發	行	溢	價	取	得	或	處	分	子	公	司
		差	與	帳	面	價	值	差	額	採	用	權	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之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權	益	總	額	權	益	總	額	權	益	總	額
附註		普	通	股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差	與	帳
面		價	值	差	額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關
聯		企	業	及	合	資	股	權	淨	值	之	變	動
數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之
兒		換	差	額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權
益		總	額	權	益	總	額	權	益	總	額	權	益
103 年 度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86,961	\$	411,397	\$	-	\$	-	\$	412,527	\$	547,081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六(七)	-	-	9,045	-	-	-	-	-	4,992	\$	128,28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六(七)	-	-	-	3,460	-	-	-	-	-	-	\$ 3,291,242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29,839	(	29,839	)	-	-	-
現金股利		六(十七)	-	-	-	-	-	(	446,740	)	-	-	(
103 年度淨利		-	-	-	-	-	-	374,235	-	-	-	-	9,045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7,593	)	10,655	70,224	3,460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786,961	\$	411,397	\$	9,045	\$	3,460	\$	442,366	\$	437,144
		\$	1,786,961	\$	411,397	\$	9,045	\$	3,460	\$	442,366	\$	437,144
		\$	1,786,961	\$	411,397	\$	9,045	\$	3,460	\$	442,366	\$	437,144
		\$	1,786,961	\$	411,397	\$	9,045	\$	3,460	\$	442,366	\$	437,144
		\$	1,786,961	\$	411,397	\$	9,045	\$	3,460	\$	442,366	\$	437,144
		\$	1,786,961	\$	411,397	\$	9,045	\$	3,460	\$	442,366	\$	437,144
104 年 度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86,961	\$	411,397	\$	9,045	\$	3,460	\$	442,366	\$	437,144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十六)	-	(	89,348	)	-	-	-	-	-	-	-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六(七)	-	-	913	-	-	-	-	-	-	-	913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7,424	(	37,424	)	-	-	-
現金股利		六(十七)	-	-	-	-	-	(	89,348	)	-	-	(
104 年度淨利		-	-	-	-	-	-	347,894	-	-	-	-	347,894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3,221	(	19	)	36,782	69,984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786,961	\$	322,049	\$	9,958	\$	3,460	\$	479,790	\$	691,487
		\$	1,786,961	\$	322,049	\$	9,958	\$	3,460	\$	479,790	\$	691,487
		\$	1,786,961	\$	322,049	\$	9,958	\$	3,460	\$	479,790	\$	691,487
		\$	1,786,961	\$	322,049	\$	9,958	\$	3,460	\$	479,790	\$	691,487
		\$	1,786,961	\$	322,049	\$	9,958	\$	3,460	\$	479,790	\$	691,487
		\$	1,786,961	\$	322,049	\$	9,958	\$	3,460	\$	479,790	\$	691,487

(註)民國 102 年度及 103 年度員工紅利分別為\$3,070 及\$3,292 與董監酬勞分別為\$9,212 及\$9,877 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明憲、劉子猛會計師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范進財

經理人：范滋庭

會計主管：郭龍章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10,413	\$ 418,74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益		-	(1,042)
呆帳損失	六(三)(四)	-	5,396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	六(四)	(105)	-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六(五)	6,918	(5,525)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利益	六(六)	-	(78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六(七)		
合資損益之份額		14,075	(41,0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六(八)	-	1,423
折舊費用	六(八)(九)	115,008	107,28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十九)	534	594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一)	3,924	3,655
股利收入	六(十八)	(10,539)	(7,145)
利息收入	六(十八)	(2,861)	(3,161)
利息費用	六(二十)	2,338	2,8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	1,431
應收票據		37,945	29,632
應收帳款	(	73,959)	(18,704)
其他應收款	(	4,139)	2,57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54	1,049
存貨		43,542	(70,222)
預付款項	(	11,230)	56,6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31,010)	16,618
應付票據－關係人	(	3,797)	19,720
應付帳款		6,281	8,250
其他應付款		14,837	(16,323)
預收款項		6,101	23,527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0,977	13,09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45,707	548,474
收取之股利		28,576	20,556
收取之利息		2,861	3,161
支付之利息	(	2,338)	(2,807)
支付之所得稅	(	61,605)	(38,8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13,201	530,506

(續次頁)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5,910)	(\$ 32,226)
應收關係人款項增加		(3,540)	(5,5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收現數		-	78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及七	(139,282)	(97,94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六(七)	-	21,48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五)	(49,225)	(45,13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之利息	六(八)(二十)(二十五)	(244)	(26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七	35	50,325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	(3,016)
預付設備款增加		(26,833)	(44,75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8,637)	3,556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3,214)	(1,38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6,850)	(154,09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0,000	(6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4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236	817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十六)	(89,348)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89,348)	(446,74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4,460)	(465,92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1,891	(89,51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00,142	289,65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02,033	\$ 200,142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明憲、劉子猛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范進財

經理人：范滋庭

會計主管：郭龍章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 56 年 6 月 30 日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中西藥品、化妝品、飲料、一般儀器及醫療器材之製造及販賣，另經營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國際貿易業及管理顧問等業務。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4 年 1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

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認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2. 定期存款符合上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

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3)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4)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5)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

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係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

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係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而言係指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9.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10.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1.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2.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13.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已依法辦理重估之項目外，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產名稱</u>	<u>耐用年限</u>
房屋及建築	2 ～ 60年
機器設備	2 ～ 15年
水電設備	2 ～ 15年
其他設備	2 ～ 15年

(十四) 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60 年提列折舊。

(十六) 無形資產

1. 專利權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10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10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 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九)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時，除列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二十五)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中西藥品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2.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持有之某些不動產的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然其部分係供自用。當各部分不可單獨出售且不可以融資租賃單獨出租時，本公司若有部分不動產出租時，則將該不動產全數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1)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需求及銷售策略之變化，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410,466。

2.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1)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125,193。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1)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2)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94,283。

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計算

(1)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2)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帳面金額為\$446,81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		
週轉金及零用金	\$ 4,108	\$ 4,77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53,997	147,602
	<u>258,105</u>	<u>152,372</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43,928	47,770
	<u>\$ 302,033</u>	<u>\$ 200,142</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000	\$ 12,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800)	3,056
	<u>\$ 10,200</u>	<u>\$ 15,056</u>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89,569	\$ 53,659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48,526	48,526
	138,095	102,1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24,064	189,547
	<u>\$ 362,159</u>	<u>\$ 291,732</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29,661 及\$63,837。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票據淨額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票據	\$ 147,878	\$ 185,823
減：備抵呆帳	(1,519)	(1,519)
	<u>\$ 146,359</u>	<u>\$ 184,304</u>

1.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均無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情事。
2. 本公司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u>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u>
期初餘額	\$ 1,519	\$ 1,914
減損損失迴轉	-	(180)
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215)
期末餘額	<u>\$ 1,519</u>	<u>\$ 1,519</u>

3.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其信用品質良好。
4.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應收帳款淨額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帳款	\$ 486,907	\$ 413,148
減：備抵呆帳	(9,394)	(9,699)
	<u>\$ 477,513</u>	<u>\$ 403,449</u>

1.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均無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情事。

2. 本公司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u>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u>
期初餘額	\$ 9,699	\$ 4,692
提列減損損失	-	5,576
減損損失迴轉	(105)	-
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200)	(569)
期末餘額	<u>\$ 9,394</u>	<u>\$ 9,699</u>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其信用品質良好。

4.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五) 存 貨

	104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商 品	\$	39,274	(\$	393)	\$	38,881
原 料		99,959	(	5,930)		94,029
物 料		28,845	(	2,426)		26,419
在製品		67,072	(	9,522)		57,550
製成品		196,517	(	2,930)		193,587
	\$	431,667	(\$	21,201)	\$	410,466

	103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商 品	\$ 69,630	(\$ 407)	\$ 69,223
原 料	118,643	(3,934)	114,709
物 料	30,309	(1,531)	28,778
在製品	75,490	(5,680)	69,810
製成品	181,137	(2,731)	178,406
	<u>\$ 475,209</u>	<u>(\$ 14,283)</u>	<u>\$ 460,926</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165,751	\$ 1,215,411
存貨報廢損失	22,498	21,348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4,735	-
存貨跌價損失	6,918	-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註)	-	(5,525)
存貨盤盈	(275)	(369)
銷貨成本合計	<u>\$ 1,199,627</u>	<u>\$ 1,230,865</u>

(註)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因出售跌價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17,085</u>	<u>\$ 17,085</u>

1. 本公司持有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標的中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 12 月清算完結。本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度認列相關處分利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788。
3.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1月1日	\$ 1,444,971	\$ 1,312,24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9,282	97,94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21,48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14,075)	41,07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18,037) (	13,411)
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913	9,045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3,460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 換差額	(19)	10,655
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7,121	6,387
其他權益－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317) (	953)
12月31日	<u>\$ 1,559,839</u>	<u>\$ 1,444,971</u>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1,379,253	\$ 1,230,176
關聯企業	180,586	214,795
	<u>\$ 1,559,839</u>	<u>\$ 1,444,971</u>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Standard Pharmaceutical Co., Ltd.	\$ 219,517	\$ 235,913
佳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8,942	77,741
STANDARD CHEM. & PHARM. PHILIPPINES, INC.	6,037	6,421
升訊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66	4,112
盈盈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8,427	21,488
端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80,534	455,324
怡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3,495	292,193
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7,935	136,984
勝霖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180,586	214,795
	<u>\$ 1,559,839</u>	<u>\$ 1,444,971</u>

3.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合併基礎之說明。
4. 子公司佳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8,187，並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14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5.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為勝霖藥品股份有限公司，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 (1)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營業場所	主 要 持 股 比 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勝霖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33.10%	33.10%	關聯企業	權益法

- (2)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A. 資產負債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641,755	\$ 709,741
非流動資產	263,384	318,654
流動負債	(344,317)	(358,147)
非流動負債	(15,423)	(21,668)
淨資產總額	<u>\$ 545,399</u>	<u>\$ 648,580</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u>\$ 180,527</u>	<u>\$ 214,680</u>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180,586</u>	<u>\$ 214,795</u>

B. 綜合損益表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收入	<u>\$ 2,400,337</u>	<u>\$ 2,335,640</u>
本期淨損	<u>(\$ 103,008)</u>	<u>(\$ 12,588)</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03,182)</u>	<u>(\$ 12,421)</u>

6.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子公司股票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資產之說明。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04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298,547	\$ 541,531	\$ 513,628	\$ 130,707	\$ 783,433	\$ -	\$ 2,267,846
累計折舊	-	(162,235)	(361,686)	(65,567)	(430,949)	-	(1,020,437)
	<u>\$ 298,547</u>	<u>\$ 379,296</u>	<u>\$ 151,942</u>	<u>\$ 65,140</u>	<u>\$ 352,484</u>	<u>\$ -</u>	<u>\$ 1,247,409</u>
<u>104 年 度</u>							
1月1日	\$ 298,547	\$ 379,296	\$ 151,942	\$ 65,140	\$ 352,484	\$ -	\$ 1,247,409
增添—成本	11,515	6,158	16,222	1,247	18,582	4,248	57,972
移轉—成本(註1)	3,998	(2,561)	41,067	-	2,605	-	45,109
移轉—累計折舊	-	-	(4,054)	-	4,054	-	-
驗收轉入	-	3,568	-	-	-	(3,568)	-
折舊費用	-	(14,903)	(30,044)	(6,452)	(63,497)	-	(114,896)
處分—成本	-	(95)	(28,884)	(77)	(19,302)	-	(48,358)
處分—累計折舊	-	93	28,788	77	18,831	-	47,789
12月31日	<u>\$ 314,060</u>	<u>\$ 371,556</u>	<u>\$ 175,037</u>	<u>\$ 59,935</u>	<u>\$ 313,757</u>	<u>\$ 680</u>	<u>\$ 1,235,025</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成本	\$ 314,060	\$ 548,601	\$ 542,033	\$ 131,877	\$ 785,318	\$ 680	\$ 2,322,569
累計折舊	-	(177,045)	(366,996)	(71,942)	(471,561)	-	(1,087,544)
	<u>\$ 314,060</u>	<u>\$ 371,556</u>	<u>\$ 175,037</u>	<u>\$ 59,935</u>	<u>\$ 313,757</u>	<u>\$ 680</u>	<u>\$ 1,235,025</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03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298,547	\$ 597,565	\$ 576,257	\$ 143,153	\$ 779,842	\$ 100	\$ 2,395,464
累計折舊	—	(175,698)	(393,013)	(71,881)	(409,984)	—	(1,050,576)
	<u>\$ 298,547</u>	<u>\$ 421,867</u>	<u>\$ 183,244</u>	<u>\$ 71,272</u>	<u>\$ 369,858</u>	<u>\$ 100</u>	<u>\$ 1,344,888</u>
<u>103 年 度</u>							
1月1日	\$ 298,547	\$ 421,867	\$ 183,244	\$ 71,272	\$ 369,858	\$ 100	\$ 1,344,888
增添—成本	—	1,089	8,509	1,330	21,546	143	32,617
移轉—成本(註2)	—	(1,198)	(11,266)	—	40,562	(100)	27,998
移轉—累計折舊	—	—	17,042	—	(17,042)	—	—
驗收轉入	—	—	—	—	143	(143)	—
折舊費用	—	(14,683)	(25,150)	(7,154)	(60,188)	—	(107,175)
處分—成本	—	(55,925)	(59,872)	(13,776)	(58,660)	—	(188,233)
處分—累計折舊	—	28,146	39,435	13,468	56,265	—	137,314
12月31日	<u>\$ 298,547</u>	<u>\$ 379,296</u>	<u>\$ 151,942</u>	<u>\$ 65,140</u>	<u>\$ 352,484</u>	<u>\$ —</u>	<u>\$ 1,247,409</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成本	\$ 298,547	\$ 541,531	\$ 513,628	\$ 130,707	\$ 783,433	\$ —	\$ 2,267,846
累計折舊	—	(162,235)	(361,686)	(65,567)	(430,949)	—	(1,020,437)
	<u>\$ 298,547</u>	<u>\$ 379,296</u>	<u>\$ 151,942</u>	<u>\$ 65,140</u>	<u>\$ 352,484</u>	<u>\$ —</u>	<u>\$ 1,247,409</u>

(註 1)其中\$45,109 係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註 2)其中\$29,421 係自預付設備款轉入；\$1,423 則轉列費用。

1.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244	\$ 269
資本化利率	1.62%	1.03%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104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43,295	\$ 6,776	\$ 50,071
累計折舊	—	(3,074)	(3,074)
	<u>\$ 43,295</u>	<u>\$ 3,702</u>	<u>\$ 46,997</u>
<u>104 年 度</u>			
1月1日	\$ 43,295	\$ 3,702	\$ 46,997
折舊費用	—	(112)	(112)
12月31日	<u>\$ 43,295</u>	<u>\$ 3,590</u>	<u>\$ 46,885</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成本	\$ 43,295	\$ 6,776	\$ 50,071
累計折舊	—	(3,186)	(3,186)
	<u>\$ 43,295</u>	<u>\$ 3,590</u>	<u>\$ 46,885</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103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43,295	\$ 6,776	\$ 50,071
累計折舊	—	(2,961)	(2,961)
	<u>\$ 43,295</u>	<u>\$ 3,815</u>	<u>\$ 47,110</u>
<u>103 年 度</u>			
1月1日	\$ 43,295	\$ 3,815	\$ 47,110
折舊費用	—	(113)	(113)
12月31日	<u>\$ 43,295</u>	<u>\$ 3,702</u>	<u>\$ 46,997</u>
<u>103年12月31日</u>			
成本	\$ 43,295	\$ 6,776	\$ 50,071
累計折舊	—	(3,074)	(3,074)
	<u>\$ 43,295</u>	<u>\$ 3,702</u>	<u>\$ 46,997</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4,422	\$ 4,424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業費用	\$ 112	\$ 113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所發生之直接營業費用	\$ -	\$ -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66,024 及\$63,190，係依公告土地現值、房仲業附近成交價格資訊及公告市價查詢實價登錄資訊所評價之結果。

3.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4.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 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104 年 1 月 1 日</u>			
原始成本	\$ 11,602	\$ 30,393	\$ 41,995
累計攤銷	(1,437)	(15,388)	(16,825)
	<u>\$ 10,165</u>	<u>\$ 15,005</u>	<u>\$ 25,170</u>
<u>104 年 度</u>			
1月1日	\$ 10,165	\$ 15,005	\$ 25,170
攤銷費用	(1,454)	(2,470)	(3,924)
處分一成本	-	(48)	(48)
處分一累計攤銷	-	48	48
12月31日	<u>\$ 8,711</u>	<u>\$ 12,535</u>	<u>\$ 21,246</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原始成本	\$ 11,602	\$ 30,345	\$ 41,947
累計攤銷	(2,891)	(17,810)	(20,701)
	<u>\$ 8,711</u>	<u>\$ 12,535</u>	<u>\$ 21,246</u>

	<u>專 利 權</u>	<u>電 腦 軟 體</u>	<u>合 計</u>
<u>103 年 1 月 1 日</u>			
原始成本	\$ 9,143	\$ 29,836	\$ 38,979
累計攤銷	(287)	(12,883)	(13,170)
	<u>\$ 8,856</u>	<u>\$ 16,953</u>	<u>\$ 25,809</u>
<u>103 年 度</u>			
1月1日	\$ 8,856	\$ 16,953	\$ 25,809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2,459	557	3,016
攤銷費用	(1,150)	(2,505)	(3,655)
	<u>\$ 10,165</u>	<u>\$ 15,005</u>	<u>\$ 25,170</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原始成本	\$ 11,602	\$ 30,393	\$ 41,995
累計攤銷	(1,437)	(15,388)	(16,825)
	<u>\$ 10,165</u>	<u>\$ 15,005</u>	<u>\$ 25,170</u>

1.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營業成本	\$ 715	\$ 786
推銷費用	891	459
管理費用	2,191	2,358
研究發展費用	127	52
	<u>\$ 3,924</u>	<u>\$ 3,655</u>

3.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一) 短期借款

	<u>104年12月31日</u>	<u>利 率 區 間</u>	<u>擔 保 品</u>
擔保銀行借款	\$ 50,000	1.08%	土地、房屋及建築
無擔保銀行借款	30,000	1.08%	無
	<u>\$ 80,000</u>		
	<u>103年12月31日</u>	<u>利 率 區 間</u>	<u>擔 保 品</u>
擔保銀行借款	\$ 50,000	1.14%	土地、房屋及建築

(十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04年12月31日</u>	<u>利 率 區 間</u>	<u>擔 保 品</u>
應付商業本票	\$ 100,000	0.712%~0.87%	無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 100,000	0.87%	無

上列應付商業本票係由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機構擔保發行。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到期日區間	利率區間	104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5.9.15	0.952%	\$ 10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0,000)
			\$ -
借款性質	到期日區間	利率區間	10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5.9.15	1.10%	\$ 100,000

(十四)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1 個基數，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5%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96,033)	(\$ 522,21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9,219	55,967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446,814)	(\$ 466,244)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4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522,211)	\$ 55,967	(\$ 466,244)
當期服務成本	(7,262)	-	(7,262)
前期服務成本	(14,365)	-	(14,365)
利息(費用)收入	(10,365)	1,150	(9,215)
	(554,203)	57,117	(497,08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 用之金額)	-	375	375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2,444)	-	(2,444)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14,802)	-	(14,802)
經驗調整	57,278	-	57,278
	40,032	375	40,407
提撥退休基金	-	9,865	9,865
支付退休金	18,138	(18,138)	-
12月31日餘額	(\$ 496,033)	\$ 49,219	(\$ 446,81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3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509,216)	\$ 64,063	(\$ 445,153)
當期服務成本	(8,240)	-	(8,240)
利息(費用)收入	(10,113)	1,316	(8,797)
	(527,569)	65,379	(462,19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 用之金額)	-	261	261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2,607)	-	(2,607)
經驗調整	(5,654)	-	(5,654)
	(8,261)	261	(8,000)
提撥退休基金	-	3,946	3,946
支付退休金	13,619	(13,619)	-
12月31日餘額	(\$ 522,211)	\$ 55,967	(\$ 466,244)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6 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折現率	1.25%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	3.00%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均係依照預設臺灣壽險業第 5 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 現 率		未 來 薪 資 增 加 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5,008)	\$ 15,654	\$ 15,420	(\$ 14,864)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6,405)	\$ 17,132	\$ 16,920	(\$ 16,28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上期一致。

(6)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0,293。

(7)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2 年。
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1年內	\$	9,537
2~5年內		67,728
5年以上		536,455
	\$	<u>613,720</u>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8,270 及 \$17,786。

(十五) 普通股股本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期初餘額暨期末餘額	\$ <u>178,696</u>	\$ <u>178,696</u>

2.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實收資本總額則為 \$1,786,961，分為 178,696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六) 資本公積

- 1.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本公司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司發放現金 \$89,348(每股新台幣 0.5 元)。
- 3.本公司民國 104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89,348(每股新台幣 0.5 元)。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應按稅後盈餘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在此限額內，法定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由於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現金股利分別為 \$89,348 (每股新台幣 0.5 元) 及 \$446,740 (每股新台幣 2.5 元)。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4 年之盈餘分派案為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 \$178,696 (每股新台幣 1 元)。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員工福利費用之說明。

(十八) 其他收入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股利收入	\$ 10,539	\$ 7,145
利息收入	2,861	3,161
租金收入	4,422	4,424
其他收入	73,643	35,728
	<u>\$ 91,465</u>	<u>\$ 50,458</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4</u>	<u>年</u>	<u>度</u>	<u>103</u>	<u>年</u>	<u>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	\$		75
處分投資利益			-			788
淨外幣兌換利益			18,104			20,79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		534)	(		594)
什項支出	(		477)	(		151)
	\$		<u>17,093</u>	\$		<u>20,908</u>

(二十) 財務成本

	<u>104</u>	<u>年</u>	<u>度</u>	<u>103</u>	<u>年</u>	<u>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582	\$		3,076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244)	(		269)
	\$		<u>2,338</u>	\$		<u>2,807</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性 質 別 / 功 能 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251,079	\$ 340,432	\$ 591,511	\$ 240,354	\$ 355,572	\$ 595,9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92,155	22,741	114,896	85,064	22,111	107,17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715	3,209	3,924	786	2,869	3,655
	<u>\$ 343,949</u>	<u>\$ 366,382</u>	<u>\$ 710,331</u>	<u>\$ 326,204</u>	<u>\$ 380,552</u>	<u>\$ 706,756</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性 質 別 / 功 能 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198,367	\$ 280,176	\$ 478,543	\$ 192,332	\$ 305,000	\$ 497,332
勞健保費用	19,490	23,510	43,000	18,840	23,601	42,441
退休金費用	21,952	27,160	49,112	18,036	16,787	34,823
其他用人費用	11,270	9,586	20,856	11,146	10,184	21,330
	<u>\$ 251,079</u>	<u>\$ 340,432</u>	<u>\$ 591,511</u>	<u>\$ 240,354</u>	<u>\$ 355,572</u>	<u>\$ 595,926</u>

1.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743 人及 729 人。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虧損。
 - (3)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必要時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就提列(1)至(4)款後之餘額提撥 1% 為員工紅利。
 - (6) 就提列(1)至(4)款後之餘額提撥 3% 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惟因應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18 日提議通過章程修正案，依該修正後之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提撥 1%~10% 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虧損時，應先予以彌補。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含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以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此公司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3.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2,872 及 \$12,92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民國 104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12,699，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其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2,872 之差異為 (\$173)，主要係估列計算之差異，已調整民國 105 年度之損益。民國 103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3,169 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2,924 之差異為 \$245，主要係估列計算之差異，已調整民國 104 年度之損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4,317	\$ 55,20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之所得稅	23,987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175)	(6,958)
當期所得稅總額	77,129	48,25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4,610)	(3,743)
所得稅費用	\$ 62,519	\$ 44,507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6,869	(\$ 1,360)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9,770	\$ 71,186
依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21,960)	(16,141)
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8,103)	(3,58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之所得稅	23,987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175)	(6,958)
所得稅費用	\$ 62,519	\$ 44,507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	\$ 3,137	\$ -	\$ -	\$ 3,13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428	1,176	-	3,604
投資損失	4,209	8,026	-	12,235
未實現銷貨折讓	1,460	129	-	1,589
未休假獎金	3,361	341	-	3,702
退休金	73,319	3,566	(6,869)	70,016
	<u>\$ 87,914</u>	<u>\$ 13,238</u>	<u>(\$ 6,869)</u>	<u>\$ 94,28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61,992)	\$ -	\$ -	(\$ 61,992)
未實現兌換利益	(1,987)	1,372	-	(615)
	<u>(\$ 63,979)</u>	<u>\$ 1,372</u>	<u>\$ -</u>	<u>(\$ 62,607)</u>
	<u>\$ 23,935</u>	<u>\$ 14,610</u>	<u>(\$ 6,869)</u>	<u>\$ 31,676</u>

	103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	\$ 2,263	\$ 874	\$ -	\$ 3,137
未實現存貨跌價 損失	3,367	(939)	-	2,428
投資損失	177	4,032	-	4,209
未實現銷貨折讓	2,428	(968)	-	1,460
未休假獎金	3,446	(85)	-	3,361
退休金	69,733	2,226	1,360	73,319
	<u>\$ 81,414</u>	<u>\$ 5,140</u>	<u>\$ 1,360</u>	<u>\$ 87,91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61,992)	\$ -	\$ -	(\$ 61,992)
未實現兌換利益	(590)	(1,397)	-	(1,987)
	<u>(\$ 62,582)</u>	<u>(\$ 1,397)</u>	<u>\$ -</u>	<u>(\$ 63,979)</u>
	<u>\$ 18,832</u>	<u>\$ 3,743</u>	<u>\$ 1,360</u>	<u>\$ 23,935</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且截至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5,177	\$ 5,177
87年度以後	686,310	431,967
	<u>\$ 691,487</u>	<u>\$ 437,144</u>

6.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83,371 及\$32,915。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業分別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6 日及 103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並經董事會訂定分配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104 年 8 月 8 日及 103 年 8 月 5 日，其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7.41%及 21.17%。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9.52%，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受配民國 104 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04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 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347,894	178,696	\$ 1.9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347,894	178,69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5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47,894	178,847	\$ 1.95
	103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 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374,235	178,696	\$ 2.0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374,235	178,69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92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74,235	178,788	\$ 2.09

因員工酬勞(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酬勞(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酬勞(分紅)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二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7,972	\$ 32,617
加：期初應付票據	3,846	13,299
期初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3,928	7,257
減：期末應付票據	(863)	(3,846)
期末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15,414)	(3,928)
利息資本化	(244)	(26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 49,225	\$ 45,130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及投資活動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1)備抵呆帳沖銷數	\$ 200	\$ 784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2)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109	\$ 29,421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商品之銷售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子公司	\$ 4,897	\$ 40,268
關聯企業	11,361	12,709
其他關係人	8,264	8,845
	\$ 24,522	\$ 61,822

商品銷售予關係人係於每次出貨個別議價，除子公司係月結取得 3 至 4 個月期票外，餘與一般客戶相同，係月結 2 個月內收現或取得 6 個月內期票。

2. 商品之購買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子公司	\$ 77,344	\$ 104,741
其他關係人	54,552	48,806
	\$ 131,896	\$ 153,547

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相同。付款條件係驗收合格後開立 3 至 4 個月期票。

3. 其他費用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廣告費用：		
子公司	\$ 22,455	\$ 10,242
關聯企業	4,125	-
	<u>\$ 26,580</u>	<u>\$ 10,242</u>
什項費用：		
子公司	<u>\$ 1,866</u>	<u>\$ 1,550</u>

4. 租金收入

	出 租 資 產	租金收取方式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子公司	土地、房屋 及建築	按月收取	<u>\$ 4,422</u>	<u>\$ 4,400</u>

5. 其他收入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子公司	\$ 2,428	\$ 5,249
其他關係人	578	399
	<u>\$ 3,006</u>	<u>\$ 5,648</u>

6. 股權之交易

- (1)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月參與子公司Standard Pharmaceutical Co., Ltd. 現金增資案計\$31,790。
- (2)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參與子公司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計\$24,387。
- (3)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參與子公司佳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計\$83,000。
- (4)本公司於民國103年4月參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勝霖藥品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計\$40,359。
- (5)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0月參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生泰合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計\$20,226。

7. 銷售商品之期末餘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1,923	\$ 3,014
關聯企業	721	1,003
其他關係人	4,187	5,295
	<u>\$ 6,831</u>	<u>\$ 9,312</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8. 代墊款之期末餘額(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205	\$ 198
其他關係人	-	461
	<u>\$ 205</u>	<u>\$ 659</u>

9. 購買商品之期末餘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22,586	\$ 25,494
其他關係人	18,642	14,748
	<u>\$ 41,228</u>	<u>\$ 40,242</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10. 財產交易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處分價款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處分利益
子公司	\$ -	\$ 50,325
	<u>\$ -</u>	<u>\$ 293</u>

本公司因應未來營運發展，參酌專業公司鑑價報告意見，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將所屬生物生技部廠房及設備出售予子公司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移轉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11. 資金融通情形

應收關係人款項(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4		年		度
	最高餘額日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年利率	利息收入
Standard Pharmaceutical Co., Ltd.	104. 12. 31	<u>\$ 98,490</u>	<u>\$ 98,490</u>	2.5%	<u>\$ 2,374</u>

	103		年		度
	最高餘額日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年利率	利息收入
Standard Pharmaceutical Co., Ltd.	103. 12. 31	<u>\$ 94,950</u>	<u>\$ 94,950</u>	2.5%	<u>\$ 2,227</u>

12.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	\$ 200,000	借款擔保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tandard Pharmaceutical Co., Ltd.	98,490	94,950	借款擔保
		<u>\$ 298,490</u>	<u>\$ 294,950</u>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 Standard Pharmaceutical Co., Ltd. 背書保證實際動用金額均為\$—。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u>\$ 23,898</u>	<u>\$ 22,63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1、2)	\$ 132,905	\$ 224,827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土地(註2)	288,489	259,043	短期借款及長期 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淨額(註3)	126,392	126,861	短期借款及長期 借款額度擔保
	<u>\$ 547,786</u>	<u>\$ 610,731</u>	

(註1)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提供子公司怡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22,980 仟股，帳面價值分別為\$132,905 及\$132,316，作為長期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註2)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提供子公司生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6,184 仟股，帳面價值為\$92,511，作為長期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註3)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已簽約而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分別為\$21,415 及\$11,702。

(二)與關係人間重大或有負債認列之合約承諾，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三)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台南市新營區土庫里之土地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該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租賃期間為民國 96 年 10 月 1 日至 105 年 9 月 30 日。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租金費用(表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分別為\$630 及\$630。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因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 473	\$ 630
2~5年內	-	473
	<u>\$ 473</u>	<u>\$ 1,103</u>

(四)本公司民國 87 年 6 月與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及胡幼圃教授簽訂「抗病毒藥腮克和(Acyclovir)新經皮吸收外用凝膠製劑」為期 7 年之專利技術移轉授權合約書。由胡幼圃教授提供技術及諮詢指導服務，本公司應於合約生效後 4 年內完成應用本授權技術內容所製造之產品並有商品上市，本公司除支付定額之權利金予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及胡幼圃先生外，另應支付利用該技術所生產之相關產品銷售所得總額之 5%作為本技術移轉之衍生性利益金，本公司於民國 89 年 4 月開始販售本產品，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支付衍生性利益金分別為\$5,994 及\$4,94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菲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部分之進銷貨係以美元等外幣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匯率風險。
- c. 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惟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 d.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u>外幣(仟元)</u>		<u>匯 率</u>		<u>帳 面 價 值</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0,597		32.83	\$	347,900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6,687		32.83		219,534
菲幣：新台幣		8,417		0.7172		6,03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55		32.83		5,089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 面 價 值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9,988	31.65	\$ 316,120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10,460	31.65	331,059
菲幣：新台幣	8,947	0.7238	6,47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536	31.65	16,964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若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或貶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5,537 及 \$5,285。

- e. 本公司貨幣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18,104 及 \$20,790)。

B.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市場風險。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501 及 \$1,142。

C.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26 及 \$3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或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控股達 50% 以上之子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控股比例達 50%，且公司有決策能力之企業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 D.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E.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F.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由公司財務部統籌規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80,073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00,000	-	-	-
應付票據	137,483	-	-	-
應付票據－關係人	32,683	-	-	-
應付帳款	62,635	-	-	-
其他應付款	202,405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00,771	-	-	-
存入保證金	-	5,293	-	-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50,047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00,000	-	-	-
應付票據	171,476	-	-	-
應付票據－關係人	36,480	-	-	-
應付帳款	56,354	-	-	-
其他應付款	176,082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	101,971	-	-
存入保證金	-	1,057	-	-

D. 本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興櫃股票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3.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64,251	\$ -	\$ 108,108	\$ 372,359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84,220	\$ -	\$ 122,568	\$ 306,788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u>開放型基金</u>	<u>非上市(櫃)公司股票</u>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資產負債表日 最後一筆成交價

-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3)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1月1日	\$ 122,568	\$ 96,0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註)	(14,460)	26,510
12月31日	\$ 108,108	\$ 122,568

- (註)表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4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4,461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0%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83,647	現金流量折 現法	折現率	1.79% 折現率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

10.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 流動性 折價	± 10%	\$ -	\$ -	\$ 655	(\$ 655)	
	折現率	± 10%	-	-	190	(190)	
			\$ -	\$ -	\$ 845	(\$ 845)	
		103	年	12	月	3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 流動性 折價	± 10%	\$ -	\$ -	\$ 987	(\$ 987)	
	折現率	± 10%	-	-	48	(48)	
			\$ -	\$ -	\$ 1,035	(\$ 1,03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4 年度之資訊，有關各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且按各合併個體分別揭露，不考慮合併沖銷調整。)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事。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451,316	2,603,604	152,288	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50,608	2,186,890	236,282	12.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8,782	129,447	665	0.5
資產總額	5,374,647	5,795,287	420,640	7.8
流動負債	1,053,321	1,177,842	124,521	11.8
非流動負債	715,574	730,524	14,950	2.1
負債總額	1,768,895	1,908,366	139,471	7.9
股本	1,786,961	1,786,961	0	0.0
資本公積	423,902	335,467	(88,435)	(20.9)
保留盈餘	879,510	1,171,277	291,767	33.2
股東權益總額	3,605,752	3,886,921	281,169	7.8
(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資本公積減少：主要係因以資本公積發放股息所致。 2.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因以未分配盈餘發放股東紅利減少所致。 (二)未來因應計劃： 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295,656	3,321,366	25,710	0.8
營業成本	(1,847,958)	(1,826,285)	(21,673)	(1.2)
營業毛利	1,447,698	1,495,081	47,383	3.3
營業費用	(1,070,374)	(1,111,596)	41,222	3.9
營業淨利	377,324	383,485	6,161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1,270	80,217	(1,053)	(1.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458,594	463,702	5,108	1.1
所得稅費用	(74,864)	(95,803)	20,939	28.0
本期淨利	383,730	367,899	(15,831)	(4.1)
其他綜合利益(稅後)	77,238	71,497	(5,741)	(7.4)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460,968	439,396	(21,572)	(4.7)
(一)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因未分配盈餘發放股東紅利減少加徵 10%營所稅所致。 (二)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無此情事。 (三)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之主要影響因素：請參見 P2 及 P57-58。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55.28	55.26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2.35	95.13	31.5
現金再投資比率(%)	2.44	8.09	231.6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而資本支出、存貨支出及現金股利減少所致。 2.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現金股利減少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無此情事。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1)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2)	全 年 現 金 流 出 (入) 量 (3)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1)+(2)-(3)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766,379	591,364	689,684	668,059	-	-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營業收入持續增加，將產生淨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因購置設備，將產生淨現金流出。 3. 融資活動：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貸款，將產生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財務業務資金來源：

計劃 項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 工 日 期	所需資 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3 年度	104 年度
購買設備	自有資金或 金融借款	104.12	125,050	-	125,050

(二)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1. 預計增加之產銷量、值及營業毛利

項 目	單位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人用藥品－錠劑類	仟粒	66,679	66,679	59,385	26,588
人用藥品－液劑類	公升	271,536	271,536	106,231	34,006

2. 其他效益說明：提高製藥品質以符合 PIC/S 規範，並達國際 GMP 藥廠水準。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

(1) 本公司最近年度無新增之轉投資公司。

(2) 增加投資額之轉投資公司

Standard(薩摩亞)公司虧損：轉投資大陸地區，營業狀況尚在調整中。

(二)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為擴展國際業務，未來將積極投資海外，包括東南亞、日本、大陸、美國等地。

六、風險事項分析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或減少 43 仟元，對集團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2. 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部分之進銷貨係以美元等外幣為計價單位，目前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匯率風險，且在考量匯率波動風險下，適時持有外幣或將在手外幣於適當時機轉換為新台幣，以減低匯兌之風險。

3. 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 105 年 1 月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 0.81%，顯示並無通貨膨脹大幅變動情形。本公司隨時觀察原物料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以降低通貨膨脹之影響。未來將持續觀察原物料價格變動趨勢，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公司將適度調整銷貨價格及原物料庫存量因應之。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其實際動支餘額為 0。
2. 本公司對子公司資金貸與，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其餘額為美金參佰萬元，其餘未從事其他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之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我國製藥業現行仍以生產學名藥，及以台灣為主要銷售市場，乃因國際市場需經各國嚴格藥品品質審查，及多家國際廠商技術競爭，尤其是國際藥界先進美國 FDA 品質審查更是嚴謹，使得台灣藥業擴展至國際市場速度遲緩。本公司秉持客戶第一、品質第一的理念下，推動藥物品質保證 QA 系統，並經由美國 FDA 製劑查廠通過，提升公司製劑技術及品質達國際先進水準，並已陸續擴展業務至國際市場。本公司在製劑技術及品質不斷提升後，除了研發學名藥外，已陸續研發新劑型藥物、台灣新藥、及跨入世界新藥研究行列，追求更高製劑技術及附加價值之藥物發展。未來研究發展計畫包括，新劑型的研發：例如緩釋劑型、快速溶解錠、長效針劑等一直是公司努力方向；新藥臨床也已經開始展開，新藥研發：如抗癌標靶藥物研發、蛋白質藥物開發及劑型設計、新成分藥物研發等，並致力於提升公司之國際 GMP 水準。
2. 研發方面，每項產品研究所需時間平均約 2-5 年，生達每年投入 2 億元以上之研究費，新產品將陸續於 2016 年及未來上市。
3. 本公司累積 49 年研發經驗，目前主要技術來自國內自行研發，少部分與學術界、財團法人合作、或國外技術引進。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 (1)藥價調查及調整：健保局為控制預算，持續進行藥價調查及調整，每次藥價之調整將對醫療院所選擇用藥之習性有所影響。
 - (2)健康食品法：預防重於治療的觀念被宣導著，隨著民眾對於健康意識的抬頭及健康食品法規的健全，對消費者及廠商有所影響。
2. 因應措施：
 - (1)預估未來產品價格將持續受到藥價限制與影響。生達公司是一家專業製造藥廠，四十七年來持續成長，過去每年皆投入龐大研究開發經費，未來研發新藥上市速度將更快速，藉以取代被迫縮短之價格生命週期，維持西藥銷售業績之持續成長。
 - (2)本公司已經通過美國、日本、澳洲等先進國家的查廠，建立了生達公司優越的生產品質系統，西藥製劑陸續在東南亞國家取得超過150餘張之藥品進口許可執照。目前集團外銷值達4.46億元，整體外銷值已經佔生達合併營收13.42%，未來生達集團將持續開拓國際市場，增加國際營收的比重，以因應國內藥價調查對於公司財務獲利的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每年皆投入大量研究經費，開發各類藥品，且每年營業額皆有所成長，並無因科技改變而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除對環保與工作安全之加強外，定期舉辦各項社教公益活動，包括健康醫療講座、愛心園遊會、寫生比賽、桌球邀請賽、捐贈藥品等，企業形象相當良好。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事。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事。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最大銷售客戶僅佔全年合併營業淨額 2.6%，客戶數繁多，並無集中之風險。最大進貨廠商佔進貨總額 18.6%，已積極尋求其他替代廠商，其餘供應商家數繁多，並無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下稱簡稱「消基會」）因塑化劑事件，於民國101年3月向臺灣板橋地方法院遞狀請求本公司之從屬公司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簡稱「生展」）給付損害賠償及懲罰性賠償金合計\$16,000仟元，嗣經消基會修正前揭金額，最終請求金額為4,201仟元。本案於民國102年10月經臺灣新北地方法院宣判，生展無需賠償。嗣經消基會於民國102年11月聲明上訴，本案目前繫屬臺灣高等法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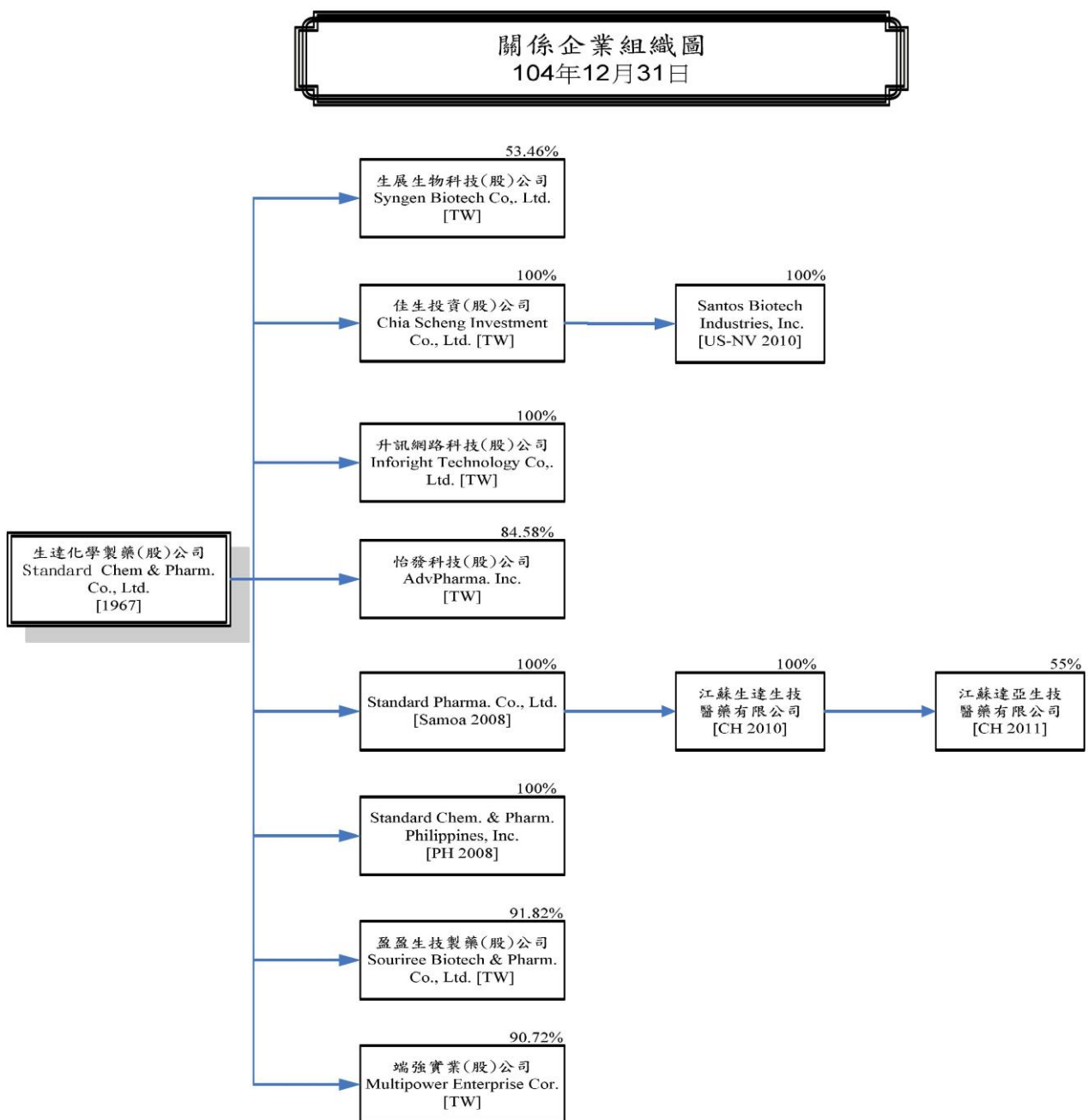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①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無。

②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仟元)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生展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88.04.28	台南市新營區開元路 154 號 A 棟	185,598	各類藥品化學材料之製造、 批發銷售及智慧財產權業
佳生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87.02.18	台南市新營區土庫里 開元路 319-1 號	161,030	一般投資業
升訊網路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89.07.06	台南市新營區中正路 112-2 號	5,000	事務機器設備、資訊軟體零 售業
怡發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88.12.03	台南市後壁區福安村 下寮 207 號	600,000	各類藥品之研發、製造及銷 售
Standard Pharmaceutical Co., Ltd	97.07.14	Equity Trust Chambers P.O.Box 3269, Apia, Samoa	USD 9,000	醫療產品研發、買賣、投資 及其他相關業務
Standard Chem. & Pharm. Philippines, Inc.	98.04.29	30/F Burgundy Corp. Tower. 252 Sen. Gil Puyat Ave. Hakati City, Manila, Philippines	USD 200	進出口各類醫療產品、藥 品、保健食品及其他相關業 務
盈盈生技製藥 股份有限公司	91.07.26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158 號 4F	130,000	西藥製造及各類藥品零售 批發業等
端強實業股份 有限公司	70.01.17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72 號 3F	218,701	西藥、營養品、機能性食品 等之進出口貿易業務及食 品之加工製造銷售
Santos Biotech Industries, Inc.	99.03.15	711 S. Carson St., Suite #4, Carson City, NV 89701	USD 3,101.5	醫療產品研發、買賣、投資 及其他相關業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仟元)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江蘇生達生技醫藥有限公司	99.09.14	泰州市藥城大道 1 幢 1102 室	RMB 52,580	藥品研發及技術諮詢、技術服務
江蘇達亞生技醫藥有限公司	100.10.14	泰州市藥城大道 1 號 幢 906 室	RMB 42,395	藥品、醫療器械的研發、開發(不包括生產、銷售);化妝品和一類醫療器械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藥品研發製造業、生物科技業、藥品銷售業、投資公司及網路科技業等。

(5)各關係企業董監事及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表人)	就任日期	任期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佳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范滋庭(註)	103.06	3 年	16,103,000	100%
	董 事	郭龍章(註)	105.04	1 年	16,103,000	100%
	董 事	陳淑華(註)	103.06	3 年	16,103,000	100%
	監察人	葉翠雯(註)	103.06	3 年	16,103,000	100%

註：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表人)	就任日期	任期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威仁(註)	103.06	3 年	9,922,146	53.46%
	董 事	范進財(註)	103.06	3 年	9,922,146	53.46%
	董 事	范滋庭(註)	103.06	3 年	9,922,146	53.46%
	董 事	莊武雄	105.04	1 年	0	0
	獨立董事	涂阿清	103.06	3 年	0	0
	獨立董事	李世傑	103.06	3 年	0	0
	獨立董事	王盛世	103.06	3 年	0	0

註：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表人)	就任日期	任期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怡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范進財(註1)	103.06	3 年	50,746,706	84.58%
	董 事	蕭振明(註2)	103.06	3 年	1,495,414	2.49%
	董 事	陳嘉農(註1)	103.06	3 年	50,746,706	84.58%
	監察人	謝榮展	103.06	3 年	1,900	0

註1：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2：生泰合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表人)	就任日期	任期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升訊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范滋庭(註)	102.09	3 年	500,000	100%
	董 事	吳三發(註)	102.09	3 年	500,000	100%
	董 事	盧仲元(註)	102.09	3 年	500,000	100%
	監察人	葉翠雯(註)	102.09	3 年	500,000	100%

註：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表人)	就任日期	任期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Standard Pharmaceutical Co., Ltd.	董事長	范滋庭(註)	97.07	—	9,000,000	100%

註：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表人)	就任日期	任期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Standard Chem. & Pharm., Inc. Philippines,	董事長	范滋庭(註)	105.04	1 年	192,195	100%
	董 事	莊育民(註)	105.04	1 年	192,195	100%
	董 事	Gloria C. Villanueva	105.04	1 年	1	—
	董 事	Rex B. Panelo	105.04	1 年	1	—
	董 事	Virgilio C. Villnueva Jr.	105.04	1 年	1	—

註：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表人)	就任日期	任期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盈盈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淑華(註)	104.10	1 年	11,936,374	91.82%
	董 事	范滋庭(註)	102.07	3 年	11,936,374	91.82%
	董 事	陳威仁(註)	102.07	3 年	11,936,374	91.82%
	監察人	葉翠雯	102.07	3 年	0	0

註：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表人)	就任日期	任期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端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范滋庭(註)	102.05	3 年	19,840,600	90.72%
	董 事	陳威仁(註)	102.05	3 年	19,840,600	90.72%
	董 事	吳三發(註)	102.05	3 年	19,840,600	90.72%
	監察人	葉翠雯	102.05	3 年	0	0

註：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表人)	就任日期	任期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Santos Biotech Industries, Inc.	董事長	Shu-Hua Chen (註)	105.03	1 年	3,101,500	100%

註：佳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表人)	就任日期	任期	投資資本	
					金額(美元)	投入比例
江蘇生達生技 醫藥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范滋庭(註)	102.09	3 年	8,000,000	100%
	監 事	廖金誠(註)	102.09	3 年	8,000,000	100%

註：Standard Pharmaceutical Co., Ltd 代表人。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表人)	就任日期	任期	投資資本	
					金額(美元)	投入比例
江蘇達亞生技 醫藥有限公司	董事長	范滋庭(註 1)	103.10	3 年	3,729,000	55.0%
	董 事	陳威仁(註 1)	103.10	3 年	3,729,000	55.0%
	董 事	林紫朗(註 1)	103.10	3 年	3,729,000	55.0%
	董 事	守金真滋(註 2)	103.10	3 年	2,373,000	35.0%
	董 事	守金大藏(註 2)	103.10	3 年	2,373,000	35.0%
	監 事	吳三發(註 1)	103.10	3 年	3,729,000	55.0%
	監 事	城戶幹雄(註 2)	103.10	3 年	2,373,000	35.0%

註 1：江蘇生達生技醫藥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2：DIA Pharmaceutical Co., Ltd. 代表人。

2.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營業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佳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1,030	158,953	11	158,942	0	(317)	(1,547)	-
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5,598	815,518	414,024	401,494	649,593	82,746	66,955	3.61
怡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358,969	3,383	355,586	1,193	(12,043)	(8,423)	-
升訊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	5,280	914	4,366	6,451	280	253	0.51
Standard Pharmaceutical Co., Ltd.	295,470	318,213	98,695	219,518	0	(441)	(48,802)	-
Standard Chem. & Pharm. . Phillippines, Inc.	6,802	6,148	111	6,037	0	(492)	(324)	-
盈盈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	58,709	11,303	47,406	27,738	(4,149)	(1,673)	-
端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18,701	615,645	159,733	455,912	558,033	23,004	48,513	2.22
Santos Biotech Industries, Inc.	93,866	17,245	0	17,245	0	(1,584)	(1,584)	-
江蘇生達生技醫藥有限公司	255,043	322,814	142,977	179,837	18,432	(35,052)	(46,063)	-
江蘇達亞生技醫藥有限公司	211,763	123,845	3,485	120,360	7,563	(31,792)	(31,092)	-

註1：104年12月31日匯率 USD=32.83、PH=0.7172、RMB=4.995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見 P87 - P148。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范 進 財